《她比烟花寂寞·亦舒》

那么美丽的面孔却满是沧桑，

不笑的时候像是担著全世界的忧虑，

一笑之下展若春花，灿如流星，

嘴角像含孕著倾诉不尽的故事——

谁也不知道，

她以可怕的代价，

换得可羡的风光，

最后却浪漫到苍白的地步，死于心碎……

犹如烟花，一阵七彩雨，彷佛一伸手可以抓住璀璨，然而转瞬之间，复归于黑暗沈寂……

姚晶这位当红女影星英年去世，身后的遗产竟没有人想要。生前人们迷幻于她的美丽、财富及豪门夫家，然而有谁知道她内心的苦闷与悲凉，正是这外表的灿烂和内心的寂寞组成了她丰富的人生。

漫漫人生，真义何在……

冬夜，缩在家中听电话，真是乐事。

是娱乐版老编打来的。现在的编辑虽然仍依俗例称“老”什么，但实际上绝不老，年纪同我差不多，二十余岁，女性，聪明伶俐，礼贤下士，八面玲珑。

她在磨我要稿。

——“你最熟姚晶了。”她说。

“姚晶生前是最红的明星，谁不熟她？问题是，她同什么人最熟，”我笑，“她同我并不熟。”

“你访问过她两次。”

“那算什么，有人访问过她两千次。”

“但你写得好。”

“这种大帽子我不爱戴。你们这种行走江湖的人，什么好话说不出来，一点儿诚意都没有，写得好不好我自家知道，还有，套句陈腔滥调：读者的眼睛是雪亮的。”

她哈哈地笑。过半晌说：“写吧。”

“我现在不写这个。”我仍然不肯。

“不写还写《红楼梦》后四十回不成？”

“你别管。”

“给我面子。”

“不给。”

“付足稿费给你。”

“不写，我不等钱用。”

编姐说：“但你喜欢姚晶呀。”

“是的，我喜欢她，那么美丽的面孔上有那么奇怪的沧桑。不笑的时候像是担着全世界的忧虑，一笑之下展若春花，阳光普照。”

“就这样写好了，算是对你们相识一场的纪念。”

“我不爱写已过身的人。感情等到对方去世后才发泄，变得太琐碎，戚戚然活脱脱小人模样。”

“真不写？”

“你自己动笔好了，升了老编封笔，将来一支笔生锈，你就知道苦了。”

“你考虑考虑，我给你十分钟。”

“不用了。”

“她明天举殡，你去不去？”

“不去，”我说，“我没有兴趣做戏给不相干的人看。”

“你倒是顶绝的。”

“活的时候为什么不对人好一点？因为有竞争的缘故。死人少了威逼力，马上一个个成为安琪儿，这个代价可大了，”我笑，“我情愿做个十恶不赦的活人，穿真丝睡席梦思，也不要做一个人见人爱的死人。好死不如赖活，我的思想早就想通了。”

“你到底在写什么？”编姐忍不住问，“报馆说好久没看到你。”

“你别笑我，我在构思一本小说。”

编姐还是轰然大笑，“我真不明白，小说也是文章体裁的一种，有什么了不起，现在那么多人要闭关写小说。”

我呆半晌，“小说有好有坏。”

“人物素描也有好有坏，你再考虑一下，当是帮帮忙。”她挂上电话。

我抱住膝头看天花板。

姚晶，漂亮的女明星，在电视上发展灿烂。斯文、有修养，谈吐不俗，有性格，生活是生活，戏台是戏台，不喜以私生活作宣传。

她有无懈可击的脸型，身材属修长纤秀类，极少以泳衣亮相，演技精湛。年龄是一个谜，大概三十岁或许三十一二。皮肤细腻洁白，不肯晒太阳，夏日在户外拍戏时以毛巾蒙头，只露出双眼，有记者猎得此类照片，别有慑人风味，打扮如阿拉伯土王之禁脔。

不是一个浅薄的女人。

她却在前日以心脏病去世，如一颗明星在深蓝色天空中陨落。

因有两面之缘，读到这则新闻时甚为震惊。

人总要死的，红粉骷髅只一线之隔，惆怅之余，庆幸她因病逝世，最怕看到自杀新闻。

第一次见她，是编姐替我联络的。三年前，她已大红大紫，不肯轻易接受访问。得到这个机会是因为我们报馆名气大，够正派，当然，还因为那时候，她有消息要发表。

我们并没有约在大酒店的咖啡室。

地点是她的家。

我首先有了好感。约在家中，多么有诚意，即使在郊外，我还是赶了去，兴致勃勃。

我并没有像一般采访者手拿录音机，背背大布袋。我穿得很斯文，这是我多年来作风，坚持在最恶劣环境下维持淑女外型，永不穿牛仔裤球鞋，现在还没打仗，不必打扮得像沦落在战壕中似的。

女佣人来开门。

她在客厅中弄花。见到我，抬起头来，一双眼睛如寒星般发出晶光。

她穿长丝棉袄，平底鞋，碎步过来，说："我是姚晶，你是徐小姐？"

"是，我是徐佐子。"

我马上觉得，她是明星中的明星，魅力非同凡响，一亮相，三言两语间，已被她征服一半。

她招呼我坐，问我要喝什么，非常周到。

敷衍功夫是好的，但不觉虚伪。

我四周打量，早上十一点半，屋子里已井井有条，冬日光线柔和，落在大方素净的陈设上，益显得地方宽大舒适，并不似一般女明星所喜的那种夸张豪华的派头。

她身上的衣服也如此，真丝蓝灰色面子的袍子，肉色丝袜，头发拢脑后，精致的面孔如一朵雪白的栀子花般。

我的确嗅到花的幽香。

要过年了，高几上放着密簇簇的一大盘蟹爪水仙花，已开了一小部分。

我觉得很舒服很松弛。

这个客厅里也许招待过无数大商贾及制片家，我这个客串记者应感到光荣。

她微笑，“徐小姐要问什么？”

我欠欠身，“姚小姐想说什么？”

她笑容展开，美得使我诧异。她的双眼眯起来是媚态毕露的，但一嘴小小颗晶莹的牙齿却添增稚气。

我在她笑容的攻势下有点心慌意乱，连忙说：“那么我随便说话。”

她用手托着头，等候我发问。

一看就知道，这种姿势她已经练过一千次一万次，十分娴熟，一颦一笑，莫不恰到好处，工多艺熟，永不出错，但由她做出来，不愧是赏心说目的。

我并不是个没有经验的记者，在美国实习的时候，我接触过达官贵人以及贩夫走卒，上至国会参议员，下至贫民窟卖淫女，我都采访过。

但这样软性的一个主角，使我口涩。

“本名就是姚晶吗？”我记得问。

“姚晶这名字俗不俗？”这就是表示不想说出真实姓名。

查一查立刻水落石出，但当事人不想提，咱们就要灵活一点。

“这一阵子倒是空闲？”我闲闲问，“没有登台？”

她很意外，“但我从来是不登台的。”

我脸红，哟，没做功课可就跑了来，出丑出丑。

“徐小姐刚自外国回来吧？”她很大方地体谅我。

我立刻说：“也不算是天外来客。对，我想起来，姚小姐说过决不登台。”

“我是演员，不是江湖耍杂的。”她轻轻说。

声音中有无限骄傲，打那一刻起，我知道必然有恨她的人，与众不同是不行的，还那么刻意的表明立场，更加吃亏。

她气质不似女演员。

演员的情绪很少有这么平稳，特别是女演员，十三点兮兮的居多，否则如何在台上表演那么私隐的七情六欲。

我摊摊手，“我没有什么好问的了。”

她双目中闪过一丝亮光，“问我什么时候结婚。”

“呵，”我低呼一声，“你要结婚？”大新闻。

“是。”

“什么时候？同谁？”

就在这时候，有一位男士自复式公寓的楼上走下来。

姚晶立刻站起来迎上去，“亲爱的，有记者访问我呢。”她如小鸟般喜悦，仿佛接受访问实属第一次。

那男人很端庄很正派，但神色有点冷漠。

姚晶替我介绍，“我未婚夫张煦，这是《新文报》的徐小姐。”

张先生根本没把我放在心中，只淡淡打个招呼，以示爱屋及乌。他随即出门上班去了。

我笑问：“是圈外人吧？”

姚晶欣然点头。

隔了一会儿她说：“他是大律师。”悄悄的有压不住的喜气洋洋。

我很意外，这么红的女明星，什么世面没见过，也为终身有托而喜心翻倒，多么感慨。

“快了吧？”我说。

“明天我们一起到纽约去，他家人在纽约。”

“张煦，张……”我猛地想起来，“可是张将军的什么人？”到底我在纽约住过了好几年。

她抬抬眉毛，“徐小姐，你真聪明，他是张将军的孙儿。”

“恭喜你，旅行结婚。”

“是的，麻烦你同我的观众说一声。”

“这是我的荣幸。”

她又笑了。“吃些点心才走，外头冷呢。”

她转身去吩咐女佣人。

背影很苗条，香肩窄窄。

女人一长得好立刻给人一种卿何薄命的感觉。她回来时更加情绪高涨，同我说："徐小姐，我们可算一见如故。"这倒不是假话，她很少接受访问。

我问："婚后要退休？"

"也不一定，把话说僵了不好，世上哪有百分之一百的事，"她侧侧头，"为自己留个余地好很多。"

聪明女。

太看得起自己的人往往落得叫人看不起：一定会升职，一定会嫁出去，一定脱离这个圈子……啥人做的保？

我见没事，便告辞了。

呵对，照片，问她要照片。

她说："我先生的工作……他不方便亮相在娱乐版上。"

那么她的照片。

"报馆是一定有的。"

我唯唯诺诺。

她送我到门口，"徐小姐，有空来坐。"

我忽然滑稽起来，"是吗，你记得我是谁？我真能来坐？"

她轻轻白我一眼，"你叫徐佐子是不是？"

我笑。

她的司机送我到报馆。

一次很愉快的经历。

我为她写篇很惊艳的印象记。

编姐自此一口咬定我是她的好搭档。

自那次之后，每次见到漂亮的女人，总爱在心中作比较：也算不错了，但比起姚晶那种玲珑剔透的美，似还差了一着。

主要是这群年轻的女孩子太浮，认为青春是一切，青春是花不完的，因此非常的嚣张，三分钟内道尽悲欢离合，人生大计，事无不可告人者，如何同男人睡觉，怎样向上爬，成则夸夸而谈，败则痛哭失声，但事后又是一条好汉，都有着廉价的塑胶的金刚不坏身……

小说中女主角怎么可以有这种性格?

即使是血肉模糊的社会小说，人物个性也还得升华一点。

一次见面之后，我成为她不贰之臣，永恒的捧场客。

婚后她并没有退出她的圈子，反而更加活跃。

张先生绝不同她一起亮相，很少人见过他，我是唯一有这个荣幸的记者。

他们都爱问：他是个怎么样的人?

我也只不过与他有一面之缘，很难形容。

求仁得仁，为之快乐，相信姚晶千挑万选，才拣着他，既然如此，其他一切可以容忍。

为什么我会那样说，因为两个生活方式，出身背景完全不相同的人，在一起为求实通融汇，无限度而痛苦的迁就是必须的。

以姚晶这么成熟而聪明的女人，一定可以应付得来，她是顾大体的人。

中年以后，终身伴侣的份量日渐增加，比财富名气都重要，相信她也明白。

我很放心。

三年后，姚晶亲自打电话到《新文报》，指明要见徐佐子，她要说一说外界传她婚变一事的真相。

我真是受宠若惊。

那时我已调到经济版，工作枯燥不堪，姚晶的宠召使我扬眉吐气。编姐见又可得独家头条，在我出发之前亲吻我的手。

这个可爱的势利鬼。

二见姚晶，印象与第一次完全不同。

她仍称我徐小姐。

姚晶的头发烫了新样子，是那种仿三十年代皱皱的小波浪，有些凌乱美。

她穿着黑色最时款的新装，见到我迎出来，有很明显的焦虑神色。

“徐小姐，你来了真好。”她有些微激动。

家中的陈设并没有变，地毯换过了，以前是浅蓝色，现在是一种自来旧的灰紫，很幽雅。

姚晶并没有马上入题，她说："徐小姐，你的记性真好，心真细。自从上次你为我写过访问之后，我一直觉得只有你能看到我的内心。而且，你知道什么可以写，什么不可以写。"

我很意外地抬起头，如此称赞，实不敢当，她并不是敷衍我，无此必要。

姚晶为着掩饰轻微的不安情绪，斟出一小杯琥珀色的酒，缓缓喝一口。

女佣人给我没有糖只有牛奶的红茶。姚晶的记性也好得无懈可击，这些小小的周到令我心铭。

她心中是有我这个人的。

她终于说到正题："你说我会不会离婚？"

问得好奇怪，因为她语气真有询问的意思。

我沉吟一会儿，答说："不会，你不会离婚。"

姚晶吁出一口气，"是的，我怎么会离婚。"

"张先生呢？"我问。

"他在纽约。徐小姐这一阵子有无返过纽约？"

"你怎么知道我自纽约来？"我笑问。

"你们的行家告诉我的。"她微笑。

我说："外头传说，一概不必理会。我帮你澄清这件事。"她点点头。

她又再斟一杯酒。

黑色的衣服使普通的女人。憔悴苍老，是以我本人绝少穿黑色，谁需要巫婆式的神秘感。但姚晶穿黑色顶适合，衬得她肤光如雪。

酒添增她双颊上的血色，她放下酒杯。

"徐小姐，你认为外头的传言有多少真实性？"

"为什么你认为我不会离婚？"

变成她访问我了。

我分析说："维系婚姻有许多因素，有些人为求归宿，有些人为一张护照，也有人为爱情，为饭票，或为扬眉吐气，林林总总，数之不尽，关系千丝万缕，目的未达到之前哪儿有那么容易分手。"

她沉默。

我心中打一千个问号。我与她真是泛泛之交，况且记者一支笔，天马行空，什么写不出来，她不怕？不过你可以说她没看错人，我并非有言必录的那种记者。

"你说得对。"她恢复神采。

"或许你应当松弛一点，"我建议，"在公余与朋友喝杯茶，搓搓牌。"

她微笑，"你有朋友吗？"神情很是落寞。

"不很多，但我有，"我说，"那是因为我身不在最高处。"

"有男伴？"她又问。

"有，"仿佛很幸福的样子，"是报馆同事。"

"你们在恋爱？"

"不，不是恋爱，恋爱是全然不同的一件事。"我亦微笑。

她完全明白我说什么，这美丽剔透的女人。

水晶甑中插着大束百合花，有股草药的清香。

"别想太多。"我说。

她点点头。"我等着看你的文章。"

是她亲自开着一部大房车送我回家。

天气冷，她肩上搭着件豹皮的大衣，风姿嫣然。

我讶异，"现在还准猎豹皮？"

"这件是狐皮染的，姬斯亚牌子。"她说。

我说："本地做的皮子样子就是土，穿上都像少奶奶，一脱下就可以进厨房。"

姚晶哈哈笑起来，"徐小姐，你这个人太有意思了，我真需要你这样的朋友。"

我内心松一口气。

她脸上寂寥神色至此似一扫而空。

“叫我佐子吧。”我说。

“我是个老式人，落伍了，惯于尊称人家为先生小姐。”说着她按着车子上无线电，播放出白光的歌声，醇如美酒。

她轻轻说：“现代人连沉嗓子与破嗓子都分不清了。”

我不知如何搭腔，幸亏那时已到了家。

无限的依依，我与她握手。

我很傻气地说：“姚小姐，你放心，我一向知道什么可以写，什么不可以写。”

她与我交换一个感激的神色，把车子开走。

稿子第二天便登在报上，为她辟谣。

她打电话来，我碰巧听到。

办公室那么吵闹，不方便详谈，只是向我道谢。

我答应与她出来喝茶。

报馆里同事开始称我为“姚晶问题专家”。

她内心极端寂寞苦楚，我看得出来。不过控制得很好，这个婚并离不成。她是为结婚而结婚的，怎么会得轻易分手，她需要这个名义，代价再高也要维持下去。

我问行家：“姚晶的丈夫在外头玩？”

他们答：“你什么不知道，反而来问我们。”

张煦先生留在纽约许久，女友是一名华裔芭蕾舞娘，非常的年轻，非常的秀美，他不大回来了。

我无言。

我与姚晶都忙。我在收集资料，想写本小说。而她，在拍一部小说改编的电影。

我们一直没有碰头去喝那顿茶。

我怀疑她后悔向我说得太多，并且说过也算了。

然后，在上个星期五，消息传来，她在寓所中心脏病猝发逝世。

女佣人看着她嚷不舒服，接着倒地，立刻召救护车，证实在送院途中不治。

没有人知道她心脏有病。

目前看来当然可惜，五十年后倒算是一种福气。去世的时候那么漂亮，她给人们的记忆将是永远完美的。

太残忍？不不，往往在电视上看到白头宫女话当年，心里就想，怎么如此没个打算，要不归隐家中，要不脱离尘世，怎么会一样都做不到。

夜很深了，我睡不着，我在纪念姚晶。

据报上说，她去世的时候，张先生并不在她身边。

照老规矩他在纽约。

姚晶诚然有数十万观众，但距离太远，接触不到。

电话铃又响。

编姐的声音："考虑完没有？"

"考虑好了。"

"交五千字吧。"

"我的答案是不写。"

"去你的。"

我笑，"不要紧，你骂好了，你不要我写，我请你吃饭。"

"咄！你替我写，我请你吃饭，"她说，"谁请不起一顿饭。"

"你老还在报馆？"

"是的，小姐。"

"你干脆铺张床在报馆睡，以示精忠报国。"

"杨寿林岂不是更应得忠臣奖？他就差没在这里洗脸刷牙淋浴。"老编说。

"他不同，将来《新文报》是他的事业。"我说。

"你就是咱们未来的老板娘了。"

"听听这种江湖口吻，传了出去，又该变成'徐佐子鼻子大过头，此刻已以《新文报》未来老板娘自居'，何苦呢？"

“你在乎别人说什么吗？你不是天下第一号潇洒人物？”

我只好干笑，“我还一句句去分辩表白呢，这与洒脱无关，我只是没有空。”

“现在流行事无不可告人者。”她笑。

“是吗，这么可爱？阁下今年什么年纪？说来听听，四十二还是四十五？事无不可告人者！都是作大毕业生，我告诉你，将来这个城市垮台，不是为其他因素，而是吹牛皮的人实在太多，把它吹爆了。”

“你与杨寿林到底怎么了？”她说。

“半天吊着。”

“走了也三年多了。”她说。

“喂，别揭人私隐，还不睡？”我说。

“再见。”编姐说。

我保证打现在开始，总有三十万字是为哀悼姚晶而写。

做观众总比做戏子高贵，做读者永远胜于做作者。

我的嗜好是看报纸副刊，一边看一边发表意见：唔，这个还不错。咦，这篇神经。呵，此专栏终于搬至报尾，不久可望淘汰出局……报纸多么便宜，娱乐性那么丰富，尤其是杂文专栏越来越多的时候，事无巨细，作者都是与陌生人分享，别吃惊，连床上二十四式都有人写，太伟大了。

我始终不怀疑有求才有供，所以并不敢看轻任何一种体裁的文章，总有人看，百货识百客，谁也不愁寂寞。

我没有睡着，也许是为姚晶难过。

一把火之后，从此这个人在世界上消失。

但活着的时候不知要斗倒多少人才踏上宝座。

在姚晶的世界里，人是踩着一些人去捧另外一些人的。弄得不好，便成为别人的脚底泥，一定要爬爬爬，向上爬，不停地爬，逗留在最高峰，平衡着不跌下来，一下来就完了，永远颤抖自危。可怕的代价，可羡的风光。

我有什么关系，我只是一个观众，花钱的大爷，一觉甲不好看，马上去看乙，可恨可爱的群众。

我抽了许多支烟，天才濛濛亮。

电话铃响，是杨寿林。

“出来吃早餐。”

“什么？我一夜未睡，怎么吃早餐。”

“昨夜做啥？”

“寿头！不告诉你。”

“别人都叫得我寿头，独你叫不得，你一叫便是告诉人只有寿头才喜欢你。”

我笑。

“吃完早餐再睡，反正有我陪你。”

“说话清楚点，切忌一团团，我只陪吃饭，不陪睡觉。”

“出来！”他大喝一声，“少说废话。”

我气馁，“十五分钟后在楼下等。”

杨寿头又马到功成。

我根本不敢与他争，二十六岁了，总共才得他一个男朋友，换身边人及换工作需要极大的热量，我长期节食，根本没有多余的力气。

照照镜子，梳洗完毕，在楼下等寿头。

寿头不是开车子来的，他步行，精神抖擞，定定不似一夜未睡。

我失声问：“车呢？”

“坏了。”

“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尊座驾总有三百日卧床，比林黛玉还矜贵，”我抱怨，“告诉过你，欧洲车不能开。”

“我同你说过不用东洋货。”他朝我瞪眼。

“识时务者为俊杰，意大利人何尝未曾在八国联军时欺侮过咱们。”

“佐子，你的话多如饭泡粥。”

我不响了。

“为何闷闷不乐？越不开心，你话越多，高兴的时候，你顶多吹吹口哨。”寿头说。

我不出声。

我们两人都喜欢吃西式早餐。丰富的白脱果酱羊角面包，腌肉鸡蛋，牛奶红茶果汁，吃完之后足足十个钟头不想其他问题。

每当吃饭的时候，咖啡座阳光璀璨，我就觉得活着还是好的，并且寿头应当向我求婚。

编姐曾问我“寿头”是什么意思。

我说这是上海话，约莫等于北方人口中的冤大头，或者广东人之老衬，有讪笑意味，并无太多恶意。

寿头并不介意有这个绰号，打七岁开始，小学同学就这么叫他。

寿头身边的传呼机作响，他取出看，“报馆找我。”马上跳出去复电。

他似乎真的需要这种仪器，身兼新文日晚报之经理，他喜欢揽事上身。

回来他同我说：“找你的，佐子。”神色讶异。

“是编姐不是？”我说，“还死心不息。”

“不是，是陈王张律师楼。”他说。

“不认识。”我继续喝茶。

“有关姚晶的遗嘱。”

“姚晶的遗嘱？”我呆住，“关我什么事？”

“是很奇怪，”寿头说，“叫你尽快同他们联络。”

“是不是错误？”

“不会。”

我用布巾擦擦嘴，“我去打电话。”

我借公用电话打过去。“我叫徐佐子。”

“徐小姐，请你立刻到我们写字楼来一次。”他们如获至宝。

“为什么，什么事？”

“你来了不就知道。”

“先告诉我是怎么一回事？”我说。

“好吧，”他们无奈，“有关姚晶女士的遗产。”

“什么？”我不相信双耳。

“姚晶女士把全部遗产赠予你。”

这次我张大了嘴，声音也发不出来。

过了很久很久，我说：“马上来。”

这是不可能的事，我不住同自己说，怎么会？

我回到桌子上，同寿头说道：“快付账，我们到律师楼去。”

听到这件事，寿头也呆住。

“你同她不熟呀。”他说。

“我们只见过两次面。”我说。

“她怎么会这样做？她难道没有亲人么？”

在车中我把整件事仔细归纳一下。

一个普通人，正当盛年，是不会去立遗嘱的。去世后，产业自动归于配偶子女。

姚晶却特地写了遗嘱，把她的财产给我。

为什么是我？一个只见过她两次面的新闻记者。

我同她有什么关系？素昧平生。

她父母是否在世？她有没有兄弟姐妹？给公益金也好，怎么会想到我？

“下车。”寿头说。

律师在等我们。

我在办公室内，他们宣读遗嘱：“我姚晶，原名赵安娟，将我所有，在死后赠送徐佐子女士。”

我与寿头面面相觑。

寿头问：“遗产总共包括些什么？”

律师说：“现金二十万美元。”

寿头看我一眼，“全部？”

“全部。”

我并不怪寿头感到意外。二十万美元对于一个普通人来讲，譬如说我，简直是保证下半生生活的巨款，但她是姚晶——怎么可能只有

这一点点，也许是给别人了。

律师的反应与感觉同我们完全一样，“真没想到她仅有这个数目。”

钱都到什么地方去了？

律师说：“我们会替你办理手续，这笔钱会存入你户口，请过来填一些表格。”

“我可否拒收？”我问。

“我们的职责是把它交在你手中，至于你怎样处理这笔款项，我们无权过问。不过我猜姚小姐希望你亲自享用这笔钱，如果她要交给慈善机关，她可以这么做。”

我手足无措，填妥文件，与寿头回家。

他也被这件事困惑，连玩笑也不同我开了。

我把编姐小梁给找了来，一同讨论这件事。

编姐睁大眼睛，随即运用她天赋的新闻触觉：“这么说来，她同她丈夫的感情是有问题了。”

我说：“可是她丈夫是湘西张将军之后，富甲一方，他何必要这二十万美金。”

“可是这是另一件事，理应是给他的。”

“她还有什么亲人？”

“不清楚，她一向不以私生活做宣传，谁也不知道。”

“市面上那么多秘闻杂志，八百年前的底他们都有法子掀出来。”

“但是姚晶不是他们的对象，”编姐说，“姚晶没有绯闻，她一向是演技派。”

“每个人都有些私隐，”我说，“追下去不会没有结果的。”

“你想知道什么？”编姐问道。

“我想知道，她为什么要把钱给陌生人。”

编姐笑了，“这上下恐怕只有你一个人有那么多钱去调查这种事，调查报告可以写篇小说。”

我说：“我首先要见的是她的丈夫张煦。有没有记者同他接过头？”

“没有，姚晶已经去世，他又不是这个圈子里的人，何必卖账给我们。”

寿头说：“他会见佐子，佐子是他妻子遗产承继人。”

“我来打电话。”我说。

“电话没人听，”编姐说道，“有人试过每三分钟打一次。”

“房子是张家的？”我想当然觉得不是姚晶的。

“是租来的。”

“租？”我说。

“大家都太意外了，都以为是买的，装修得那么好。但屋主人说每个月六万元，租与他们夫妇，已经有三年。”

我感觉到蹊跷。六万元月租！迹近天文数字。

“为什么要这么贵？”

“那个地段，那种独立式的洋房，很多时候出了钱没处找。”

“我先见房东。”我说。

“你先睡一觉才真。”

我很快在司阍处找到房屋管理处的地址，自那里我找到租务公司负责人。

我知道自己不像是付得起六万元月租的阔小姐，故此称是某公司某老板的女秘书。

代理人马上相信了。

他很欣喜，称赞我老板消息灵通，因为这种近市区的花园洋房，可遇不可求。

“可是听说以前的住客在屋内去世。”

经纪人一怔。

“我老板及其夫人倒是新派人，不计较这些，但是老人家便不甚喜欢。”

“这……”经理人甚感为难，“徐小姐，你既然上来了，当然是你的委托人对这幢房子有意思，大概他们要求减租吧？”

“嗯。”

“以前租给姚小姐足足六万元，不加已经很好了。”

“是姚小姐向你们租的？”

“是，支票都是姚小姐签名。她本名叫赵安娟。”

赵安娟，我在律师楼听过这个名字一次，无法将之与姚晶联系起来。

这么平凡的名字：赵安娟。大概一叫，随便哪个街市总有三五个主妇会得转头来应：“叫我？”

姚晶的本名竟叫赵安娟。

“住了多久？”

“到三月足足三年。”

缴了两百多万的租，我的天。

“你们的房子不卖？”

“姚小姐也问过，当年的售价是九百五十万。姚小姐笑说她情愿把这笔款子放银行中，把利息交租。”

姚晶并没有这笔款子。

“真的不能减租？”

“不可以了，我们可以代为装修，当然是有限度的。”

我说：“那我回去报告一下。”

“徐小姐，那实在是一所美丽的洋房。”

我告辞了。

心中隐隐已知姚晶的钱到什么地方去了。

这样庞大的开销，原来由她支付，为什么？

为什么她丈夫张煦不负担家用？

我立刻找到编姐，与她约摸算一算姚晶过去三年的收入。

“她拍了十部电影，每套传说是四十万酬劳，应该是四百万，”编姐说：“要打个折扣，如果是别人，得打对折，姚晶呢，至少也要来个七折。”

“尚有两套电视长剧……”

“那个不算数，片酬有限，折三十万吧。”她对娱乐圈极熟。

我的结论是："她简直入不敷出。"

"但是我们都以为她根本不必为生活！"

我心情沉重，"张煦是空壳子？"

"不不不，"编姐摇头，"你纽约有亲戚，出去打听一下便知道，多少华尔街大亨还以拍张将军的马屁为乐。张煦是真正的王孙公子，绝无虚假的。"

"那么他的钱没有落在姚晶手中。"

"这是可以肯定的事了。"编姐说。

"首饰呢，"我问，"姚晶连房子都没有？"

编姐幽默地问："你嫌美金不够？"

我推她一下。

"你打算把这笔钱怎么办？"

"我不知道，或许捐个姚晶奖学金。"

她点点头，"我猜你也会这样做。"

我还是要设法找到张煦。

他高贵端正的脸，冷漠的神色，略带倨傲的神色。他祖父是从前带兵操生杀大权的将军，雄霸一方，抽身得早，携同财产落籍美国。

他父亲是著名的实业家，长袖善舞，声名煊赫。

而他自己，姚晶曾喜孜孜地同我说，他是大律师。

我心酸。

天晓得姚晶在世，受过些什么委屈，事情看来不简单。

我跑到杨寿林的爹、新文日晚报的出版人兼主笔、我的老板处，要求他替我想办法，让我见一见张煦。

来龙去脉都说明了，杨伯伯有无限讶异。

真的，没有人会相信我有这样的奇遇。

"张煦真是入云龙的孙子？"他问。

"谁是入云龙？"我瞠目。

"张将军的绰号，"他笑，"你年轻，不会晓得。"

我沉默。把整件事交给杨伯伯。他是我的靠山。

“我相信我可以做得到，”他说，“我去领事馆探听一下。”

“那位入云龙张先生，还健在吗？”我问。

“十分健康，应有九十多了。”

“哗。”不可思议。我满意地告辞出来。

杨伯伯神通广大，有本事的男人真叫人钦佩，好比一棵大树，咱们妇孺在他的阴蔽下，乘凉的乘凉，游戏的游戏，什么也不担心，多么开心。

是编姐先同我联络。

“他们找到张煦了。”

“谁是他们？”

“秘闻周刊们的记者，成日守在他的住所，专候他出现，又追踪他到市中心，结果发觉他住在领事馆。”

真伟大，如果不是为着娱乐广大读者，这班记者锲而不舍的精神可以获一百个普立兹奖。

“怎么进去呢？”我叹口气。

“傻瓜，你托一托你未来家翁不就解决？”

“我反对你用这种暧昧的字眼，”我说，“我与杨伯伯止于宾主关系，你不可以把编娱乐版的夸张态度搬到现实生活中来，人家会以为我想嫁想疯了。”

“想疯了的大有人在，不是你，那好了吧。”

“我要休息，不同你说。”

实际上也头痛欲裂，一碰到床便睡着了。

看到姚晶，坐在她家的沙发上，穿件低胸衣裳，戴双黑手套，默默无言。

“姚小姐，”我走过去，“姚小姐。”

她没有回答我。

“姚小姐……”那十步之遥走来走去像是走不到。

姚抬起头来，美丽的双眸似有诉不完的衷情，刚要开口，我就被电话吵醒，无限惆怅。

我接过听筒。

“我是杨伯伯，替你约好了，张煦在老地方等你，下午四点。”

“老地方是不是他们以前住的地方。”

“是。”

我看看钟，我的天，我只有半个小时。

“谢谢你，杨伯伯。”

“不客气。”

我揭开被褥，跳下床。

电话又响。现代人没有电话，根本不用做事了。

我一边听一边换衣服，狼狈不堪。

是编姐，声音很急促。

“我此刻没有空，我转头给你消息。”我说。

“你是去见张煦？你一定要为我写稿，你是唯一见到张煦的人。”她一副利字当头的样子的。

“编姐，你的态度令我非常反感，你只管新闻头条，但是这件事现在变得很私人，我不能把这些事都变在报纸上，出卖别人与我之间的秘密。”

“你少跟我来这一套……”

我搁下电话，取过外套出门去，稍后她要生气的话，便让她生气好了。

我在街上叫了车子，赶去姚宅。

编辑都是这样的。要稿子的时候礼贤下士，落足嘴头，或托有头有脸的人来代约，或用金钱攻势，一叠声“好好好”，什么苛刻条件都可以应允。

他们一定说成没有阁下的大作，他的副刊杂志或周报简直不屑一读。什么都可以，直至稿子到他手。那时候轮到他凶。

那时候作者勿晓得文字什么时候登出来，又更不知道稿费几时发放，有时候不幸那份刊物关门大吉，手稿随即失踪，也不归还，无论如何追，编辑去如黄鹤，同你来个不瞅不睬，若无其事，你推他，他推你，一点肩胛也没有，一笔糊涂账。

经验积聚，要做这一行，记住要拣老字号，劳方交稿准时，资方不拖不欠。最厉害是相金先惠。

编姐开头也不是这样的，以前她很有人情味，事事有商有量，此刻她变了许多，什么都不管，至要紧她那版有人看，天天语不惊人死不休。

也许是必须这样子。尽力于工作会给她带来许多可以看得见的利益，继而替她解决生活上的烦恼，致力于人情有什么用？这是一个商业社会。她为适应环境而斗争，性格有所改变，也是很应该的，她没有理由为迁就我们这些不相干的人而牺牲。

我很了解她，我也很欣赏她。

但我也有我的原则，叫我写“我与姚晶之夫一席谈”或是“我与姚晶的关系”以至“姚晶为什么把钱给我”之类，除非有机关枪抵住我脖子。

这种稿费怎样赚？又不会发财，写来无益。

一按铃张煦便来开门。

他面孔上有说不出的哀伤。一套黑西装更道尽心事。

女佣人斟出清茶来。

老房子的布置同我以前所见一样，只少了花束，女主人已经不在。

我坐在他对面，两个人都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屋内静得出奇，耳膜微觉不适，仿佛置身在配音间中。

张煦双目红肿。

过很久很久，我说：“姚小姐把遗产交给我。”

他点点头，表示他知道。

我终于忍不住问：“为什么？”

其实他根本不会知道。

张煦没有回答我。他根本不关心姚晶的遗产给谁。

看得出他并不是不爱姚晶的，这种深切的悲怆不是可以假装的。但姚晶在世时，他却使她伤心失望。

“你要回纽约？”我问。

“是。”

我问："几时？"

"很快。"

张煦离开这里之后，将永不回来，有什么话现在不说，将永无机会。

我问："姚晶还有亲人吗？"

"有两个姐姐。"

我非常意外，没有想到姚有姊妹，她们干什么？长得美还是不美？

张煦说："我也是昨天才知道。我从没见过她们。至于她的父母，则在婚后见过一次。"

这么隔膜！

"你有没有他们的联络处？"

"等一等。"

张煦打开地址簿，抄写给我。他动作恍惚，心事重重。

我终于忍不住问："你可爱姚？"

他猛地一怔，别转面孔，我虽看不见他的面孔，也知道问得太多余。他哭了。

我唯一所得是姚晶父母的地址。

全间报馆都找我，包括杨伯伯在内。

自然是编姐向他报耳神。

我进入社长室，杨伯伯单刀直入。

"娱乐版很想你写姚晶。"

"我不想写，现在她在我心目中的地位特殊得不得了。"

杨伯伯很了解地说道："我明白，因此难以落笔，是不是？"

"是的。"

"好的，没事了，我会同娱乐版说。"

出得社长室，我向编姐扮鬼脸，"勿要面孔，拿老板来压我。"

编姐啼笑皆非。

"怎么，"我问，"没朋友可做？"

“如果你替别家写，当心你的皮肉。”

“这件事是不可能的。”我发誓。

“张煦伤不伤心？”她旁敲侧击。

“不告诉你，不然你一篇‘据悉……’，又是三万字。”

她忍不住以粗话骂我。

“太没修养了。”我说。

“如果我下毒咒不写出来呢？”

“你可以再说给别人听，叫别人写，世上没有‘我告诉你，你别告诉人听’这件事，一个人知道，即人人知道，我是绝对不冒这个险的。”

“像你做人这么当心，有什么快乐？”

“你做人这么不当心，难道又很快乐？”

“真说不过你的一张快嘴。”她不悦。

“那不过是因为我不受你利用，你就不高兴。”

“好了好了，我们别反目成仇，反正将来受罪的是杨寿林，不是我。一块儿吃饭去。”

晚饭当儿，她问我小说写得怎么样。

“没开始，十划都没有一撇。”我说。

“什么样的故事？”

“一个二十年代在上海出生的女作家的故事。”

“呵，影射小说，更下流了，未得人家同意而写人家的故事。”

我白她一眼，“一个人出名到一定程度，他的名字便是大家的，既是公众人物，有何不可？”

“真是狡辩，说来听听。”她呵呵大笑。

我也觉得不妥，可写的故事那么多，有本事就虚构一个。

“况且关于二十年代的上海，你知道什么？这么热心写你不熟的题材，当心变成闭门造车，一个个字硬凑在一起，非常造作矫情，一开头就写坏了，以后变僵尸了，没有生气。”

我很钦佩这番理论，“你挺懂写作之道呀，为什么不动笔？”

“说时容易做时难，一颗心静不下来。”编姐苦笑。

“我听人说，有天才的人，无论在什么样的情况之下，都可以写得出稿子。”

“是吗，”编姐气结，“那么你来试试看，说不定你就是托尔斯泰。”

“我只想做亚嘉泰姬斯蒂。”

“‘只想’？这口气令人恶心，希望你心想事成。”

“你知道我最想是什么？”我问。

“女人最想什么？”她侧侧头，“自然是美满的婚姻生活。”

“对了，”我拍一拍大腿，“做不做文豪算了吧，是否著作等身亦算了吧。”

“酸葡萄哈哈哈，明知不可能著作等身，哈哈哈”。

“笑破你喉咙！赢得全世界赞美有什么用？你瞧瞧姚晶便是个榜样。”

“她今日举殡，给你这个遗产继承人看现场照片。”她说。

“我不要看。”我拒绝。

我看过太多类同的图片：妖形怪状的男女穿着黑色的奇装异服，脸无戚容，跑去殡仪馆点个卯儿，以示人情味。

发神经。

为了姚晶，我对此类完全没有必要的仪式更加反感。

“数千人去祭她。”

“是吗，”我问，“都是她的朋友？”

“你别这么愤世嫉俗。”

“你看我，无辜承受了死者二十万美元，花掉它不是，接受它又不是，多么难堪。”

“你可以用它买一层房子，住进去。”

“然后夜夜梦见姚晶。”

“有什么不好？你挺欣赏她。”

就在这时候，有人叫我名字：“徐佐子！”

我一转头，便有人按闪光灯拍下我照片。

接着有人冲上来，“大家是行家，徐佐子，说一说为什么姚晶的巨额遗产给你继承？”

一大堆记者，总有七八人，一齐向我围上来，饭店中其他客人为之侧目。

六月债，还得快，忽然之间我成了被访者。

“听说你见过姚晶的丈夫？”记者说。

“他说过些什么？”

“你同他们有什么特殊关系？”

我霍地站起来，大声说：“这些问题，请你们问《新文日报》的娱乐版主编。”我向编姐一指。

他们刚在考虑是否要转移目标，我已经推开人群，杀出一条通路，向出口逃去。

我的动作快，他们之中只有两个人追上来，其余的围住编姐。

我在门口赶忙叫了部车子回家。

真可怕，记者真可怕，现在身为记者的我也遭受到这种滋味了。

编姐是否因为这件事与我绝交？

挨骂是免不了的。

我想找着姚晶的父母见一次面。

姚晶姓赵，她父亲自然也姓赵。我看看张煦给我的地址，是一个很偏僻的住宅区，地方不算太坏，自然也算不得高贵，是年轻男女组织爱巢的理想地点。

我想去探一下路。

我乘车花了一小时又十五分钟才抵达。

他们一定在家，这样悲伤的人还能到什么地方去。

按门钟后，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子来开门，隔着铁闸问我找什么人，我说我是姚晶的朋友，想见赵老先生或老太太。

小女孩去了一会儿，出来说：“他们很疲倦，不想见你。”

我连忙推住门，“我不是姚晶的普通朋友，我是她遗产的承继人。”

这时候一个女人的声音插嘴过来，“你是谁？”

我隔着铁闸，看到她的面孔出现，凭我的触觉，一看就知道那是姚晶的姐姐。

她的年纪暧昧，约三十五至四十五之间。

她眉目间与姚晶至少有三分依稀相似，但姚晶已经艺术家精心细琢，而她不过略具粗胚而已。

小时候应该很像，长大后生活环境与其他因素使她们背道而驰，到如今，除了血缘，她们之间没有任何相似的地方。

这个女人是粗犷的，强壮的，简陋的。

不知恁地，许是出于妒忌的缘故，最受不了这一类女人，完全没有思想，只有神经中枢，一脸一身的横向，却往往又非常自我中心，一把声音啦啦啦，响彻云霄，基于自卑，希望吸引到每个人的耳朵，往往语不惊人死不休，什么都说得出来。

不要得罪她，弄得不好，被她推一记，起码躺三个月医院，法治文明的社会又如何呢，有力气总是占优势的，秀才碰到兵，有理说不清。

站在铁闸外，我回想到姚晶纤细的五官以及身材，说话急时会上气不接下气……整个人像薄胎白瓷泥金描五彩花的花瓶。

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活下来。

我只知道姚晶并没有活下来。

“你是谁？”那女人又喝问我。

“让我进来说好吗？”

又有一个女人过来，“什么人？她说她是谁？”

这一个一看就知道也是姚晶的姐姐。

她很老了。欠保养的缘故，一张脸直挂下来，嘴边的八字纹如刀刻般深，不知为什么，还擦着粉底，一种与她皮肤本色相差三个深浅的颜色，如泥浆般浮在皮上，看上去非常诡异。

她说：“我叫赵怡芬，是姚晶的大姐，”她指一指先头那女人，“这是赵月娥，姚晶的二姐。”

我说：“我叫徐佐子。”

赵月娥女士说：“慢着，你说姚晶把她的遗产交给谁？”

我光火，“如果你们把我当贼，就别问那么多，我不打算站在这条冷巷中与你们谈身世。”我转身。

那赵月娥立刻把门打开。

我打量她们俩，她们也上下看我。

“进来吧。”

我有点不想进去，踌躇半刻，才告诉自己：既来之，则安之。

屋内倒还宽敞，可惜堆满杂物，我自己找一张空椅子坐下，也不需要别的人招呼。

赵月娥对牢那个小女孩喝道：“去倒杯茶来。”

呵，不敢当。我面色梢为缓和。

那女孩子过来把一只玻璃杯放我面前。

我发觉那女孩子长得极像姚晶，尤其是一双眼睛，一般水灵灵，似有层泪膜浮着，随时会滴出眼泪来。

女孩见我凝视她，腼腆地笑，露出小小颗牙齿，更加像她阿姨。赵月娥忽然说：“人人叫她小姚晶。”

真像。

我说：“姚小姐把她所有的，都给了我。”

赵月娥比较急躁：“我们听说了。”

“你是她的什么人？”

“我是一个……朋友。”

“她的遗产有好几百万吧？”赵伯芬沉不住气。

“没有，只二十万美金。”

“那也不少呀。”赵月娥敌意地看着我。

“我还不肯定会把钱占为己有。或许会捐奖学金。”

“将来等我女儿中学毕业，再去考阿姨给的奖学金吧。”赵月娥轰然笑出来。

赵怡芬慢条斯理地说：“徐小姐，我们也根本没想过她会把遗产给我们，你别误会，给不给陌生人与我们无关。”

我又吃惊。

赵怡芬说："她与我们感情一向不和，一年也不见一次面。"

我拿着玻璃杯，喝一口茶，维持缄默。

不见姚晶父母的影子，但有一个更小的孩子在房中缓缓摸出来，很小心翼翼，灵巧地，小心扶着墙壁，步步为营，她在学走路呢。

我心中顿生无限母爱温情，很想叫出来，没有用的！无论你多么小心，你无法与命运争论，人生的步伐早在你没有出生之前已经注定，不必再枉费力气。

她走得顺了，渐渐大胆，双手离开墙壁，摸到我这边来，脚一软，欲跪下，我在那一刹那扶起她，怀中忽然多了个肥大的小宝宝，一时不舍得放松，她也就顺手搭住我的大腿靠着。

赵月娥说："我的小女儿。"

这么可爱的一对孩子，姚晶的遗产为什么不给她们？

我并不明白。

"她一心要脱离我们去过新生活，我们也不便妨碍她，造成她的不便，你说是不是，徐小姐？"

赵怡芬说："我们与她同母异父，我俩的父亲早就过身，母亲再嫁后才生下姚晶，所以一直没有来往。"

我听着只有点头的份。

赵怡芬又补一句，"你也不是外人，我相信你同她是心腹，不然一百几十万，怎么会交在你手中。"

赵月娥说："可是来看看我们是否需要钱？"

我默认。

"钱谁嫌多？"赵月娥苦笑道，"不过她的钱我们不敢用。"

这是什么意思？

赵月娥又说："我丈夫是开计程车的，手头上有三部车子，自己开一部，两部租与人，生活是不用愁的。我姐姐呢，她是知识分子，在官小教书有二十多年。我们不等钱用，况且母亲说过，她一切早与我们无关，她爱怎么样就怎么样，我们管不着。"

在这个客厅待久了，感觉得一股寒意越来越甚，自脚底心凉上来，没有点暖炉的原因吧，窗外有霏霏雨。

难怪孩子们穿得那么臃肿。

坐久了我也仿佛变成她们的一分子，可以一直絮絮谈到天亮，以一个“她”字代替姚晶，她们不愿提到小妹的名字。

所不同的是，我对姚晶没有恨，只有爱。

爱及欣赏。

我说：“也许老人家嫌她入戏行，”我停一停，“你们不应有偏见。”

“我们？我们巴结不上她。”赵月娥的反应最快，什么话都得一吐为快，是雄辩界的英才，尽管生活范围那么狭窄，她有她的主张，她有她的权势。

她随即叫大女儿：“大宝，去把糕点蒸一蒸热，妹妹肚子饿。”

那大一些的女孩马上进厨房去，本来她一直含着一只手指在一旁听大人讲话。

我问：“老人家呢？”

“送到澳门去了，过两个星期才接回来。他们很伤心。”

“张煦有没有来看你们？”

“张什么？”赵月娥想不起来。

大姐提醒她：“是她现在的丈夫。”

妹子“呵”了一声。

我一听便听出语病来。什么叫做现在的丈夫，难道还有以前的丈夫。

问了她们也不会说，我自手袋中取出卡片，分给她们。

“有什么事，请同我联络。”我说。

赵月娥说：“吃了糕点才走嘛。”

端出来的糕点并不是广东年糕，是上海的八宝饭。我生平最大的弱点便是对上海甜品永远垂涎，忍不住坐过去拾起筷子，自女孩子手中接过糯米饭。

“你们不是广东人？”我搭讪地问。

赵月娥拧一拧女儿的面孔，“粤人哪有这样好的皮子。”

这倒是真的。姚晶那雪白的皮肤，令人一见难忘。

“来这里很久了吧？”我问。

“也不算很久，姚晶南下时，也有十五岁了。”

什么？那么她本事也太大了，完全看不出，一点土味都没有，十足十是西方文化下产生的布尔乔亚美女。

一个意外叠着另一个意外，使我放下筷子，我掏出纸巾抹嘴。

赵月娥说：“这只手袋是鳄鱼皮吧？以前我见姚晶也用这样的牌子。”

我没有解释这只手袋是半价时买的。

忽而记得编姐同我说过，人们把我估计过高，以为我是头号黑狐狸，厉害精明，冲锋陷阵，万无一失。其实呢，我也只不过是个蠢女人，但我能不能把真相告诉人们呢？万万不可，让人们这么想好了，情愿被人憎，不可被人嫌。

我怎么能告诉闲人手袋是半价货。

“我要走了。”

“有空再来。”赵月娥说。

她虽说嘈吵一点，却有些真性情，心胸不装什么，猜也猜得到她想些什么。

倒是姚晶的大姐，不温不火，难以测度。

不过我不需要应付她们，不必知己知彼。

“再见。”

我在门外微微一鞠躬。

真有筋疲力尽的感觉，与她俩格格不入。

她们有她们的小世界，说共同的语言，做有默契的事，针插不入，根本没有留个空隙给姚晶，完了还说不敢高攀这个同母异父的小妹。弱者永远有一肚子的正义与自卑，这是他们应付强者最有力的武器。

我回家休息。

没有一会儿杨寿林就带着编姐上来了。

寿头一直有我公寓的锁匙。

“编姐……”我总得自辩。

“别乱叫，”她铁青面孔，“对你，我是梁女士。”

我用外套遮住头，表示没脸见她。

寿林说：“这是干什么？孩子气，来，跟编姐鞠个躬，认句错，不就没事了？”

“叩头我也不要！”编姐大怒。

我取下外套，“谁同你叩头。”

“一人少说一句，两位，”寿林死劝，“别把话说僵好不好？将来下不了台的是你们。”

“我下台上台干什么，我又不是做戏的。”编姐忍不住气。

“多年的老朋友。”寿林还在努力。

我说：“我只不过推了一下庄而已。”

“但全世界行家以为我有独家资料，怪我独食。”

“你就给他们怪一天两天好了，明后天你那版上没有消息，不就证明你的清白身？为老友一点点委屈都不肯受，我告诉你，你这种女人，女同胞略有差池把柄落在你手中，立刻格杀勿论。好，迟早会有报应，叫你遇到个拆白党，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吃你穿你还要踩死你。”

“你这个毒妇，”她气得面孔发白，“你以为你嫁定杨寿林？你……”

寿林暴喝一声：“你们俩有完没有！”

我静默下来。

“徐佐子，我诅咒你永远嫁不到人，你永远只有等待的份儿，一个接一个，永永远远坐在那里等电话。”

真可怕。我气结，怎么会说出这么可怕的话来。

“还有……”

“还不够？”我怪叫。

“还有，祝你永远写不成小说。”

“你太过分了，我跟你一无杀父之仇，二无夺夫之恨，你这样咒我？”我指着她说。

杨寿林放弃，举起双手，瘫痪在沙发上。

“不，”编姐狡黠地笑，“我修改我的咒语：祝你写一部自以为精心杰作一堆烂泥般的小说，再叫你被一班江湖客狂捧，等你晕头转向，东西南北都分不清楚，终遭读者淘汰，自此一场春梦，一蹶不振。哈哈哈。”

这真是天底下对写作人最恶毒的咒语，我默默无言。

“你还敢写？”她笑问，看样子气已经消了。

“总比你写不出好。”

“我……”

“我知道，你只是不肯轻易写，一写就是留芳百世的作品，等你墓志铭扬名四海的时候，你那本小说还没面世。”

“可是具悬疑性，或许一写成名呢？”

“你跑到天星码头脱光了站三小时，包你一夜成名呢。”

杨寿林大声叫：“好了好了，够了够了。”

我瞪着编姐，编姐瞪着我。

我伸出手，“梁女士，我恨你，不过现在值得恨的人也不多了，你总不会浪费精力去憎恨一个不相干的小瘪三吧，来，我们握手。”

梁女士并没有伸手，“我不会这么容易被你摆平，你要把姚晶的故事与我分享。”

“你太难了吧，你要不要共享我与寿头杨的故事？”

“佐子，”寿林出声，“告诉她吧，有什么要紧？”

我想想，不得不叹一声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说声“好”。

编姐与我大力握手。

“你胜利了。”我说。

“我赢了？怎么会，我又不想把这些事写出来。”

“真的不写？”

“你别把我当利字当头的小人好不好？”

我拍拍她肩膀，“做得好。”

她推开我。

我很详细地自张煦一直说起，说到姚晶两个同母异父的姐姐。

“这么曲折？”编姐大大地惊奇，“竟瞒了我们十多年，好家伙，她从来说是没有兄弟姐妹，据我们所悉，她是英文书院女学生，读到中六才从影，这是怎么一回事？”“还有，她到底什么年纪？”编姐问：“讣闻上说是三十三。”

“加了三岁没有？”

“相信是加了吧。”

“恐怕不是，”我说，“她不止三十三岁。”

“三十六也不算老，”寿林说，“女人一切怪行为我都可以理解。”

“瞒年纪是我所不能明白的，明明打横打竖看都是中年妇女，还企图有人以为她二十九岁半。”寿林说。

我说：“寿林，不明白的事不要加插意见。”

“关于姚晶，我们到底知道多少呢？”他问。

“我现在问起来，等于零，”我答，“她很高明，什么都是她主动告诉我们才知道。譬如说她如何认识张煦，就没有人晓得。”

“她是怎么样进入电影界的？”寿林问。

“艺林公司的训练班。”编姐说。

“什么人教过她？”我问。

“你以为是纽约艺术学院？还有导师专门教授演技呢，”寿林说，“不过是临记出身。”

“不，”编姐说，“姚晶没有做过临记，断然没有。”

“第一部影片叫什么？”

“《战争玫瑰》，”寿林说，“我记得很清楚，那一年东亚影展，我爹有份做评判，她被选出做影后。”

“是吗，杨伯伯去做过那种事？真没想到，那么德高望重的人。”

“去你的。”编姐白我一眼。

寿林说：“闲话少说，让我把事情串连起来。姚晶，四十年代在上海出生，六十年代南迁来港。大抵十五六岁左右，参加电影公司做演

员，旋即拿影后奖，七十年代大红大紫，于全盛时期结婚，归宿美满，事业虽略走下坡，但快乐家庭足以弥补，不幸天妒红颜，终以心脏病猝发，英年早逝。”我听完之后，也觉得很中肯，应该是这样。

但仔细一想，当中有许多漏洞。

加人影圈，已十六岁左右，那么自一岁到十六岁，她做过些什么？认识什么人？这完全是一片空白。

我说：“我要看一看有关姚晶的资料。”

“还用到资料室去？梁女士在这里。”编姐说。

“不，我要的是极早期的消息。”我说。

“早到十五年前？”编姐说。

“更早。”

“她没有进电影圈之前的事，谁知？”

“你们不是青石板地都掀得起来找蛛丝马迹吗？”

编姐侧侧头，“是，对当红女明星的即时新闻，我们会努力抢，”她说，“但是姚晶，她已经过时了。这次她去世后追新闻来做，不过是最后致敬。”

“致敬！”我心一跳。

“做公众人物最怕什么？”编姐笑，“你以为是受骚扰？”

“是坐冷板凳。”寿林接上去。

我觉得很难过。“姚晶过时了吗？”

“三十多岁，怎么不过时，戏都不卖座，演技精湛又如何？观众平均年龄只有十三至十九，他们干脆回家看他们的妈岂非更好。”

说得好不伧俗。

我抬起头叹口气，“但她还是那么美。”

“你以成熟少妇的眼光去欣赏她，角度与观点都不同，外头那些人要的，并不是她那样的女演员。”

或许是。

到头来，她是很寂寞的吧。

大家都沉默下来。

寿林说：“把遗产交还给赵家，你就可以轻轻松松地做人，佐子，何必去追查一个陌生人的秘辛？”

梁女士马上说：“如果佐子不追，我来追，把故事写成一本书也是好的。”

寿林打个呵欠，“女明星的故事，都大同小异。”大家都倦得张不开眼睛。

梁推开客房的门便往小床上倒下，“七点叫醒我吃饭。”

寿林说：“我也略睡一会儿。”

仿佛有瞌睡仙向我们下药，一个个都倒下来。

临睡时我想：死亡倒也好，就这么去了，身不由己，从此什么都不必理会。

我们三人我最先醒来，是早上七点钟。

我不顾他们两个，先做咖啡吐司。

闻到香味，他们也一个个起身。

我把面皂面霜指给编姐看，让她梳洗。

晨曦中我把牛奶与糖递给寿林。

他凝视我，我很诧异，也看看他。这人有着扁扁的面孔，短厚阔宽，像婴儿般，一双眼睛又有点倒，非常可爱。

看着看着我笑起来，不知这是不是爱情。我拧拧他面孔。他忽然说：“我们结婚吧。”花前月下，我也忽然会感动，说声“我们结婚吧”，冲冲喜。

那时在纽约读书，看场电影算是大事，大家都是穷学生，有一个男生带我看首轮欧陆片，中场休息，他向糖果女郎买覆盘子冰淇淋给我吃。我觉得他对我太好，照顾得我无微不至，故此忽然说：“我们结婚吧。”

事后当然不作数。说过的话句句要负责，那还得了，一切应允都得履行，那还不成了神仙世界。寿林这一句求婚，不过是想表示那一刻他觉得幸福满足，稍后心情不一样，他就会忘记这件事。我眯起眼睛向他笑笑，去厨房捧出香肠煎蛋。编姐吃完便赶回报馆去做事。我到报馆资料室去翻旧杂志及报纸。我也是第一次看到姚晶年轻时的照

片。非常的清秀可爱，脸上一股怯怯之意，穿一件当时流行的黑白格子直身迷你裙，气质不见特别，反而最近才透露出韵味来。有些女人可以美到三四十岁，如姚晶。一些小时了了，叽叽喳喳像小鸟般的女郎，老大便成为酱菜，仍穿短裙羊毛袜工人裤，可怕。看着画报，我心中闪过两句曲词：

红颜弹指老，刹那芳华。

我自旧资料中知道姚晶会弹钢琴，喜欢猫，爱看海。

那时候的宣传真丢脸，没有一句真话。

我并没有在姚家看到钢琴与猫，她的家亦看不到海。

我觉得她喜欢白而香的花朵、静寂、许多的私人时间，以及她的家庭。

我见到的姚晶与那时候的姚晶已有太大的距离。

翻尽所有的资料，也找不到她自一岁到十多岁做过些什么。所有的报道都说她艳若春花，驯若绵羊。

大家都疏忽了。越熟的事越容易忽略过去。我就不知道编辑梁女士在哪一家中学毕业。一半是没想到要问，另一半是因为随时可以问，所以一懒就不知就里。

有一篇访问这样写：姚晶毕业后，做了一年写字楼工作，觉得不适合，故此投考训练班……

老生常谈。

我合上那些画报，那时候写明星最容易，好比往墙上刷白粉，墙的表面越光滑美丽，宣传便劳苦功高。

现在做娱乐版要努力刮掉墙上的批判，看看它底色如何。试想想那堵墙会不会那么顺利坐着不动随记者来虐待？难就是难在这里。

在这堆旧报刊中我永远不会找到我要的东西。

不过看到姚晶一年比一年成长，倒是乐事，十多年之后，她完全成熟，打扮化妆仪态性格上都呈现无限优雅风华，即使活到五十岁，她仍然是一个吸引目光的女人。

编姐来瞧我，给我一杯热咖啡。

“成绩如何？”

我摇摇头。

“不错，姚晶过的生活比较神秘，譬如说，没有人拍得到她家中的照片。”

“家中给人家拍照片，咦……”

“这有什么稀奇呢？”编姐问。

“家是住人的地方，小姐，怎么能被人拍了照在杂志上登？赶明儿沐浴睡觉给不给人拍照？”

编姐瞪我一眼，“难怪你同姚晶谈得来，敢情你们两人一般想法。”

我觉得姚晶有卡拉斯。

“外国明星也给杂志拍照的。”编姐说。

“跟你说了也是白说。规模不一样嘛，你今日如买下一座堡垒作为住屋，我也就原谅你叫人来拍照。”

“势利。”

“只有我势利吗，三房两厅洗衣机电冰箱有什么好拍？最多是镀金水龙头，好了吧？”

“像你这种人简直有病，什么事都要批评一番。”

我仍然不知道姚晶在参加训练班之前做过些什么。

编姐一拍手，“我知道，去访问朱伯伯。”

“朱伯伯是什么人？”

“训练班的创办人，这本艺林画报的编辑，是老前辈。”

“还活着？”

“听听这张乌鸦嘴。”

“那还等什么？去找他哇。”

“慢着，不是那么容易找的，我还不知道他住在什么地方，”编姐说，“贫在闹市乏人问，我得打听打听。”

朱老先生有七十多八十岁，出乎意料的健康，住在远郊，开车要两小时，但抵达时却觉得值得，郊外风景与空气俱佳。

他很瘦，与一只玳瑁猫作伴。

晚年虽乏旧友问津，但看得出他薄有节蓄，因此老妻可以在麻将房搓牌，且有老女佣送茶递水。

我们自我介绍后，他老人家点点头，“呵，你就是那个女孩。”

我很感动，二十多岁，还被人称为“女孩”，罕有的奉承。

“是哪个女孩？”

老先生递上报纸我看。

一看之下，我呆住。娱乐版上图文并茂，说明我是姚晶财产的承继人。

效率也太高了。

老先生问：“找我有什么事？来，吃些杏脯陈皮梅。”

当然姚晶没有必要把钱财留给恩师，老先生生活很舒适，而且已近八十岁了。

他一脸的老人斑，看上去每一个斑点像代表一件特殊的经历。

“你和姚晶熟吗？”编姐问。

“怎么不熟。”

见过姚晶那么多亲友，数他最亲切，最容易说话。

当然，他是我们的老行尊。

“朱伯伯，说给我们听。”

“姚晶进我训练班的时候，有十八岁了。”

“不是十六吗？”

老先生算一算，“她今年应是三十六，我初见她时，正是十八岁。”

我们仔细聆听。

“非常漂亮的小姑娘，一双眼睛水灵灵，不知道为什么，越是这种家庭出来的孩子，越是听话聪明。”

“怎么样的家庭？”我追问。

“人也已经过身，还说那么多干什么？”

我与编姐对视，暂不出声。

他不会不说，一则年纪那么大了，说话何须顾忌，二则他寂寞。

寂寞的人都爱说话，而且必然有秘密出口，如果不拿秘闻出来，有谁会耐心听他的？我很了解。

他会说的，给他一点时间。

我与编姐含着又甜又酸的杏脯，喝着茉莉香花茶，很欣赏这一点点的闲情。

老人家很会享受，年纪大了，最好身边有几个钱，做什么都可以，不用侍候子孙面色，寂寞倒是其次，最要紧是生活不吃苦。

过了很久很久，朱老不着急，我与编姐当然不催他。

终于他叹口气，开口说："你们女孩子呵，嫁人的时候，眼乌珠要睁得大一点。"

我一震，这分明是说姚晶。

我假装没听懂，我说出我的哲理："有时候也顾不得那么多，该嫁的时候，只好找一个来嫁，嫁错了也无可奈何。"

"这是什么话！难道没人要了吗？"

我理直气壮地说："因为寂寞呀。"

朱老伯使劲摇着头："在父母怀抱中才是最幸福的。"

编姐与我忍不住笑出来。

"笑什么？"朱老伯直斥其非。

她笑老人家的语气似五十年代的国语片对白，什么女儿心，快乐天使，苦儿流浪记，一回到慈祥的父母身边，顿时有了荫蔽，一切不用担心。

朱老伯茫然："我不是不知道，现在的世界与以前不一样了！"

编姐忍不住说："朱先生，即使在以前，电影界里也没有第二个像你那么好的人。"

这话说到朱老伯心坎儿里去，"唉呀，"他说，"人好有什么用？"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我掩着嘴巴笑。

朱老伯的面孔自电视机转过来，咳嗽一声，这时候才开始把我们当作说话的对象。

他说："人好没有用，女孩子都喜欢坏男人。"

我很讶异，没想到朱老会对我们说这种话。

“三十年代我已经加入电影圈，有一个时期在上海与赵飞合住一间公寓，逢人都知道我对女人好，赵飞对女人坏。我对她们呵护备至，赵飞天天同她们吵架，把她们的旗袍高跟鞋统统往楼下摔，但是有什么用？她们还是爱他。”朱老伯露出明显的悻悻然。

我觉得他可爱到极点，我简直爱上了他。

我偷偷问编姐：“赵飞是啥人？”

“三十年代男明星，第一美男子。”

“真的？”我笑得更璀璨。

朱老伯不明白，这不是谁好谁不好的问题，他不必呷醋，有很多女人硬是喜欢长得漂亮的男人，被他们虐待也是值得的。

朱老伯个子这么小这么瘦，年轻时一定也不怎么样。不过他太太不错哇，皮肤到六十多仍然白嫩。

我陪他五十年细说从前。

“后来怎么样？”我问。

“后来赵飞在三十岁那年去世。”编姐说。

我说：“没想到你对电影历史那么熟悉。”

编姐说：“入行之前，我是下过一番苦功的。”

我说：“你瞧，马上用得着了。”

朱先生说：“以前男人讲风度，专门侍候女朋友，哪像现在，下作的男人多哪，你们要好好小心。”

这句话倒是说得对，女人自古到今在人生道路上都得步步为营。

编姐引他说下去：“我父亲就没侍候过我母亲，从前女人更没有地位。”

朱老伯说：“看你嫁的是谁。”

编姐故意说：“你是说我父母感情不好？”

“只是不善表露而已，坏的男人……遇上才是死路一条。”

我有种感觉，他的箭头一直指向张煦。

我知道时机已经成熟，只要在这时候稍予指引，姚晶的秘密就会像熟透的石榴子般爆出来。

“朱先生，姚晶同你，熟到什么程度？”

“她是我的过房女儿。”

我又问编姐：“那是什么？谊女？”

编姐点点头。

“几时的事？”

“那年她十八岁。”

“我们知道她有两个不同父亲生的姐姐。”

“是的。她母亲先嫁一个小生意人，后来再嫁姚晶的父亲。”

“她父亲干什么？”

“没有人关心。”还是不肯说。

“姚晶在内地做些什么？”

“念书。”

编姐意外地说：“不可能！她的英语说得那么好。”

“人聪明、肯学，你以为她是普通人？她桂林话说得多好，上海话亦琅琅上口。”

“为什么要学桂林话上海话？”我问。

“你这小姑娘，”朱老伯不以为然，“她夫家是桂林人，还有，当时电影界大亨全是江浙帮，讲广东话，老板懂勿？勿懂依自家吃亏。”

至此我便向往姚晶的气质，不禁一阵心酸。

“这么冰雪聪明的女子……”朱老伯摇头，“一代不如一代，你瞧瞧现在的女明星，个个像十不全。唉，我看够受够。”

我们三个人都静下来。

“姚晶还剩下多少私蓄？”朱老伯问。

我反问：“你也知道她没剩下多少？”

“一个人赚，那么多人花，能剩多少？”

我冲口而出，“朱伯伯，你这么爱她这么了解她，她有事为什么不来同你商量？”

朱老伯长长吁出一口气，“要面子呀，吃了亏，打落牙齿和血吞。你以为是现在这些女人？同男人到酒店开房间睡觉也可以说出来。”

也不必像姚晶这般活受罪。

我看着自己的一双手，叹息着。

有什么不开心的事早应说出来，思量解决的办法。顶多离婚，有啥事大不了，以现在的标准，没有离过婚的女人简直不算生活过。

也许姚晶是落后了，价值观及道德观皆比人过气二十年。

我说："张煦是爱她的。"

朱老伯嘲弄地笑："是吗？"

"何以见得不是？"

"嘴里说说就有用？过年过节送一打花？真正的男人，是保护女人的男人，一切以她为重，全心全力照顾她心灵与生活上的需要。"朱老伯圣洁地说。

哗，我举起双手投降，幸亏男人听不到这番话，否则谁还敢娶妻，我与编姐再过八十年也销不出去。

这一对谊父母彻底的落后。

"怎么，"老先生问我，"你不认为如此？"

我摇摇头，"反正我也没打算全心全意地对待他，大家做一半已经很好，要求降低一点，就少点失望，宁可我负人，不可人负我，对配偶抱着那么大的寄望是太过幼稚天真了，朱伯伯，你不会赞成我这番话吧？"

"那么难道你们嫁人，不是想终身有托吗？"他大为震惊。

我说："托谁？我的终身早已托给我自己。唉呀，朱伯伯，你不是想告诉我，咱们活在世界上，除了自己，还能靠别人吧？"

"那么结什么婚？"朱老伯听到现代妇女的价值观，惊得发呆。

"伴侣，伴侣也是另外一个独立的人，他不是爱的奴隶。"

朱老伯受不了这样的刺激，喃喃说："要是阿晶像你们这样看得开，就什么事都没有。"

我还想说什么，编姐已以眼光阻止我。

老佣人走过来同我们说："两位小姐吃过点心再走好不好？"

编姐说："我们不吃，谢谢。"

朱老先生的双眼又回到银幕上。

编姐说："我们告辞了，朱先生。"

他才转过头来说：“不送不送。”

他的神情困惑，像是小学生见到一百题大代数家课时般神色。

到大门口，编姐抱怨说：“他是老式的好男人，你一下子灌输那么多新潮流给他，他怎么受得了，你把他的元神都震散了。”

“我还想说下去呢。”

“我知道你，”编姐说，“你非把男人斗垮斗臭你是不算数的。”

“错，”我说，“我只是反对‘杜十娘，恨满腔，可恨终身误托负情郎’这种情意结。”

编姐为之气结。

“恋爱呢，好比吃冰淇淋，要活人才能享受得到，爱得死脱，也根本不用爱了，死人怎么爱？”

“你这个人，什么本事都没有，独独会嚼蛆。”

我们坐车子进市区，一路上但见夕阳无限好，满天的红霞，天空远处，一抹浅紫色的烟雾。

姚晶会喜欢这样的天色，她古老不合时宜，认为嫁不到好丈夫便一生休矣。

她浪漫到苍白的地步，死于心碎。

我抚摸自己强壮的胸膛，寻找我的心。

有是肯定有的，不过只为自己的血液循环而跳动。

真不敢相信，就在十年之前，三千六百五十多个日子而已，女人的情操会得孤寡到像姚晶。

“你在想什么？”编姐问。

“没什么。”我咬手指头。

“你有没有发觉，朱先生有很多话没说？”

我莞尔，“我希望多听听他与赵飞追女孩子的掌故。”

“他最喜欢说那些故事，说得很精彩生动。”编姐说。

“你们常常听？”我很羡慕。

“也不是，我只听过一两次，他说那时候在上海，大热天都穿白色哔叽西装，爱哪位小姐，就请那位小姐把缝旗袍剩下的料子，给他一点去做领带。”

“真的？”那么发噱。

“真的，很罗曼蒂克，很傻。你知道，那时有首诗叫我是天边的一朵云……”编姐笑道，“真是一套一套，叫人吃不消的。”

“我要知道更多关于姚晶的事。”

“我们慢慢总会找得到，不过你说得对，一知道得多就不想写了，至少不能当新闻般写。”

“你早赞同，我们就不会有误会。”

“回不回报馆？”

“不了。”

“寿头会找你的，这早晚你都忘记谁是杨寿林了。”

真的，忽然之间，我的视界阔很多，我真的快要忘记寿头，此刻占据我心的是姚晶那谜一般的身世。

“你们两个人走那么久，也该拉拢了。”

我朝她扮个鬼脸。

“你在外国待太久，洋妞劲道十足。”

我数着手指，“我们已见过姚晶的丈夫、姚晶的姐姐、姚晶的师傅，还有谁？”

“还有姚晶的敌人。”

我拍手，“好好好，谁是她的敌人？编姐，你的天才高过我数百倍，我们怎么可以忘记她的敌人？”

“她没有明显的敌人，她做人风度太好。”

“一定有敌人的，每一个人都有，姚晶还不至于没有人忌的地步，不错，她在走下坡，但是她肯定仍有敌人。”

“我去查访。”编姐说。

我兴奋地说：“让我们来合著这本书，对于姚晶是一种纪念。”

她缓缓摇头，“到时再说吧。”

我们走上报馆，同事们见到我，大声夸张地说：“好了好了，回来了。”

我抬起头，“什么事？”

编姐笑，“还有什么事？各路影剧版记者快要打上来了。”

寿头出来，“呵，你。”面色难看。

“怎么？”我瞪他一眼，“有什么不满意？”

“当然不满意，我若爱在影剧版看到自己女友的照片，早就去追小明星。”

我说：“我又不是去兜回来的，这叫做天生丽质难自弃。”

杨寿林冷笑一声，别看他平时扁扁的面孔像猫科动物般可爱，一拉下面孔，看上去活脱脱一只笑面虎。

“别当众给我没脸，”我用手大力指向他胸膛，咬牙切齿地警告他，“当心你的狗头。”

他不出声，看编姐一眼，“你也陪她疯？你那版还差两段稿子。”

编姐耸耸肩，回到她的位置上去。

我拉着寿林坐下论理。

他衬衫袖子高卷，一副忙得不可开交模样。

“你想怎么样？”

“你为什么不告假三个月？”他问我，“今日同事光是替你听电话，就不用做正经事了。”

“杨经理，我是报馆的特约记者……”

“我不要你做一个女明星的特写，你为什么不把国家地理杂志那篇讲述宇宙的文章好好翻译出来？”

我问：“你取到人家版权没有？看中什么材料就乱拿乱评，错误百出，加油加醋，你去做！”

寿林为之气结：“你打算怎么样？”

我老实不客气，“我喜欢创作，完完全全是我自己的作品，那是我私有的东西。”

“我不会因公同你吵架，但是佐子，我看你这种愿望在目前不能实现，你可否现实一点？”

“你是否要我辞职？看，寿林，我无职可辞，你从来没有雇用过我，我从来没在新文日晚报支过薪水，你凭什么表示不满？”

“我是你的男朋友。”

“是吗？所以你就管我头管我脚？”

“佐子，我一向听人说你性格非常不羁，以前我不相信，现在我不得不信。”

“是吗，他们怎么说？”我微笑，“他们有没有说我是淫妇？你又信不信？”

寿林为之气结。

“在气头上别乱说话，将来都是要后悔的，何必呢？”我用手撑着头。

连我这种小角色，都会无端端地开罪人，以致别人在我亲密男友面前批评我不合妇道水准。姚晶，姚晶怎么会没有敌人？

只有在敌人口中，才可以知道她的底细，只有敌人才会全心全意去钻研她的秘密，连几月几日她的丝袜勾过丝都记得。

但谁是她的敌人？

很少人会得公开与人为敌，除出那种蠢货。更少人会承认与一个过世的人为敌。

无可救药的愚人一直是有的，一无杀父之仇，二无夺夫之恨，一样广结怨仇。

一定有人嫌姚晶的风头比他强，而暗暗恨在心头。

这人是谁？

“……”寿林还在教训我，“你听到没有？”

没有，我完全没有听到，我的思想，飘到十万八千里路以外。

“你到底想怎么样？”寿林还在苦苦相逼。

一个人被人叫为寿头不是没有理由的。

我说：“我想怎么样？我想到加勒比海去度假，与一个知情识趣、英俊的、有深棕色皮肤的男士一起游泳晒太阳，吃龙虾喝香槟，晚上在白色细沙滩上赤脚拥舞，直至深蓝色的天空转为粉红。”

寿林气得面色发青。

我拍拍他肩膀，“我回家了，寿林，别一副爸爸腔。”

我挽起手袋跑下楼。

我并没有对寿林说谎话，我真需要个长假以及一个玩伴，连他的名字都不必知道，除了玩之外，不必担心银行月结单，税务，人际关系，写字楼政治，油盐柴米，衣服鞋袜……

听说在峇里及百慕达这种地方，只要围一块图案瑰丽的腊染布就可以到处去。

当然，我相信当地的土著亦需担心生老病死，到底度一个月假，暂时离开日常生活环境的苦人儿不必理会那么多。

若果姚晶能够放得下去做一个月土女，情形就两样了。

到家电话一直响，响得烂掉。

我把插头拔掉，没敢听。

编姐稍后找上门来，她气吁吁的兴奋异常，仿佛与我一般沉醉在姚晶的传奇中。

她捧着一大堆图片，“请来看。”

都是姚晶的照片。

说实话，从前我并没有仔细研究她，此刻看来，只觉她打扮与相貌都臻化境。

“唯一贵妇。”

“毫无疑问。”我说。

我们俩人欣赏着照片，姚晶在蜜月旅行回来后的外型最容光焕发，虽不至于踌躇满志，看得出很满足。

但生活充满失望，我猜她在一年内就知道张煦并不是理想丈夫的人选。

他不习惯香港式生活，有一大半时间在美国。姚晶与他刚相反，不是不愿意放弃这里的事业，而是，跟着张煦一家人生活，不是那么简单的事，稍有独立性格的女子，都不再愿意与公婆一起住，况且我怀疑张家的人并不喜欢姚晶。

编姐说：“他并没有负责她的生活。”

“很明显。”

我们欣赏着照片上的一对璧人。

我说：“如果生活如照片就好了。”

“童话世界是很闷的。”编姐又正确地散播了智慧之珠。

“真的，”我承认，“有一次我去探访表姐，她住纽约而有两个广东女佣，夫家有丰裕的利息供他们生活费用，三个孩子，丈夫听话，她本身在事业上又一帆风顺，我多羡慕，几乎没立刻下嫁杨寿林，也照办煮碗一番。”

可是在归家途中我想，不不，我还是做回我自己，我还不是历尽沧桑一妇人，有饭吃就当好归宿，我还想闯荡江湖呢，那样四平八稳的生活，打二十二岁就开始投入，怎么挨得到四十二？作为一个人来说，四十二岁正是好年华，不不不，我是有点野心的。

“所以一直推寿林？”

“唔，结婚像移民一般，最好拖完又拖，非到必要时千万勿轻举妄动。”

“做人别太天真，这些就不必告诉寿头知道。”

“你知道吗，我没想到你是一个这么可爱的人。”我忽然说。

“彼此彼此。我也一向以为你是咱们小开那游手好闲、心高气傲的女朋友。”

我们相视而笑。

“你是怎么认得寿林的？”

“就在报馆里。姚晶是怎么认识张煦的？”

编姐说：“她到纽约旅行，侨领请客吃饭，两人是这样结识的。”

“是不是一见钟情？”我问道。

“你见过张煦，你说呢？”

“那种气质与派头是没话说的。”

编姐说：“其实男女双方谁拿钱出来维持家庭都不要紧，只要拿得出来，朋友尚且有通财之义。”

“姚晶不是一直有拿出来吗？”

编姐叹口气，一边取出剪报。

“看看这里：‘王玉说只有年老色衰的女人才会急于打扮’，去年八月发表的谈话，编者按曰：‘另有所指乎？’”

王玉是谁？名字那么好玩。

“‘王玉又说：我才二十五岁，不会那么早结婚，与男朋友闹翻，算不得大事’。男朋友指石奇，当时是去年十一月，盛传石奇将与姚晶合作拍片。”

我霍地坐起来。

有线索了。

这正是我们在找的人，一个经验丰富、口无遮拦的十三点。

“姚晶对此事维持沉默，”编姐一直谈下去，“而石奇则否认此事。”

“后来呢？”

“后来一点证据都抓不到，不了了之。但是王玉一直指桑骂槐、不眠不休地对付姚晶。”

“她算老几？”

“她不是那样想法。这一行是没有纪律、成则为王的行业，哪有尊重这两个字。既然她认为她被得罪，当然要尽力反攻，况且她为此失去石奇。”

“有没有照片？”

照片马上递上来。

王玉粗眉大眼，非常漂亮，不过化妆太浓，若不是衣着摩登，简直似《家·春·秋》中的觉慧。

我说：“很漂亮。”但语气很敷衍。

“不好看怎么入这一行。就算是塑胶花，也还是一朵花嘛。”

“石奇呢？”

编姐真好，问她要什么有什么，立刻有照片可看。

哗，我竟不知道城里还有这一号人物。

我忍不住说：“这简直是八十年代的赵飞嘛。”

“而且人品也很好，极年轻，只有二十一岁。”

“那部电影叫什么名宇？”

“没拍完，胎死腹中，姚晶为此很惆怅过一阵子。”

她过世前一切仿佛很不顺利。

“为什么烂尾？”

“有什么稀奇？拍着拍着老板不愿再拿钱出来，还不就散掉。”

我很闷。

终于我说：“我们去找王玉。”

“不，先找石奇。”

“好，”我说，“去找石奇。”

“看我的。”编姐说。

她很快把这个叫石奇的男孩子约出来。

我们在大酒店的咖啡座喝茶。

约四点，我以为他会迟到，明星都可以迟到，一个小时两个小时三个小时，这是俗例。

他没有。他依时抵达。

我一生都没有见过那么好看的男孩子。

高、修长、头发干净整齐，五官清秀，宽肩膀上是一件米色的粉皮夹克，已经穿得有点脏，发白的牛仔裤很紧地裹着双腿，脚上一双球鞋。

青春。

青春得令人震惊。

他与我们打招呼，并且大方地坐下，浑身散播着魅力。

我同我自己说，这个人会红，一定红，他有明星素质。

编姐说：“没想到你那么准时。”

他一怔，忽然脸上有着犹豫之色，终于说：“准时是帝王的美德，这是我一个朋友对我的忠告。”

轮到我一愕，立刻问：“朋友是谁？”

“姚晶。”他双目泛出复杂的神色。

一个人的眼睛永远出卖他的心事，除非那个人的灵魂已经老得呆滞，生不如死。

这里面一定有内情，没想到开门见山，我们已经听到姚晶这两个字。

一个人总是一个人，况且他还是个孩子，喜怒哀乐总忍不住要对人倾诉，否则憋在心中寝食难安。

这样看来，姚晶是他的初恋。我心中已经有点分数，实在不忍再问下去。

原来。原来还有这样的故事。

石奇诚然美，诚然年轻，但姚晶要的就是这些？

他问："你们要见我是为什么？"

"出来谈谈，关于你的新片子。"

"不，你们对我的新片没有兴趣。是为着一个人，是不是？"

我不响。

他们都聪明绝顶，不然也不能在这个圈子里做。

他又说："你就是那个女孩子，是不是？她把财产留给你。"

"是，我是那个女孩子。"

"所以跟你说话是很安全的，是不是？"

"是。"

他别转头。在那一刹那他双眼红了，强忍泪水。

我想到张煦。张煦也一样为她流泪。

他们都爱她，但是他们帮不了她。

我们静默很久。

茶座的天顶是玻璃的。那日阳光很好，透过玻璃的折射，我们三人都有点睁不开眼睛的感觉。前些时编姐笑说过，来这里喝茶，简直要擦太阳油。

但今日，猛烈阳光只使我觉得苍白。

我本来不抽烟，但这几天使我觉得史无前例的累，不禁又点着一支香烟。

石奇看着别处，他说："不久之前，她对我说，她每天早上都做一个梦。"

我们等他说下去。

“她梦见自己吃力地走一条斜坡、当时下很急的细雨，衣履皆湿，她大声呼叫丈夫的名字——张煦。张煦、张煦、张煦……一路找过去，忽然看到张煦站在她面前，但随即他的面孔变了，变为陌生人，她全不认识他……”

我鼻子发酸。

石奇说下去：“我问她，那个陌生人是否像我？不，她说，不像我。”

编姐递手帕给我，我掩着面孔。

这一点我明白，当然不会像他。

石奇还没有资格进入她的梦境。

那大孩子用手指揩去眼泪，但是揩之还有，揩之还有，无法抑止。

我见到那种情形，益发心酸，与他默默对着流泪。

编姐又送手帕给石奇。

他站起来，“两位饶恕我，我先走一步。”

大孩子站起来走掉。

我伏在咖啡桌上，抽噎至衣袖皆湿。

“这又是为什么？”

我不响。

“好了好了，”忽然插入另一个声音，“我不是来了吗，哭什么？我从没有见过你流泪。”

是杨寿林。

我没精打采地抬起头来。

“你怎么了？”他小心翼翼地扶着我双肩。

男人总是怕眼泪，抑或喜欢看到女人露出懦弱的一面？

这个眼泪，不是为他而流的。

编姐说：“寿林，这里没你的事，你同朋友享受啤酒吧。”

寿林还依依不舍。

我很萎靡。

与编姐踯躅于海边长堤。

我说："他是多么可爱的男孩子。"

"他还年轻，有真性情。"

"她为什么不跟他跑掉？带着钱与他逃至人迹罕至的地方去过一段快乐的日子也好。你看他，他爱她爱到口难开。"

编姐凝视金蛇狂舞的海，她说："如果有人那样爱我，我死也情愿。"女人总有浪漫的一面。

那么可爱的大孩子，我叹气，五官秀美如押沙龙，身材英伟如大卫王。

我发誓如果我是姚晶，就会不顾一切放纵一次，至少一次。

我们只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短短几十年，不要太难为自己才好。

编姐嘲弄地说："人人像你，谁去对牢白海棠吐血呢。"

我不作答。

当下我与她分手，落寞地回家。

到家我看到年轻的亚当纳斯在门口等我。

等我？我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石奇，"我说，"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母亲也住这里。"他已恢复过来，很调皮地说。

"不信。"

"我来探望朋友。"

我讪笑。

"我专程找你，我有话同你说。"

我点点头，这叫做一吐为快。

"明人眼前不打暗语，"他说，"我也不必说这个不能写那个不能写。"

"你放心。"我说。

"我可以上你的公寓？"他双手插在口袋中间。

我想很多女孩子在等他开口说这句话。

但我们，我们是不同的，我们是手足。

“请。”我说。

我们坐下。问他喝什么。

“你有没有雪莱酒？”

我想到在姚晶家中看到的水晶杯子盛着的琥珀色酒。

“没有，”我说，“我只有啤酒。”

他点点头。

他自姚晶处学到许多，可以看得出来。

“你想说什么？”

“我只想与一个了解的人谈谈。”

“我有一双可靠的耳朵。”我说。

嘴与笔就不大靠得住，不过也视人而定。对姚晶是绝对不能轻率的。

“我认识她，是在两年之前。”他开始说。

“她刚结婚不久。”

“是。她已经很不快乐。”

“可是在常人眼中她过着一种很幸福的生活。”

“常人眼睛看得到什么？”石奇说出很有深意的话来。

“在常人眼中，电影明星是光闹离婚的神仙人物。”

“你怎么知道她不快乐？”

“有几个快乐的女人一有空就抱着双臂倚着门框一声不响看风景？”石奇反问我。

我低下头。

“有几个快乐的女人默默坐在一角椅子上抽烟，看着青烟缥缈，一坐好几个钟头？”

我强笑，“你的观察力很强。”

“我静静看了她十来天，就知道她处于一种非常不满的情绪下，有无法解开的死结。”

“她年纪比你大很多，你是怎么会开始留意她的？”

石奇整个人沉湎在回忆中，英俊的面孔充满梦幻的神色，头靠在沙发上，用手指梳着柔软的头发。

“因为她美。”他简单地说道。

我知道。她美得令同性都忍不住要叹息，这样的女人，一般的称呼是尤物。

石奇说下去：“她的心态很脆弱，跟外界所渲染的精明能干完全不一样，我相信她亦有狡黠的一面，但是没有在我面前露出来。”

“你当时有女朋友吧？”

“是，王玉。”

“她亦比你大好几岁。”

“我一生人之中，从没与同年龄的女孩子走过，更不用说是十八、二十二的泡泡糖小白袜了，”他轻轻讪笑一下，“那些天真活泼的女孩子，留给五六十岁的成熟男人吧。”

我不禁也露出一丝笑容。

他叹口气，“我想我这生最初与最终的爱人，便是姚晶。”

“你那么年轻，怎么知道以后不会再爱？”

“这种事情，怎么有可能发生多次？”他的表情既喜悦又痛苦，“一生爱过一次，于愿已足。”

“有些人能爱许多次。”

“他们混淆了需要、友谊、感恩种种复杂的因素，而我不同。”

“与姚晶在一起的八个月，我感觉我已把一生的感情用尽。”石奇说得既辛酸又骄傲。

“她呢？”

“她并不爱我。”石奇的语气简直似倒翻的五味架。

“她爱谁？”

“她谁也不爱。”

“她自恋？”

“没有，姚断不是自恋狂，除了化妆的时候，她很少很少照镜子，她根本不认为自己长得美，事实刚相反，她认为自己是个过了时的、千疮百孔、不值得一提的人。”

“自卑？”我不置信地坐直身子。

“可以那么说，她没有成就感，”石奇说下去，“碰巧我也是那么样的一个人，在许多地方我们很相似。”

“她当然爱张煦。”我说。

“她在他身上有很大很高的希望，曾经一度，她认为他是她生命中的阳光。”

“而你，你是她眼睛里的苹果。”

“我希望是。”

“你爱王玉？”

“我们在一起很疯，她性格很放很爽，与人没有隔宿之仇，亦无忘不了的恩情，当时她可以满足我的需要。”

“她爱你？”

“她很喜欢我，她很爱我。但不如外界说，我从来没花过她的钱，因为她手头上根本没有余钱。”

“你有没有用姚晶的钱？”

“没有，在姚面前，我有异样的自尊，我要尽我力量保护她爱惜她……况且我们不需要用钱，除了那次在夏威夷，我记得她坚持要购买头等票子，我手头上不够零钱，她建议代我出，被我一口拒绝。”

夏威夷！

我不相信姚晶那白得像宋白胎瓷的皮肤曾经浪漫地经过阳光的洗礼。

我很安慰，他们到底去过夏威夷。

“多少天？”

“五天。”

“太短了。”我说。

“她不爱我。”石奇说。

“她也不爱张煦，为何嫁他？”石奇自语。

石奇视我为知己。“像五小时那么飞逝，晚上我不舍得睡，整夜守在她身边，我知道这种好时光不会再三。”

这样的苦恋，这个大孩子曾经这样的苦恋。

我说：“已胜过人间无数了。”

他索性肆意地躺在我沙发上，也不脱下跑鞋，用双臂枕住头，闭着眼睛陶醉在苦楚及快乐的追忆中。

这时他已脱掉皮夹克，只穿件白色短袖的棉织汗衫，举高肌肉均匀的双臂，可以看到茸茸的腋毛，他阖下的睫毛更浓密似只蝴蝶，一向不重视男人外貌的我，也为之心动。

这种美也吸引过姚晶，她的寂寞及失意拉近两人的距离。我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

使我震惊的是他真正懂得爱，并且把全部精力贯注在她身上。

姚晶应与张煦分开来跟石奇。结不结婚不重要，在不打仗的时候，肚子又不饿，感情生活才是生命中最重要的一环。

我问：“你有没有向她求婚？”

“十万次，一天三百次，这是我们主要对白：嫁我，不。嫁我，不。”

“她为何说不？”

“她不爱我。”

“她也不爱张煦，为何嫁他？”

石奇忽然挺起腰板自沙发上跳起来，“我也是这么问她！”

“她怎么说？”

“她苦笑。”

“她太要面子。”

我知道毛病在什么地方。

“是，因为恨她的人太多，想她倒台的人更多，所以她要活得比较无懈可击。”

“可是恨她的人早就知道她生活不妥，连你这样一个孩子都看得到，还有谁看不出？”

“我不是一个孩子，”他忽儿扬扬浓眉，用手指着我，很具挑逗成分地说：“我不容许人这样称呼我，你不是要我向你证明这一点吧，你会后悔的。”

我深呼吸一下，怕自己定力不够。

“喂，徐佐子，”他连名带姓地叫我，“我发觉与你真谈得来，我心头隐痛仿佛少了一点，我们能不能再见面？”

我摊摊手，这……这叫人怎么说不？简直无可抗拒。

就在这时候，门铃响了。

“我去开门。”

好的勿灵丑的灵。

门外站着杨寿林先生。

他推开我，走进来，看到地上东倒西歪的啤酒罐子，双眼如铜铃般瞪着石奇。

石奇不待介绍，立刻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拎起皮夹克就站起来，“幸会。”他一摆手，就自己拉开大门走掉。

我看到他那么不负责任留下一个摊子让我收拾，就知道他绝非驯良之辈，叫这么调皮聪明不羁的男人如此衷心私恋一个女人是迹近不可能的事，他视什么世事都为一桩游戏，但滑不溜手的石奇为姚晶疯狂。

每个人都欠下另一个人一些债。

我用双手学猫儿般洗一洗脸，颓然坐下。

“喂。”寿林喝问我。

“喂什么？”

“我在等你的解释。”

“解释什么？”我没好气。

“这个男人怎么会穿着汗衫在你客厅中出现？”

我说：“他是我失散十年的表弟。”

“别滑稽了！”他发脾气踢啤酒罐。

“他只是普通的朋友。”

“什么时候开始，你同普通朋友说话会双目发光，两颊泛红？”他冷笑连声。

“自从我跟潘金莲学师之后。”

寿林咆吼一声，“你少耍嘴皮子！”

我“霍”地站起来瞪着他。

他害怕，退后一步。

“道歉！”我说，“不道歉就以后不要来了。”

“佐子，自从你得了那笔可诅咒的遗产之后，你整个人都变了。”

我又再坐下，“错，钱还没到手。”

“你怎么为姚晶困扰到这种地步？”寿林说。

我说：“我不知道，是一种魔法，也许是蛊。”

他叹一口气，“为她吵架不值得。”

我不出声。

寿林又说：“给我留点面子。”

面子面子面子。

你到底是什么东西，这么多人为你吃苦、忍耐。戴面具？有没有一个魔王叫面子大神？

“你在想什么？为何心神恍惚？”

“没有什么，”我说，“寿林，回去休息吧。”

“把电话的插头插上吧，我不放心你才上来看的。”

“谢谢你。”我说。

他也走了。

我打一个呵欠，躺在刚才石奇躺过的沙发上，鼻子里好似嗅到剃须水的香料味。

我就在这种情况下悠然入梦。

我访问姚晶两次，都没有闻到香水。

也许她用得很含蓄，我坐得离她太远。

我睡得很晚才起来，钟点女佣在呜呜用吸尘机，我脖子睡拧了，酸麻酸麻的，我使劲用手搓一搓后颈，仰起头来，睁不开双眼。我想：姚晶可没有这种烦恼了。

我从来没问过她早上可有起床的困难。石奇说得对，我们早已没有把任何一行的明星视作一个有血有肉有感情的人，只觉得他们无论做什么都似演戏，因为生活实在太公开，脱离普通人的轨迹。

我记得昨日与寿头的争吵，觉得很没意思。与他是一辈子的事，不应轻率。不过当时头有点昏。是罐装啤酒抑或是石奇的刮须水香味？

我梳洗后在笔记簿于中记下每个人说过的每句话。

忽然之间，我联想到希特勒那些假日记，一大本一大本，密密麻麻的二十多本，原来全是西贝货，写不成小说的人都会得写气氛豪华梦幻式的假日记。

他们把生活中琐事放大三千倍，如泣如诉，自欺欺人。不然怎么活下去呢！

我放下笔，看着姚晶的照片发呆。

钟点女佣进来说："有客人。"

客人已经自己进来，我说："是你，编姐。"

"电话的插头让我替你插上。"

"不不不，太多人会打上来。"

"把自己当大明星？"她嘲弄我，"外头又出事，你那一大笔已成过去，不吃香了。"

"发生什么事？"我瞪着眼睛问。

"武侠明星的大老婆与小老婆大打出手，在各自分头招待记者，你想会不会有人再注意你？"

什么？我觉得打击太大，没人注意我？不再追着我拍照访问？我没有机会说他们讨厌？不能再闪闪缩缩作特权分子？

我的风光时代竟这么短促，好比诗人般笔下的水仙花。

这么寂寞！

果然，电话插头接上二十分钟，都不再响一声。群众的力量真厉害，爱的时候爱死你，冷的时候冻僵你，吃群众饭真不容易，温度特别敏感。

姚晶去世时已经很温吞了。

"不要啼嘘，抬起头来做人。"

"你呢，"我说，"你怎么跑了出来？"

"我同杨寿林说：我想调到另外一个部门去。"

我问："你还能做什么？调到月刊去？期期做本市前途消息，黄胆水都闷出来。"当然是娱乐版的天地最天真可爱，即使大老婆骂小老婆，还是茶杯里风波，喜气洋溢地突出国泰民安。

编姐何必求调。

"无聊得很哪。"编姐说。

"姚晶的生活比你更无聊，嫁一个遥远陌生但高贵的丈夫，丝毫没有错，但与她如隔着一座玻璃墙。天天守着一幢大房子，无亲无友，多闷。"

"她有石奇。"

"石奇解不了她的渴，她要的是一双温厚可靠的肩膀，不是个捣蛋小朋友。姚晶有恋父症，下意识地希望倚靠男人。"我说。

编姐说："你仿佛已经很了解姚晶。"

"有一点，她是一个很不切实际而昂贵的女人。"

"像花百姿为沙皇设计的钻石复活蛋？"

"形容得太好了，一点用途也没有，但美得发昏。"

"我们去找王玉。"

"她在哪里？"

"今日下午通告，我们约好她在电视台的餐厅见面，"编姐说，"用技巧勾起她往日的恨意，刺探姚晶的秘密。"

这叫做唯恐天下不乱。

做记者的人，多多少少都有这种毛病。

王玉人比照片还好看。眉宇之间有股悍意，生命力极强的女子，毫无疑问。

而且她时髦，小小的皮外套，捋起衣袖，衬着三个骨牛仔裤，头发皱皱，正是时兴样子。

她在吃一碟肉酱意粉。

饭堂的食物永远偷工减料，那碟意粉颜色如虾酱，但是她吃得很起劲，嘴上时新的浅色口红退了，露出性感鲜红的原唇色。

我们在她面前坐下。

编姐自我介绍我们两个。

“唔，”王玉含着意粉说话，真没个相貌，“现在的记者也越来越会打扮了。”是那种出口伤人的语气。

编姐的涵养功夫发挥至最高峰，她笑说：“不敢当不敢当。”

她对我就没有那么忍耐。

我们坐下，叫了咖啡。我有点紧张，因这杯咖啡特别苦涩黏口，像一团酱似地搭在胃中。

“要问我什么，说吧。”

王玉吃完意粉，擦擦嘴，点着一支烟，看上去很舒服享受的样子。

我说：“新戏拍得还顺利吗？”这句话万无一失。

“你们来不是问我的新戏吧？”王玉斜斜看我，“我喜欢你的牛仔裤，什么牌子？”

“杜萨地。”

“是吗，你们也穿牛仔裤？”

编姐说：“闲话不提，最近有无见过石奇？”

“我们散掉已经两百多年，真是闲话少提。”王玉很厉害。

“想不想念他？”我又问。

“为什么老翻旧事来讲？”王玉的反应激烈。

我想王玉并没有忘记他。真正淡忘一个人的时候，她的反应会是漠不关心，像听张三李四的名字一样。

“你不愿意谈他？那么我们不说好了。”

“慢着，”她又叫住我，“大家都还是朋友……”

我刻意留心她说这话时的神情，她并不是故作大方，而实在对石奇尚有恋恋不舍之情。

她也够难受的，这么久了，尚没能忘记他，照看也不是块材料，出来玩，最至要是忘记得快，一起床立刻患失忆症，不用去理身边的人是面长还是面短。

我轻轻说道：“你没有忘却。”

王玉用力按熄烟蒂，揉得把烟丝都爆裂出来。

她像是碰到天底下最大的煞星似的，眼神既怨又毒但丝毫无法反抗，她的元神已为石奇摄走。

这不过是另外一个可怜的心碎女人，缤纷的外表下一颗滴血的心。

“要不要到静一点的地方去谈谈？”我问。

她很倔强，“不必，有什么在这里说好了。是，我仍在等他回来，家里一切布置都没有更改，全世界都知道，是又怎么样？我不怕你们写，早已有人写过。”

我问：“等他回来？”何日君再来。

“他会回来的。”她舐舐嘴唇，非常渴望焦急，又黯然销魂。

我很难过，最怕看到失意的人，他们会得乐意相信一切幻象，饮鸩止渴。

“现在姚晶已经去世，他会得回来。”王玉说。

呀，我们终于听到我们要听的两个字。

“我不认为如此，”我倒不是故意激她，“我不认为他会回到你身边。”

“是吗，他还能找得到比我更与他相衬的女人？”

我猛然想到他们两个人真是衬配到巅峰，只是石奇仿佛比她多一抹灵魂，是从姚晶那里借来的吧。

我静静地说道：“但是他爱姚晶多一点。”

“别再在我面前提这个女人的名字。”她燃起一支烟。

我想放弃，但编姐拉一拉我的衣角。

我抬头，看到石奇走过来。

王玉也看到他，顿时抽紧，按熄香烟，假装侧着脸，斜看地下，没瞧见他。

这瞒得过谁呢？我叹一口气。

石奇看到我们这一桌，向我们这里走过来，王玉更加紧张，但石奇的目光却在我身上。

我？

一点也不错，他向我俯身，“我们又见面了。”他说。

石奇有一双无情却似有情的眼睛，我在他凝视下险些儿失神。

“你好。”我说。

这时候他才无意中看到王玉，他只对她点点头。

他又说：“你跟朋友在一起，我们改天再聊吧。”

并没有与王玉说一个字，就走开了。

对我，他是爱屋及乌，因为我与姚晶有奇妙的关系。

再看王玉时，她的面色大变，她咬咬牙，说：“两位有没有空？请到我家来，我给你们看一点东西。”

我不想看，我也不想再折磨她。

但编姐真够残忍，她说：“来，大家还等什么。”

王玉已经抓起手袋走出了餐厅。

在停车场王玉找到车子。我眼珠子都掉出来，哗，浅紫色的林宝基尼，发了神经了，在平均时速十五公里的城市道路网上开这种陆地飞机，钱太多花不出去还是怎么的。

我们三个女人全挤在前座，往王玉的家开去。

王玉的驾驶技术不但颇差，而且德行也奇劣，不断地抢灯、转线，惊险百出，要不是她那有名的面孔出奇的美艳，早已被人问候祖宗十八代。

在车中编姐向我挤眉弄眼。

我们驶抵一幢豪华住宅区，王玉下车，咬牙切齿地用尽吃奶力拍拢车门。

她说：“这个家，便是我与石奇同居三年的地方！”

难怪她忘不了他。三年，太久了，起码亦要三年后她对他的记忆才会淡忘。所以我一直劝那种结婚十年的女人不要离婚，等忘记那个创伤时，已经白发萧萧。

“你们为什么不结婚？”我说。

“因为他从头到尾没想过要同我结婚。”王玉的双眼似怨毒得冒出血来。

我闭上尊嘴。

早说过每个人都欠另一个人一笔无名债。

这边厢石奇三年来忍着不提婚姻，那边厢每天向姚晶哀求三百次。老天冥冥中开这种玩笑折磨人，弄得哭也不是，笑也不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我们跟着她上去。

公寓的间隔很普通，奇乱无比，不知有多少天没有收拾，室内有一股烟酒宿味，潮嗒嗒。

编姐忍不住，立刻不客气地推开一扇窗，让新鲜空气透进来。

我与她都是卫生客，冬天都开窗睡觉，宁愿开足暖炉。

我们把沙发上堆着的七彩衣物投至一角，坐下。

那些名贵衣服可能从来未经洗涤，散发体臭以及各种香水味，要命，开头我以为印度人才有这种味道。

王玉丝毫不觉有什么不妥。

王玉取出大叠照片簿子给我们看。

编姐略翻一下，不大感兴趣。

我瞥见都是她与石奇合摄的亲热照片，不过分，但也够肉麻的。

真奇怪，他们做事全不顾后果，亦不留个余地，这类照片落在旁人手中，有什么益处呢？

编姐说："王玉，你最好把这些东西收得密密的，登出来，对你的害处多过对石奇的。"

"我不管！"

"损人不利己是愚者行为，这样一搞，也许他永远不回来了。"我说。

"你们没有看到刚才他对我的情形？嘿，好比陌路人！"

真是一个死结，解都解不开来。

我与编姐很沉默。

伤心及妒忌的女人往往似一只疯狗，再也不能以常理推测她们的所作所为，但愿我们永远不会沦人这种万劫不复的地步。

"他在离开这里的时候同我说，只要我替他守秘密，有一天他会回来。我替他守了多久？一年整。在这一年当中，他电话也没来过一

个，见到我跟陌生人一般。我找他这么多次，他没应过我一次，还要我等多久？”

我冷眼看她，我要是她，我就守一辈子。成年人最忌不甘心，在事后数臭床上人。当初你情我愿，跑到床上去打交情，事后又互诉对方不是，简直不像话，狗也不会这么做。

王玉在我心目中的印象一落千丈。

我第三次暗示编姐要走。

编姐却问：“秘密？什么秘密？”

“姚晶的秘密。”她狠狠说。

“姚晶还有什么秘密？”我失笑。人都去了。

“怎么没有。你们可知道，她有一个十七岁的女儿？”

我与编姐都呆住，面面相觑。

我听见编姐说：“别胡说。”

“没有人知道吧，”王玉得意洋洋，整个人豁出来，“我知道，石奇也知道。”

“不可能，”编组站起来，“怀孕需要九个月的时间，她从来没有离开观众那么久。”

王玉唇枪舌剑，“是她走进电影界以前生的。”

“那孩子呢？”

“早已过继给别人。”

“我不相信，”我气急败坏地说，“你最好不要乱说，没有人会相信你，你提不出证据，况且姚晶已经去世，你不能再诋毁一个死人，否则石奇不饶你。”

“你焦急了，”王玉笑，“你也知道这件事不是没有可能的，是不是？”

“这太可怕。”我用手掩起面孔。

编姐问：“这件事，是谁告诉你的？”

“石奇。”

“他怎么会把这种事告诉你？”我气愤莫名，姚晶真是所托非人，人家把她出自肺腑的秘密当体己话来讲。

“所以我相信石奇会回来。”王玉说。

我冷静下来。我也开始相信他会回来。他们两个人是同一类人。

“这个孩子，姓名叫什么？在哪儿可以找到她？”

王玉大笑起来，“我要是知道，我还等你们来问呢，我早就将之公布于世。”她笑得那么欢欣。

我汗毛都散开来，打一个冷战。

我忍无可忍地站起来，拉着编姐的手臂。

“独家新闻你们不要？”

编姐的回答令我很安慰：“我们不要。人死灯灭，对于死者。传统上我们予以尊敬。”

她与我同时站起来，离开王府。

编姐舒一口气，我也是。

连电梯走廊里的空气都比王玉的客厅来得畅通。

我喃喃说：“这个可怕污浊的女人。”

“算了。”她说。

我们乘电梯来到街上。

编姐说：“针不刺到肉不觉痛，事情不临到自己头上是不知道的，可能你在失恋的时候比她更痛。”

“她痛？”

“自然，你听不到她迁怒于人的嗥叫？”

“怎么没有人劝劝她。”

“说穿了我们都是寂寞的人，”编姐笑，“我亦找不到劝我的人。”

我们默默走在街上，不由自主走进咖啡店。

我们对坐许久，我问她，“你信不信王玉所说？”

编姐点点头：“信。”

“你怎么会相信？这明明是谣言。”

“要当事人出来否认的才是谣言。”

这根本是很普通的事，她为什么要瞒着众人，索性自己掀出来天天讲，观众反而厌倦。不但前夫，前夫所生的儿女不必忌讳，连这些

孩子是用人乳哺养亦可公诸于世，表示公开、大方、伟大。姚晶若学得一分，已算是时代女性。

我真不明白姚晶这种悲剧的性格。

完全不必要隐瞒的事偏偏要视之若秘闻，白白给旁人有机可乘。

编姐说："你有没有想到是为了张家的面子？"

"但那是她嫁张煦以前已经发生的事，"我说，"如果张煦不接受，她没有必要同张煦结婚，我真弄不明白为什么她要把自己弄得似没人要的烂茶渣。"

"她的确有一种自卑。"

"张煦有什么好？你看，他在精神与物质上都没有给姚晶任何支持，他长年累月的在外国，夫妻关系根本有名无实。"

编姐用手撑住头。

"我就是我，"我愤慨地说，"我有三个前夫八个孩子也还就是我，我不会拿他们出来当新闻卖，但是我也不会冒充。"要就要，不要拉倒。

"性格控制命运，这句话说得再对没有。"我蹬足。

编姐看着我摇头，"对于你来说，没有什么是值得千思万想、对月徘徊的，你这个人真粗糙。"

"对，你可以这样批评我，但是适者生存，做现代人当然要吃得粗糙爱得粗糙，因为世上有更重要的事等着要我去做，哪有时间在细节上要花样。"

"别太夸张。"

"嘿，信不信由你。"

"我知道你为姚晶呼冤，但有很多事，明知有利，我又试问你是否能够做得出来。"

"像什么？"

"像立刻写一本书把姚晶的秘密披露。"

我哑口无言。

"何尝不会有人说你笨！利还是其次，保证你立刻誉满香江。"

"那种名！"

“你会这样想可知你还不是现代人，”编姐抓住我的小辫子，“现代人应当不顾一切不择手段地往上爬，做什么都不打紧。”

“那不是变成王玉了？”我反问。

“你能说她不现代吗？”编姐说，“好了，那我们五十步何必笑姚晶的一百步？都是过时的人，”编姐慨叹，“程度有别而已。”

我哑口无言。

如果姚晶的故事如一只丝茧，我们一下子抽了许多丝头出来，手忙脚乱，可是尚茫无头绪，因为这不是一件谋杀案子，我们不是在寻找凶手，我们根本不知要找些什么。

“我要回报馆去向杨寿林告假，”编姐说，“我要与你同心合力地把姚晶的身世追查个水落石出。”

“为什么浪费时间？”

“因为我太想知道为何一个相识满天下，有直接承继者（丈夫与女儿）的女人要把名下财产遗给陌生人。”

“知道原因之后，我们可以得一个教训。”编姐说。

“你的工作……”

“我也厌倦那份工作，正好趁机会休息一下。”

“来，同志，我们干杯。”我说。

四只手紧紧握在一起。

没想到寿头的反应是那么激烈。

他先把我骂得臭死，说我把梁女士带坏，此刻她要告假三个月，不准的话，立刻辞职。

然后指责我不务正业，令他失望。不但是他，还有他父亲，他母亲，以及全人类。

我思想线路不明朗，他说。我早该决定好好成家立室，嫁人杨家，养儿育女。此刻我错过这个机会，靠姚晶那二十万美金是绝对过不了下半辈子的，他预言。

刚好第二天律师便将款项交到我手中。

我与编姐商量一整天，决定把钱全部作慈善用。

我们将到女童院去选一孤女，与院方合作，把她培育成人，最好的教育是必须要的，再加上一切这笔款项能够提供的物质，相信可以帮到这孩子。

这也可以让寿林知道，我并无以为姚晶的遗产可以使人舒适地过下半辈子。

他甚至陪我们到女童院去认养一婴儿。

我早与编姐决定，要选一个身体健康，但貌丑的小孩子。因为美貌的人总不愁出路，扶弱也是我们思想古旧的地方。

杨寿林又给我们泼冷水。

他说这笔钱可能害了一个孩子的一生：本来她可以开开心心做个平凡人，读完书做人上人未必使她更幸福。

也许连这一切都是注定的。我志在必行。

我们找到的是个两岁大弃婴。甫出生就被丢在公厕外，身上只包一条布。她皮肤黑、眼睛小，而且是兔唇。

看到那张小面孔我与编姐吓了一跳，强作镇定才宁下神来。

什么每个孩子都是安琪儿，到过孤儿院病房就可以明白不是每个孩子都有资格做小天使的。

我不肯抱那个孩子。

我听见寿林喃喃道："我们的爱心，实在有限。"

他的气顿时消了一半。

办好一切手续，我说出要求，反正那孩子没名没姓，为纪念姚晶，名中带个晶字。

寿林摇摇头，"没有意思，她又不是没有亲人。"

真的，我们颓然，姚晶并不孤苦，她有父母、丈夫、姐妹，甚至……女儿。

这件事做妥之后，我放下一块大石。

在一个意外的场合，我碰到石奇。

他一见到我，立刻丢下身边的人走过来。

不知内情的人，真会以为他对我非同小可。

这一次我对他很冷淡。他的深情不羁爽朗可能全是装出来的，私底下他并不懂得珍惜姚晶付给他的感情。

“为什么不睬我？”他声音低沉，带三分嗔怪，又一分撒娇。

功夫是老到的，在银幕上练惯了，熟能生巧，对牢咱们这种圈外人使将出来，无往不利。

我冲口而出：“我对你失望。”

他怔住，随即失笑。

我也笑。这么蠢的话亏我说得出，有人令我失望？活该。

谁叫我对不相干的人抱有希望。

我正颜说：“你不该把姚晶的秘密到处乱说。”

他立刻知道我指的是什么，立刻沉默下来。过一会儿，他说：“那日我醉了。”

“那个孩子叫什么名字？现在住什么地方？”

“我不知道。”

“现在不知道已经迟了。”我讽刺他。

“我真的不知道，”石奇急得不得了，“姚晶一夜喝多了，跟我说起，我一直没敢问她是真是假。”

都在酒后。

我问：“请问她怎么说？”

“她说我年轻，她说，要是当初把女儿留在身边，那孩子倒是与我差不多年纪。”石奇说起姚晶，又露出痴醉的神情来。

我叹口气，“后来呢？”

“后来她再也没提起过。”

“你也没问？”

“这对我不重要，我何必要问？”他很直率地说。

我凝视他半晌，百感交集，叹一口气。

“有什么事？”石奇拉着我，关心地问。

我摇摇头。“你这个人。”

“我怎么样？”他很焦急，仿佛怕我曲解他。

真不知道他哪一部分是真，哪一部分是假，这样臻化境的演技，大概只有姚晶才分得出来。

“我为那次失言，至今还被王玉威胁。”他急急解释。

“得了。”我轻轻按住他的手。

我一转头，是寿林。

寿林看到石奇，像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

我连忙打哈哈，“你怎么也来了，这个酒会一定发出七千张帖子。”

寿林推开我，指着石奇，“离开我的未婚妻。”

石奇用手背擦鼻子，掩饰不住对寿林老套的嘲弄。

我立刻发觉寿林塌我的台，便懊恼地说：“寿林，你别这样幼稚。”

这更激怒了他，他拉起我，“我们立刻走。”

轮到石奇以为他要对我不利，用空手道姿势向寿林的手臂切下去。

我即时省悟看在别人眼中，这何尝不是两男为一女争风。

我吓一大跳，“别这样，别这样！”

说时迟那时快，石奇面孔上莫名其妙，已经着了一记，他忍无可忍，向寿林挥出一拳，寿林不折不扣是个读书人，几曾识干戈，立刻倒退数步，撞在一位盛装的太太身上，打翻人家手中的鸡尾酒。

众人为之哗然。

我立刻扶起寿林，“不要打不要打，我同你走。”我拉着他像逃难一般地从梯间逃走。

寿林犹自挣扎，不服气，并且迁怒于我。

我放开他，摊开双臂，大声说：“瞧，看看这位明尼苏达州立大学的新闻系博士，看看！”

他才缓缓镇定下来。

“去喝杯啤酒，来。”

他摔开我，一声不响，伸手叫部计程车，走了。

我站在街上，很觉无味。月亮照见我的心，我对石奇有什么邪意？寿林来不及地要怪罪于我。

一个男朋友还应付不来呢，有些女人一次有过好几个，都不知有几许天才。

我嘲笑自己，在街上踯躅，脚上一双高跟鞋又紧了些，更觉祸不单行。

第二天我积极地约见朱老先生。

他拒绝进城来，我央求再三，又答应去接，他仍然不肯出山，我只好亲自造访。

我把石奇叫出来做司机，没想到他一口答应。

坐他的车子真能满足虚荣心，他的驾驶技术完全是职业性的，大街小巷，无远弗届，只要你说得出，他就去得到，车程比平日省下一半。

我们赶到的时候，朱老先生正在吃午饭。

我早吃过，故此捧着杯茶陪他。石奇没进来，他在外头等我。

朱先生不经意地问我："那是你的男朋友吗？"

他饭桌上放着一碟子奇怪的佐菜，一块黑黑灰灰，有许多脚，是海产，有腥臭味的东西。

"这是什么？"我好奇。

"醉蟹。你男友为什么不进来？"

"那不是我的男友，那是石奇。"

他吓一跳，抬起头，平日无神的双眼突然发出精光，细细打量我一会儿，精光收敛，又继续吃他的醉蟹。

那么奇腥的东西怎能下饭，这种吃的文化真叫人吃不消。

"石奇这种人呢，你离得越远越好。"

我很爽快地说："这我知道，我绝对量力。"

他似乎放心，"你来找我，又是为什么？"

"你是一定知道的，姚晶可有一个女儿？"

他一震。

我立刻已经知道答案。

“她怎会不把财产留给女儿？”我问。

“不需要。”朱先生很简单地答。

这孩子过继给谁？情况可好？今年多大岁数？漂亮否？姚晶跟什么人生下她？她是否住在这城里？十万个问题纷沓而至。

“不要再问，再问我也不会回答你。”

“你可以相信我。”

“我不愿再提她的伤心事。”他守口如瓶。

老女佣又捧着一碟子灰白灰白的菜出来，一股强烈的臭味传过来，能把人熏死！

我捏着鼻子，“是什么？”

“臭豆腐蒸毛豆子。”老头子如获至宝般伸筷子下去。

我真受不了，把椅子移后两步。

我不待他下逐客令，站起来告辞。他不会再说什么。

我出来时看见石奇与邻家的狗玩得很疯，在草地上打滚。

我对牢他们吹一下响亮的唿哨，人与狗都站起来，竖起耳朵。

我忍不住笑。

石奇一个筋斗打到我面前，全身似有用不尽的精力，这个一半孩子一半野兽的奇异动物，不摸他的顺毛，他会吃人的。

“有消息没有？”他问。

“你看你身上多脏。”我说。

他怔怔地看我，“姚晶也时常这么说我。”

我双手插在袋里，“不稀奇，每个女人都有母性。”

他又问：“姚晶是不是有女儿？”

“证实是有。”

石奇面孔上露出很向往的神色来，“不知她长得可像姚晶？”

我忍不住问：“你可知道姚晶的真名字是什么？”

石奇一听马上责怪：“你们这些读书读得太多的人最爱寻根问底，把爱人八百年前的历史都翻出来研究。值得呢还是不值得，应该给什

么分数，这是爱吗？我并不糊涂，我可以告诉你，她无论叫什么名字，我一样爱她。”

石奇一向很有他的一套，他那种原始的、直觉的、不顾一切的感情的确能够使人晕眩。但是他并没有打算跟任何人过一辈子，一刹那出现在生命中的火花何必追究来历。

姚晶当然也看到这一点。

石奇并不是宽宏大量，他是没有耐心知道姚晶的过去。

这对姚晶来说是不够的，她要一个有资格知道。有资格宽恕的男人真正地原谅她，虽然她并没有做错什么。

只有上主才会原谅罪人。

小时候跟母亲到礼拜堂观教徒受洗，一边诗班在唱：“白超乎雪，洁白超乎雪，宝血将我洗，使我白超乎雪……”不住地唱颂，一次又一次地重复，听着听着心灵忽然平静起来，渐渐感动，双目饱含眼泪，只有上主才会原谅罪人，而人，人只原谅自身。

姚晶连原谅自己都做不到。

“你在想什么？”石奇问我，“我喜欢你这种茫然的神情，是不是每个从事写作的人都会有这种表情？”

我自梦中惊醒，笑起来。

“送我回家吧。”我说。

他喃喃说：“如果不是有通告，我就不会放你回家。”

“省点事吧。”我苦笑。

“你怎么会有个无聊的未婚夫？”

“他可更觉得你无聊。”我说。

“他有什么好，不过多读几年书。”石奇忽然很忧郁。

“不过？书是很难读的。”

“胡说，有机会才不难。”石奇说。

“你现在也有机会呀，赚那么多钱，大把小大学肯收你，”我讪笑，“干嘛不去？”

“不跟你说。”

“读书也讲种子的。”

“你仿佛很喜欢他。”

“嗯，当然。”

“像你们这种人，那么理智，也谈恋爱？”

“我们这种人，还吃饭如厕呢。”我莞尔。

“找到晶的女儿没有，我想见她。”他说。

“找到她也不让她见你。”

“嘎？”

“你是头一号危险人物。”

他又得意地笑了，一边擦鼻子。

这个人的情绪一时一样，瞬息万变，谁同他在一起谁没有好日子过，真不明白为何王玉对他恋恋不舍。

到家后我找到编姐。

“嗨，”她说，“我已约好赵怡芬与赵月娥。”

我说：“我们一定要把那女孩子挖出来？”

“是。”

“现在停止还来得及。”

“不，”编姐说，“我工作已去，无牵无挂，非要正正式式做一次好记者，把所有的底细寻出来不可，可喜这是宗不涉及政治或是商业秘密的事件，否则大为棘手，甚至有生命危险。”

“那两位女士肯不肯出来？”

“肯，很大方，我游说她们，令她们无法拒绝。”

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才华。我认得一个其丑无比的女人，但是她那一手字！秀美兼豪爽，瞧着都舒服。谁还敢看谁人不起？

“约在什么地方，什么时间？”

“星期日中午。”她说了一个地点，那是最旺的中国茶楼，水泄不通的一个地方，噪音分贝强到会影响耳膜安全，记者生涯不容易。

我与编姐挑灯夜战，把日间发生的情节全部记录好。

那些记录，像小说般，有形容词，有对白，有感想，就差没加上回目。

我说："编姐，《红楼梦》也是不依次序写成的。"

"别做梦。"

"我们也花了不少心血。"

"人家十年辛苦非寻常。"

我很惆怅，只得低头疾书，两个人在纸上沙沙沙，如昆虫在树叶上爬动，笔下一发不可收拾，待抬起头来的时候，一看钟。已经是晚饭时间，而且腰酸背痛。

我伸个懒腰。

职业作家不好做呵。

编姐还在努力操作，我不好意思打扰她，忽然希望有支香烟。

在朦胧的黄昏，疲倦的心态下，勾起我许多心事。

石奇问：你们这种人也谈恋爱？

意思是我们前门怕贼，后门怕鬼，处处自爱，根本不能放胆去爱。

我苦笑。是。

未认识寿林之前，我也爱过一次，还没开花就被理智淹死的感情。

对方是公司里最高位子的一位主管，长得并不像电影明星，因为从来不认为男人需要靠一张面孔或一副身材取胜。他仪表高贵、智慧、学问好、有急才、肯承担责任，才干自内心透出，使他成为一个最漂亮的男人。

我想他看得出来，每当他与我说话时，我不但肃然起敬，不但不敢调皮，差点没用文言文对答，双眼中倾慕之情是无法抑止的吧。

那时年纪小，比现在大胆。往往什么事都没有，就跑去他办公室，靠着门框，双手反剪在背后，如个小学生，只笑说："你好吗？"又没有下文。

他也不赶我走，两人对着三分钟，我讪讪地，他大方地，然后我就告辞。

连咖啡都没喝一杯，更不用说手拉手之类的接触。

他是否有妇之夫打什么紧。

那时连听到他的名字都很悠然，深深叹口气，很希望很希望死在他怀中。

要是死在他怀中，由他办身后事，由他担当一切，想着往往会不自觉红了双眼。这何尝不是至高至深至大的寂寞。

劳苦担重担的人希望在他那里得到安息。

至今我仍记得他办公室的间隔，每早晨光下他宽大的桌子，他身上整洁不显眼的西服。

我们都渴望被照顾被爱，在这个关键上，人都脆弱。

到最后失望次数太多太多，只好自爱，真可怜。

我用手掩着双眼，躺在沙发上，感到手上润湿。我哭了么，为着什么？

无名的眼泪最痛苦，心底积聚的委屈，平时被笑的面具遮盖，在适当时候一触即发。

“佐子，佐子。”

“不要理我。”

“你在想什么？”

我用手指抹去眼泪，但它慢慢地不听指挥地沁出。

“怎么了？”

我带着眼泪笑，笑是真的，泪亦是真的。

“在想一切不如意的事。”

“别去想它，想下去简直会死。来，去吃饭，去跳舞，去玩，胡胡混混又一日，来。”

我们终于又见到赵氏姊妹。

茶居吵得要扯直喉咙讲话，句句都叫出来。

我开了录音机。与她们谈完话，开着来细听录音带，内容很杂。

经过整理，我尽量把每一句话记录下来。

以下便是我们一小时的对白的摘要。

赵怡芬出场：“来一碟子肉丝炒面，面炒焦些，这里的厨房是不错的。月娥，你不是喜欢炒腰子吗？再加拼盘，吃些点心，也差不多了。”

真惊人，这么能吃，胃口太好的人一向给我一种凉血麻木的感觉，近年来抬头都只见远忧近患，简直已经没有吃得下的人，她们两姊妹倒是奇迹。

赵月娥："饭不能白吃，梁小姐，徐小姐，怎么，有什么是我们可以做的？"

"……姚晶的女儿？"

杯碟筷子声交错。

"姚晶的女儿……"

此时我用一架不用闪光灯大光圈的山型莱架替她们两姐妹照相。

人们对于闪光灯特别敏感，立刻知道有人在拍照，如不用闪光灯，按多少张都无所谓。

"姚晶的女儿……"她俩不断沉吟。

姚晶真的有女儿，又一次被证实。

"她在什么地方？"

"一出世就过继给人了。"赵月娥说。

"你的意思是，孩子并不是在姚晶身边。"

"一出世就给抱走，我们也没见过，听说是个女孩子。"

"多少年之前？"

"那年她自上海出来没多久……孩子约十七八岁吧。"

"谁领养了这个孩子？"

"我们不知道。"

"姚晶有没有去看过她？"

"据我们所知，从来没有，她也不提她，我们故意在她面前问起，她也没有反应。"

"故意"问起。为何要故意问起。是有心挖她疮疤，还是特地要出她洋相。

当然，不必替姚晶担心，应付她们这样的人，姚晶的演技绰绰有余，谁也别想在她面孔上找到什么蛛丝马迹。

那女孩子，十七八岁了。

“她叫什么名字？”

“不知道！”

“父亲是谁？”

“姚晶的丈夫。”

“她以前结过婚？”编姐几乎打破杯子。

“共结了两次。”

“这个男人，他在什么地方？”

“不再有消息了。”

“是个怎么样的人？”

实在太渴望知道。是二流子？阿飞？当时两个人都十五二十？他骗她？对她不住？

“不。”

“是个怎么样的人？”

“是个中年人。”

“中年人？”我们错愕之至。

“是的。”

“怎么会！”我说。

“是一项买卖，当时他们来到香港，不能安定下来，他们父女都不安分，于是她认识这个生意人。”赵月娥说。

“是正式注册结婚？”

“是，婚姻注册处注册。”

“咦，噫！但是姚晶从来没有办过离婚手续。”编姐大大惊异。

她重婚，她在美国重婚。

她前夫却没有提出抗议，为什么？

“那个人叫什么名字？”我抢着问。

“马，姓马，他叫马东生。”

无论如何，这位马先生是个值得尊重的人，因为他守口如瓶，如果他也像此间一些轻薄的男人般，占了便宜得着甜点，还到处去大叫大唱，姚晶会怎么样？

这算不算是不幸中之大幸？她的男人都为她沉默如金，连小小的石奇在内，皆为她守秘密。

“怎么才能找到马先生？”

“我们有十多年未曾见过面。”

“怎么能找到他？”

“他一直做成衣外销的生意。”

“谢谢你们，”编姐说，“多谢你们的资料。”

到这里我实在忍不住，问她们，“为什么说这么多给我们听？”

赵怡芬忽然说了非常发人深省的一句话：“心中有秘密，不说出来，知道秘密何用？”

说得太好了。

我们把这一段录音对白听了又听，听了又听。

其中夹杂着不少“月娥，快吃，凉了就显油腻”与“喂，灌汤饺，这里”之类的废话。

我与编姐的结论是，她们不喜欢姚晶。

“为什么？”

“因为偏心。”

“别胡说，公道自在人心嘛。”

“人心？人心早偏到胳肋底下去了，”她说，“我弟有两个女儿，大的似明星女，二女似小丑鸭，他有一次说两个孩子俊丑差那么远。”

“谁晓得还有下文，他竟说：‘二女多美，大女多丑。’听者皆骇笑。世事有什么公道可言，爱则欲其生，恶则欲其死，越是与众不同，越得人厌憎，所以都说平凡是福，你懂得什么？”

哗，教训是一套一套的。

我们尚得设法去找马东生先生。

“你去纽约找张煦，我去找马东生。”

“别调虎离山，咱们俩永不分离，一齐找马东生，见完马东生后找张煦。”我们像是得到所罗门王的宝藏地图，一直追下去，不肯放手。

用了九牛二虎之力，明查暗访，还出到私家侦探，才追到马东生先生踪迹，并拍下照片。

我已经好久没见到杨寿林，工作很忙的时候抬起头，也很想念他，但不至于想到要找他。淡下来了，毫无疑问，他也没有主动同我说声好。

很令人惆怅，以前有一度，咱们也有颇浓的情意，该趁那时候，加些面粉，冲厚些，不至于弄得现在这样。

太迟了。

我又拿起马东生先生的照片细看。

他刚自家门出来，家住在九龙塘，是那种改建的三层颇具规模的洋房，正在登上一部柯士甸。车子有十年历史，他身上的西装也有十年历史。

他长得像一个江北裁缝，胸凹进去，背凸出来，微驼的身型，已经畸形的脊椎，上了年纪，缺少运动的中老年人都如此。不过马东生先生在年轻的时候，肯定也没有英俊过，说不定也就是现在这样子。

二十年前，他是一宗买卖婚姻中的男主角。

姚晶那时大概只有十多岁，她还没有进电影界。

拍戏是她与他分手之后的事。没想到这个秘密维持得那么好，那么久。

孩子也是在姚晶进入艺林电影公司训练班之前生下的。我们不明白的是，照马东生的经济情况看来，他能够负责这孩子的生活有余，为什么女儿会过继给别人？

编姐说："我看张煦未必知道这么多。"

"我认为他是知道的，这足以解释后期他对她冷淡的原因。"

"为了这么一点小事？"编姐失笑。

我想一想，"或许张煦不介意，但是很明显，他家人很不满意。"

"又不是他家人娶老婆。"

"但你不是不知道，世家子一离开世家，便贬为普通人，他们是不肯违背长辈意愿的。"

别说得那么远，就算是寿林吧，如果家里不喜欢他同我来往，他还不是掉头就走？

新文报只此一家，他身为总经理，离开我还是离开他家，选择是很明显的。

“张家又为何因这种小事而跟姚晶过不去？”

“我不知道。他们有他们的苦处，有点名望的老家族，恐怕人面很广，媳妇有这种历史，叫亲友在背后议论纷纷，大概是难堪的。”

“会吗？”编姐很怀疑。

我们是普通人，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下班把房门一关，扭开电视，又是一天，当然不觉得生活有何痛苦繁复之处。

年前再婚的女友参加新翁姑的晚宴，碰巧是母亲节，那婆婆向我女友说：“你也是母亲，祝你母亲节快乐。”

真是暧昧，也分不出她是关心还是刻薄，我听了马上多心，直接感觉是这个婆婆不好相处，替女友捏一把汗，果然，过没多久，她跟丈夫分开。

人际关系千丝万缕，哪里有什么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故事。

是以到后期张煦住纽约，姚晶住香港，夫妻关系名存实亡，就是因为其中夹杂牵涉的人太广。

我问对编姐说：“你仿佛很久没写稿子，快操练操练。”

“写不出来，有时候星期五兴致勃勃地开始写，一日也有三五千字，正在庆幸下笔顺利，一个周末后再也续不下去，抽屉里又多了一叠废纸。”

“日子久了也不再尝试，只写一些小品，三五百字，日日清。”编姐说。

“将来谁写姚晶的故事？”我说。

“你。”她始终不肯动笔。

太辛苦了，这样的大任竟落在我身上。

我也得先找到答案再说。

马家佣人对我们很客气，放我们进屋子里。

马东生的屋子布置很舒服，家具是五十年代所谓流线型的式样，保养得很好，现在看上去不但不觉古老，反而新奇，在怀旧狂热影响下，连一支柏克五一金笔都是难能可贵的，何况是满堂名贵家什。

等足一小时，他打过电话到寓所，佣人把我们名字回过去，他约我们第二天见面，打发我们回去。

但是第二天再去的时候，佣人不肯开门，我们中了调虎离山计。

我们立刻知道毛病在什么地方。我俩太过大意，暴露了身份，马东生立刻知道我们是为姚晶而来，警惕十分。

幸亏我们已有电话号码，但打来打去，佣人只说马先生人不在香港。

我看整件事要静一静才能再把他交出来，穷逼一只惊弓之鸟，对我们来说，也没有好处。

“来，我们先去三顾草庐，别忘记朱老先生。”

我们去得很及时，朱家大小十余口，已办好移民手续，日内就要动身，看到我俩，朱老很是诧异。

他问：“你们还在做姚晶的新闻？”

“不不不，不是做新闻，只是搁不下手。”

“与你没有关系的事，知道那么多干嘛？”朱老问。

“不，我一定要查出为何她要把遗产交给我。”

“因为你可爱呀，那还不够？”他也很会说话。

“不够。”

“你们不会在我这里再得到什么。”

“我们已找到马东生。”我说。

这小老头。

他一直知道马东生，偏偏任由我们绕圈子。

“他不肯见我们，那是没有用的，”我用很卑鄙的手法，“朱先生，请你告诉他一声，我们必要时会得在他家门守上几日几夜，请代我们向他保证，我们绝不会把他所说当新闻写出来。”

“这又是为什么？”老先生不原谅我们，“他是个正当生意人，你们何必去骚扰他，”他对我们的神色有点厌恶，“别人为了二十年前的旧事来打击你的生活，你又如何？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一代年轻人只有私欲。”

这样的控诉是很严重的，我马上噤声。

编姐白我一眼，“她不会说话，朱先生，你不要怪她。”

“你们两个人，放着正经事不做，还想知道什么呢？”

我说：“我想见姚晶的孩子。”

“孩子更加与你们无关，为什么不让她好好过日子？”

我勉强地笑道：“朱先生把我们说得像蝗虫似的。”

“你们难道不是？”他站起来，“电话，尽管帮你打，人家见不见你，我可不敢担保。”

他走开。

我无端给他骂一顿，觉得闷。

编姐说：“你应当为姚晶高兴，有这么多人维护她。”

给她这么一说，我的气消了一半。

真的，姚氏两姐妹就不见得有这种苦心。

过了好久也不见朱先生出来。

编姐身边刚巧堆着一只大型纸盒子，里面都是艺林公司的旧画报，非常有历史价值，她翻得爱不释手。

朱老终于亮相，他摊摊手宣布结果。“马先生说无论如何不见记者，如果你们在报上乱写，他告报馆，而且断不止律师信、道歉启事那么简单，他会把你揪到法庭去，时间金钱在所不计。”

我与编姐面面相觑，没想到碰到定头货。

“到此为止吧，小姐。”朱老先生心肠又软下来，看样子他无法对女性板面孔，真是个好人。

“姚晶为什么不把钱给女儿？”我死心不息。

“她不需要。”

“为什么不需要？”

老人家被我缠得慌，叫出来：“她的养父母及亲生父亲环境都很好！”

没有人要挑晶的钱。

也没有人要她的爱。

“只准再问一个问题，”老先生气呼呼地说。

我刚要再发问，被编姐一手按住，“朱伯伯，这些画报你还要不要？”

“全要丢掉。”

“送我好不好？”

“你尽管拿走。”他松一口气。

“来，帮我扛箱子。”编姐向我使一个眼色。

我同朱先生说：“几时我到美国来看你。”

他立刻写地址给我，“你要是问我个人的私事，无论多隐蔽都可和盘托出。”

“谢谢你。”我很感动。

其实写他的故事又何尝不是一本好小说。为什么以前没有想过？

那日我们没有收获，除非你喜欢看电影画报，像编姐。

编姐整夜喝红酒，听比莉荷莉地唱怨曲，以及翻阅这些画报。

她问我：“这些大红大紫的明星都怎么样了？”

我说：“没有怎么样，就像其他人一样，死不了的，全部活下来了。”

“怎么一点消息都没有？”编姐问。

“外国电视台有一个节目，叫做‘某某怎么样了？’专门访问过气名人，怎么，你也有打算开这么一个专栏？”

“有意思极了。”

“是。我也觉得很好，每一个从灿烂归于沉寂的名字此刻怎么样，真引人入胜。”

“不过写这种专栏要写得好，否则就没有读者。”编姐说道。

“无论写什么样的专栏都要写得好，”我说，“勿要把读者当阿木林。”

她继续读画报。

“我们怎么找姚晶的女儿？”

“找人盯住马东生，他总会去探望亲生骨肉。”

“帐单会是天文数字，一个月下来，你我都吃不消。”

“可不可以亲自出马？”

“你可以由早上七时开始坐在他家门口直到深夜两时？”

“那怎么办？”

“让事情冷一冷，反正这个秘密已经维持了十多年，不妨再久一点。”

“孩子长得好不好？”这是我所关心的。

“希望长得不像她父亲。”编姐笑。

有些很丑的男人娶美妇为妻，但人算不如天算，遗传因子偏偏作对，生下来的儿女都似父亲，这种例子实在见多了。

有人比我们更焦急，那是石奇。

他来找我，问我有那小女孩的消息没有。

我们摇摇头，摊摊手，令他失望得不得了。

与我们混熟了，我们也不再把他当英俊小生，随便他在我们公寓干什么，他很喜欢这样，认为非常自由。

有时候我们还叫他做咖啡，到著名的地方去买蛋糕，他都做得很高兴。

而我与编姐两个人，坐在家中，就是写写写，每人负责一章，把我们的见闻写下来。

石奇有时候说：“你们真了不起，怎么会有这么多东西写？”

这是职业撰稿人最常听到的一句评语。

于是我说：“你更了不起呀，生张熟李，只要导演一声令下，马上拥抱接吻，七情六欲通统表达出来。”

石奇立刻愕然，默不作声。

各人有各人的天赋。走江湖跑码头，没有三两下手势，那怎么行。

连一个小小打字员，一坐在岗位上，也能发光发热，无他，逼上梁山。所以，何必挪揄别人有超人本领，根本人人都有他之一套。

我们写完最后一章，把图片都整理好，无所事事，在家中发呆。

数一数日子，姚晶去世至今，已经有三个月。

那日早上我们两人与石奇找地方去吃豆浆油条，一出门，灯光闪，立刻被人拍下照片。石奇手快，立刻扭住那个记者，那是一个女孩子，直头发，小个子，穿着中山装，背一只大布袋，没经化妆的面色不大好。

“把底片拆出来！”石奇手法非常熟练，像经过多次实习。

只见他把那女孩的手臂一扭，那只相机就摔下来，他用另一只手接住，一推一拉，底片便如一条黑色的蛇般，掉在地上。

那女孩子雪雪呼痛，大声叫：“我把这些也写出来，你与两个女人同居了！”

我与编姐目瞪口呆。

没想到我们正打算去盯别人，人家倒来盯我们，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石奇毕竟是石奇，只见他使完硬的，便使软的，他把那女孩子拥在怀中，“看看看，我们仍是老友。来，我请你喝咖啡，刚才是我两个阿姨，她们可不爱出风头，有什么话，我同你说。”

他也不由分说，拉开车门，便把女记者塞进车子，一溜烟地把她哄撮着去了。

我与编姐相视而笑。

这小子真有一手，待他到三十岁，那简直成为人精，还有什么不懂，还有什么做不出？

上天是公平的，似杨寿林，老子供他读到博士，他除出他那一科，就什么都不懂，人情世故，生活的细节，统统不晓得，就他那种性格，如果要在社会上独立奋斗，那真是要他的命。

石奇这人深诸“适者生存”这四个字，多年来的进化使他无往而不利。

编姐说：“这孩子前途未可限量。”

我说：“难怪他不肯同王玉泡在一起。”

编姐诧异，“是为他自己么？”

“你以为是为姚晶？”我反问。

“我情愿认为他是为着姚晶。”

“你太浪漫了。”我说。

“来，吃豆浆去。”

在小上海铺子里吃豆腐浆与菜饭，别有风味。

编姐同我说，这爿店的老板，不知见过多少大明星，训练班的学生没有能力到大酒店吃早餐，又不能空着肚子到片场，多数花十来元在这里解决。

十余年前吃这行饭的年轻人，多数来自北方，吃起家乡小点，特别香甜。

编姐说：像某某跟某某，简直是看着他们起来的。清晨，睡眼矇眬，拖着小女朋友到这里来吃东西。

后来……后来人红了，钱赚多了，身边女友也换了，见到记者，仍然很客气，不过希望大家不要谈他微时之事，忽然之间，一点味道也没有了。

编姐说：“现在这班当红的角色我也不大认得，广东人占大多数，也不来这种地方。”

我问：“姚晶有没有来过？”大概声线略为高一点，店里顾客又不是太多，那些老伙计便说：“怎么没有来过，姚晶是不是？最近过身的那一位是不是？”我与编姐没想到有这样的意外收获。

编姐问：“同谁来？”

“十多年前的事了，同她母亲来，那时她刚进电影公司拍戏，她妈还送票子给我们看戏。喏，就住在对门，借人家一个房间。”我点点头。

“后来就红了，仍然很客气，不过渐渐就不来了，后来搬了家，仍叫女佣人来买豆浆，用司机开的车子来买，问她要，照样送票子照片，很有人情味。”

我们聆听着。

“真可惜，正当红，忽然过了身。”

我正把油条浸在豆浆中。

这时有一位女客说：“来一客锅贴。”

老伙计立刻说：“这位太太，同姚晶最熟。”

我们立刻把头转过去，一眼就把她认出来。

她们做戏的人始终是两样的，即使老了憔悴了走着下坡，衣着也不再光鲜，名字不再闪烁在霓虹灯管上，但仍然是两样的。

皮肤还那么白腻，眼神仍旧不安分，嘴角依旧似笑非笑，有特别的风情。

编姐立刻称呼她："刘小姐。"

单身的女人都是小姐，错不了。刘霞比姚晶还早出道，今年怕四十好几了，如今演众人母亲居多，不介意角色，生活得并不坏，对观众来说，绝对是熟面孔。

她对我们笑笑，点着一支烟，吸起来。

她穿着很普通的洋装，肩上搭件外套，天气并不冷，不过她们惯于有件衣裳搭在某处，增加流动美，空的衣袖一晃一晃，代表过去之甜酸苦辣——她们不是没内容的。

刘霞看着店外的微雨。

清晨，小店为着省电费，没有开空气调节，玻璃店门是开着的，倍添小镇情调。

刘霞忽然说："真正的美人，当然是姚晶。"

"对，"编姐说，"看来看去，还是数她最好看。"

"那旁的人简直无法比，"刘霞说，"心地又好，肯接济人，有求必应。"

"刘小姐同她是好朋友？"我问。

"她婚后咱们也不大来往，张家管头又管脚，不喜欢她有我们这样的朋友。"刘霞喷出一口烟。

我们俩索性坐到她桌子上去。

"两位是记者吧，"刘霞笑问，"面孔很熟，见过多次，没有正式介绍过。"

我们连忙把卡片送上。我向编姐使一个眼色，暗示她开门见山。

"刘小姐，你有没见过姚晶身边，有一个小女孩？"编姐问得很技巧。

刘霞答得也很好："那小孩，并不姓姚。"

“是不是她也不姓马？”编姐问。

“并不姓马，”刘霞说，“马氏前妻已生有几个女孩子，并不稀罕她姓不姓马。”

这一问一答都妙得叫局外人如堕五里云雾，不过我是听得明白的。

“但到底是亲骨肉。”我不服。

“瞿家太太是马氏的亲妹子，对孩子很好。”

“什么家？”

“瞿家。”

“刘小姐怎么知道？”我把身子向前倾一下。

得来全不费功夫。

“早一辈的人全知道，”刘霞又缓一口气，“不过我们那一代嘴巴略紧点，不是德行特别好，而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谁没有一两段故事？谁又比谁更臭？既然姚晶要把这件事当作她的秘密，咱们就陪她傻。”

真真正正没想到在这里拣着一个最知情的人。

编姐问：“张煦不知这件事吧？”

刘霞说：“后来自然知道了。”

“后到什么程度？”

“到张老太太派人来调查姚晶的身世。”

我愤怒：“真无聊！”

刘霞说：“说得好。当时我便同姚晶说：‘妹子，不嫁这人有什么损失？’”

“这种老太婆最阴毒，她自己迫不得已从一而终，巴不得人人陪她生葬，”我忍无可忍加一句，“吃人的礼教。”

刘霞哈哈大笑起来，“这位小妹妹真有意思。但又不见礼教要吃我，也许太老了，它吃不动。”真幽默。

说得也对。

说来说去是姚晶性格的弱点导致她的悲剧。

刘霞在这个时候看看表，“哎，我得走了，答应带外孙去公园玩耍。”

我与编姐哪里肯放她。

正在这时，一个高大英俊的男子闯进来，叫一声“霞姨”。

是石奇。

他把记者打发走，转头来这里接我们。

刘霞见是他，搭讪地扯扯外套，“哦，是小石奇，”又坐下来，看着我们，“都是认识的吗？”

石奇指指我，“霞姨，这是我的新女朋友。”

“啐！”我马上否认，“你听他这张嘴，什么话说得出来就说。”

石奇笑。

刘霞也笑，“人生如台戏，何必太认真。”

我很喜欢刘霞，她完全是那种葫芦庙中翻过筋斗的人，豁达不羁，潇洒活泼，跟姚晶刚相反。

“来来来，一起上我家去坐着谈。”

我们跟着上她家，小小地方，布置得很整洁，养着一只粉红色的鹦鹉，会说哈啰。

“干嘛跟着我？”她问，“想自我嘴里挖出什么来？”

石奇说：“霞姨最适宜演秋瑾，对于秘密，她守口如瓶，绝不招供。”

刘霞女士得意地笑。

我看到桌面上放着剧本，有她的对白，用红笔划着，态度还是认真的，一个人站得住脚自有其理由。

我转头问：“外孙女儿呢？怎么不见？”

石奇轰然笑出来，“霞姨最会说笑，她哪儿来的外孙女，她连女儿都没有。”

霞姨也不觉尴尬，顺手在石奇肩膊上拍一下。

是的，恐怕连她自己都糊涂了，大部分的人生在摄影棚度过，扮演的角色有子有孙，久而久之，变为生活一部分，分不出真假。

刘霞并不认为顺手拈来的话题是说谎。

这只是轻微的职业病。就像文人，说什么都夸张，不然文章谈而无味，如何吸引读者？也不算是大话。

我很了解霞姨，也同情她。做人，黑白太过分明是不行的。似她这般游戏人间，才可以长命百岁。

我们在霞姨家坐了一会儿才走。

石奇说："这，是一个好人。"

我们不否认。

"有一段时期她很潦倒，姚晶每月派人送零用去，因为姚晶第一部片子，便是与她演母女俩。"

石奇面孔上又笼罩着一层忧郁。

我说："姚晶的女儿姓瞿。"

石奇说："人海茫茫，到什么地方去找她？"

"你去磨她，也许她会说。"

"不会的。"石奇仿佛很了解人性。

我又问："姚为何不把钱留给霞姨？"

石奇笑，"你没听我把故事说完，姚每月派人送钱给霞姨，霞姨又每个月原封不动打回头，始终不受一分一毫，她天生傲骨。"

原来如此。

原来要把钱送出去也这么难，谁也不要领这个薄情。

没有比姚晶更寂寞的女人了。

这寂寞是否咎由自取？她原本可以做一个平凡的家庭主妇，过着简朴而热闹的生活，丰富而幸福。有些女人可以得到家中每一成员的支持：父母帮她带孩子，公婆照顾起居，丈夫给家用，弟妹为她跑腿打杂，于是她可以坐麻将台子。

为什么同情姚晶，一切都是她自己的错误。我解嘲地想，好比我自己，三年前就该嫁给杨寿林了，可是为着坚持原则，磋跎这一份好人家。

糊涂点，做人只需要糊涂点。

回到公寓，我提起勇气，联络杨寿林。

我也没装很高兴。电话接通，我只是问："好吗？有什么新事？"

杨寿林也很冷淡，“老样子，忙得不得了，跑来跑去。你还在查人家的身世？”

我又问：“我们怎么样？是不是完了？请清心直说，希望别像本市前途问题那样狼狈，给个明确的答案，好让我早作打算。”

他一大阵沉默。

“不要紧，我不想拖。”

“我只想大家冷静一段日子。大家性格都这么强……”他接着说了一大篇动听的空话，把我们之间的利害关系分析得一清二楚。

我叹口气。

寿头真是理论专家，无论什么事，他都能剖析分解，这就是我叫他寿头的原因，因此他不知错过多少美丽的事物，我情愿要一个听见我要走会抱住我膝头哭的男朋友。

我问：“冷静到什么时候呢？”声音已经很疲倦。

“你什么时候打算修心养性，我们再说。”他把球又派司给我。

他跟张煦有什么不同？“你要我放弃自我么？”

“一点点，总要有点牺牲，你不能够婚后仍然同男明星泡在一间公寓内喝啤酒或是写稿至深夜，完全不理会配偶的尊严。”

我不出声。

“我爱你，但是我不能纵容你。”

“我想一想。”我放下话筒。

编姐在一旁笑问：“完了？”

“十之八九是完了。”我说。

“不肯去邪归正。”

“十年后再说吧。”我苦笑。

“十年后未必有这样的机会。”

“然而这样的机会要用我十年的青春去换，宁可放弃。”

“你想清楚了？”

“我们还是想想如何寻找瞿小姐吧。”

马东生先生仍然不在本市，马宅的佣人非常机灵，无论我们托什么人打过去，她都说“不在”。

“去纽约找张煦。”我说。

“我没有钱。”编姐说。

“住我家里，带几百元已经够用。”

“你家在什么地方？”

“史丹顿岛，标准家庭与花园杂志模式。”

“那么贵的飞机票，到那么闷的地方去，真划不来。”

“真的不肯？那么我自己去，顺便探望家人。”

“好，我镇守此地。”

我要往张家寻找线索。

“去到那么远，是否值得？张煦这个人这么骄傲，又不爱说话，你当心碰钉子，你只要看马东生先生便知道，不是每个人都爱说话，像做艺术的人那样。”

“对，为什么从事艺术工作的人都有说不完的话？”

“因为无聊。”

“正经点。”

“真的，你几时见过专业人士或商人对任何事都夸夸其谈？人家多多少少有点业务上的秘密。”

“因为我们的性格比较不羁。”

“你的意思是十三点。”

我说：“至少姚晶是例外。”

“所以她痛苦。”编姐提醒我。

“我要去航空公司去看看来回机票什么价钱。”

“充什么大头鬼，到旅行社买包机票吧，便宜得多。”

半夜，发生一件事，令我觉得自己仍然是被爱的，不禁雀跃。

是杨寿林，他在半夜与我通电话。

“有一个叫张煦的来了，你知不知道？”

他？他来做什么？我刚要去找他呢。

“你怎么知道？”

“我爹明天请他吃饭，你来不来？”

我怎么给忘了？杨伯伯原来是张家的朋友。

“我见你为了这件事走火入魔，所以索性助你早日飞升，这次也许可以在他身上找到蛛丝马迹。”

“寿林！”我太感动了。

寿林仍然冷转的，“这不表示我赞同你的所作所为。”

“寿林，请告诉我，在什么地方什么时间。”

“明天晚上八点，玛歌。”

“是是是。”我心花怒放。

“你且慢高兴，张煦带着他女朋友来。”

“什么？”我如被冰水照头淋下。

“所以说你，事事如同身受，这同你又有什么关系？”

“那女的是什么人？”

“是他的长期女友，一个芭蕾舞娘。”

哦，是她，我亦听过。

但是姚晶过世才那么短短一段日子。

“明天依时赴约吧，别想那么多。”

我一夜不寐，两只手枕在头下，想起很多事。由此可知寿头还是关心我。能够有这样一个男友，也够幸福的。男人的通病是翻脸不认人，所以长情的男人特别可爱。

有一个朋友，始终怀念他的原因，亦是因为这个优点，他不但纪念前妻，前妻所生的孩子，连前任岳母、小姨子、小叔子都善待得不得了。吃饭碰见前妻的亲戚，马上站起来招呼，这一点真令人心服。

看情形寿林也是这样的人。

即使离婚还可以做朋友的男人，就是这种人，他会对他的女人负责。

没结婚就想到离婚后的日子，真亏我这么远大的目光。

好不容易挨到第二天晚上，我拉着编姐一同赴宴。

这就是做女人的好处了，多一个独身女客，谁会介意？但换个男人去试试，白眼就叫你吃饱。

到这种场合，我是穿戴得很整齐的。

杨伯伯的台子黑压压坐满了人，连我们共十个。我的座位刚好对牢张煦。

杨伯伯给我们介绍，张煦似对我没有印象，坐在他左边的是他母亲。这位老太太也来了，六七十岁的人看上去只有五十出头模样，头发挽在脑后，打横别一只钻石发簪。

真服了张老太太年纪这么大，还这么孜孜不倦地打扮，当年的风华尚可以捕捉，尤其是皮肤的颜色，至今还可以给甲减。

她只微微给我一个眼色，算是招呼过了。

坐张煦右边的是他女友，是个很洋派很美的女郎，华裔，但肯定已不会说中文，非常年轻而且有气质，小巧面孔，长长脖子，正是芭蕾舞娘的特色。

张煦的态度仍然一样，高贵而矜持，冷冷的叫人无法捉摸。

这个样子吃顿饭，叫我怎么开口打听消息？

晚饭时间谁也没提起私事，话题尽在市面局势上绕，各有各的意见。

寿林坐我身边，一贯地服侍我，问暖嘘寒，旁人说什么也看不出咱们之中有裂痕，含蓄得这样，就是虚伪。

好不容易挨完一顿饭，我趁散席那一刹那走到张煦那头去。

我要求与他谈谈。

“还记得我吗？”我问。

他点点头：“你是徐小姐。”

“张先生，我已把姚小姐的遗产成立一个基金，照顾女童院的女孩子。”

他面孔上什么也没露出来，仿佛一切已成过去，仍然只是微微颔首，看样子他是不会同我正面接触有关姚晶的问题。

“姚小姐本人亦有个女儿，你知道吗？”

张煦一怔，但他掩饰得很好，也没有对我表示反感，他说：“过去的事，不要提它。来，下星期裘琳表演的节目，你一定要来看。”

原来此行是为着陪那女孩子到本市表演。

只在这一点点功夫里，裘琳已经注意到男友在同旁的异性说话，她立刻过来叫张煦帮她披上外套。

我再没有办法，只得退下阵来。那边张老太太正与寿林客套着：“快些成家立室也是好的，你爹只得你一个，抱孙子要紧。”

髻中插钻石簪的老太还挂住孙子，中国人的香火观念太过牢不可破。

我睨寿林一眼，寿林叹口气说：“来，我送你们回去。”

张老太斜斜看着我，目光并不十分赞许。我心想：去呀，在杨伯伯面前说我坏话呀。因为老认为她迫使姚晶婚姻失败，所以对她没有好感。

杨伯伯与陪客还有话要说，寿林先送我们。

编姐在车中向我吐吐舌头，“有那么厉害的婆婆，什么样的好丈夫都补偿不了。”

我说：“嫁人的时候，眼睛睁得要大，不幸碰到一把声音可以退贼的伯母，都还是抱独身主义算了，谁说婚姻是两个人的事？”

“无声狗才咬死人。”编姐说。

杨寿林啼笑皆非，“你们两个做新闻做得上了身，这跟你们有啥子关系？张伯母这么高贵漂亮。”

编姐愤愤不平，“是，但是她的高贵是把人踏在脚下得来的，这有什么稀奇。”

“小姐们小姐们，我不想加入战团。”他大叫。

“今天谢谢你，寿林。”我说。

他看我一眼，不出声。

“有空再叫我出来。”我低声说。

他没有回答。

车子到后，他送我们到门口，说声再见便离去。

“杨寿林真是个好人。”

“闷。”

“那么嫁石奇，你敢吗？”编姐瞪我一眼。

“你问到什么？”

“我根本没有开口的机会，你呢？”

我摇摇头，惆怅地说：“人们已经忘记姚晶了。”

“谁说不是，任你天大的新闻，过一百日也不复为人记得，人真是奇怪的动物。”

“不行，我还是得从张煦口中套出消息来。”

“算了，别死心不息，他们俩又没孩子，姚晶一去，两人的关系便告终止。”

难怪女人们要生孩子，人死留名，雁过留声，孩子身上有她的血液，就算报了仇了，怎么甩都甩不掉，男人再狠心薄情也莫奈何，是以晚娘要刻薄前头人的儿女！不得了，我发现的真理越来越多。

编姐说：“我们原班人被约好去看芭蕾舞，你知道吗？”

那个裘琳自是女主角吗？当然不可能，洋人组的班底，她充其量是个龙套，如果演天鹅湖，她是其中一只鸟，如果演吉赛尔，那么就是其中一只鬼。饶是这样，还乱派票子，由此可知，这种表演动辄满座，不是没有道理的。

“我不要去，我不会得欣赏，足尖舞对我来说，不过是一种杂技。”

编姐啼笑皆非，“难怪张老太太说你不羁。”

“她说什么？”我扬起一条眼眉毛。

“她说爱吃鞑靼牛排的女人都不羁。”

“哈！”我用手叉住腰。

“她喜欢控制别人，你发觉没有？”

“不要去说她了，这个老巫婆，现在你应该明白为什么姚晶永远不肯去纽约。”

“也难怪她要把钱给你了，她身边没有一个值得的人。”

“有，刘霞，”我说，“她是个好人。”

“刘霞不肯受。”

“我又有什么值得？”我问道。

“你帮过她。”

“那也算？”我苦笑。

“对一个寂寞的人来说，一点点力量她都会记在心头。”

我低下头，想了很久，终于问：“看芭蕾舞，穿什么衣服？”

“窄窄的春天麻布大衣，白手套，捏一只皮手袋，穿高跟鞋。”

我说我没有那样的行头，“不去了。”

“我只有一套出客的衣裳，今天已经穿过，再也不能穿，”编姐很狡桧，“你代我推了吧。”

也只好如此。

我对于古典音乐及舞蹈一窍不通，这是我的盲点茫点，是以非常自卑，不过寿林说过，假使我愿意穿得很得体，耐心地坐三个小时，谁也看不出我是个门外汉。

我很感慨。

刚与寿林走的时候，也装过淑女，头微微仰起，带一个含蓄的微笑，一个晚上不说三句话，时常陪他听音乐观剧，后来闯出鸟来，渐渐逃避，找到诸般借口，以便在家躺着看武侠小说，自由散漫不起劲的本性露出来，一发不可收拾。

这是我与寿林最难克服的一关，性格上之不协调，他是小布尔乔亚，我是小波希米亚。

很久很久没有来音乐厅了。

可以想象姚晶初见张煦，也有一股新鲜之感觉，她认为投入新生活如投入新角色，一下子就习惯，可以尝试不同层面阶级的生活方式。因她忘记演戏是有休息的，灯光一熄收工去也，而做人，天天不停地做，又缺个名导指挥她该怎么做，一下子乱了阵脚，她失败了。

如果决定跟寿林，我也会遭受同样的痛苦。

——非得好好地做个家庭主妇，养下两子一女或更多，把屋子收拾得干干净净，指挥佣人司机……也不是不好的，只是我的小说呢，小说还没开始写呢。就这样放弃？也许可以成名，也许可以获奖，太不甘心了。

寿林问："在想什么？魂魄似在一万公里外。"

我勉强笑，"哦是，对不起。"

"艺术家的劣点你是俱全了，艺术家的天份你却没有。"他嘲笑我。

我想一想："我有艺术家的气质。"

"是，魂不守舍。"

婚后这类玩笑话会不会无法接受？日子久了总会刺耳。

张老太太是夜打扮得真漂亮。老女人配戴翡翠及珍珠特别好看，她坐在那里，庄严如女皇，身边亲友都变为她的随从。偏偏姚晶本身亦是个皇后，电影皇后。两婆媳之间磨擦的火花可想而知。

我问寿林，"这是'胡桃荚子'吧。"幸亏来来去去只这几出剧目。

"裘琳演的是谁？"

寿林说："嘘。"

人人的脖子像僵了似的，全神贯注看着台上。这就是修养及教养了。

我理想的生活不是这样的，我始终希望跟国家地理协会的海洋生物学家坐帆船到加勒比海研究当地罕见的水母，一边写航海日志，皮肤晒成全棕，眼睛染上阳光的闪烁，在星夜喝霖酒，躺在甲板上做温柔濡湿的梦。

那么为什么不致力去追求这种生活呢？

因为得为老年时的我作打算呀，少壮不努力，老大怎么会有归宿？不得不趁少年时抓住杨寿林……

"鼓掌。"寿林轻轻说。

我用两只戴着白手套的手啪啪啪鼓起掌来。一边不耐烦地在座位中蠕动，坐出茧来了。

好不容易挨到中段休息，他们纷纷去洗手间，我见张煦没动，我也按兵。

他开头翻阅场刊，后来，就凝视落了幕的舞台。

我直截了当地问："你们将结婚？"

"是。"

“你母亲喜欢她？”我一贯地不客气。

“是。”

“你会娶令堂喜欢的女人？”我说。

“是。”

“为什么？”问得再无礼没有。

“因为她大权在握。”答案却非常简单。

我很震惊，“但张先生，你本身是一个专业人士，你不必靠她。”

“是吗，”张煦的眼光仍留在台上，“试叫你男朋友离开家庭，出来找事做。”

我死心不息，“总有办法的。”

“我在三年内都试过了，”他很平静地说，“并没有找到任何通路，最后才决定恢复原来的身份。”

“一直不知她心脏有病？”

“不。”

“那已是过去的一页，你不愿再记忆？”

“是的，徐小姐，如果你可以给我一个机会，我会感激你不提起此事。”

我低下头，我也知道自己实在是很过火。

“谢谢你。”

但是我很难过，我已难过得不能像无事人般坐下去，我离开音乐厅，也没有跟寿林说一声，转身就走。太不理智，我竟让感情操纵了举止。

甫走到门口，已有射灯向我照过来。

我抬头，是一辆扁扁的跑车，里面坐着石奇。

他的车子滑过来。

“上来吧。”

“谁告诉你我在这里？”

“梁小姐。”

“有什么新发展？”我问。

“如果我同王玉结婚，你会不会原谅我？”

“不会，我会恨死你一辈子。”

他大笑，随即又收敛笑容，面孔忽而悲，忽而喜，叫观者震惊。

“王玉要结婚了。”

“新郎不是你？”

“当然不是。”他深深失落。

我很明白。他不爱她，但他以为她爱他，她会为他憔悴一生，现在她获得新生，他便为自己不值，失去终身奴隶并不是小事情。

“对方条件比你好得多吧？”我很了解。

“自然，”他嘲弄地说，“三藩市唐人街所有餐馆的蔬菜，由他家的农场供给。”

王玉会得种菜吗？我很纳闷，有些女人的伸缩力大得不能置信。

不过无论如何，她的目的已经达到，石奇终于把她当作一回事，并为她伤怀。所以，为着报一箭之仇，令敌人气馁，切记要活下去，活得更好。

“真没想到会这么快……”石奇说。

“你应当为她庆幸获得新生，这叫做天无绝人之路。”

“她会快乐吗？”石奇很不服气，俊美的五官扭曲着。

“有什么损失？反正她同你在一起也不快乐。”

石奇完全泄气。

“放过她吧，她是个可怜的角色，在感情上你存心饿死她，此刻她在别处找到半钵冷饭，你让她吃下去吧。”

石奇抬起头来，“你说话真是传神。”

“是的，这是我唯一的本事。”我微笑。

“你男朋友就是爱你这一点？”

“不，他痛恨我这一点。”

我这样不告而别，寿林并没有来追查。

编姐说：“跟以前不同了哇。”

以前追到天脚底来解释，不过是为着芝麻绿豆的琐事，一天不见面也不行。

“是我不好，我应当控制我的感情。”

“王玉要结婚了。”

“是，刚刚有人通知我，要告别影坛呢，今天晚上招待记者吃饭，”我感喟，“离开后可就不要再回来，好歹咬着牙关过，冷暖自知。”

“我想王玉会得明白，吃过石奇的苦，若再不懂得，那也太蠢了。”

“听说对方在唐人街很吃得开，她倒是有办法。”

“哎，她们都是打不死的李逵，很有一手。你我就不同，也许就得在这公寓坐到老了，讲性格呀，不肯让男人，同他们据理力争，你瞧这代价。”编姐笑。

我们互相又嘲弄一番，什么你的背脊骨看到男人会不会一节节散掉，你在三十岁生日过后还能不能嘟起嘴唇发嗲，你肯不肯冒煮饭洗衣之险前往唐人街等等。

终于觉得自己比王玉更无聊，既然那么不屑，还提来作甚，由此可知，心中还是略有不平，可能还有一丝妒忌？

我说：“去看看王玉。”

“你当心寿林说你降格。”

“不理他了。”我闷闷不乐。

“穿得那么漂亮，来，同你去亮亮相。”

王玉在潮州饭店请客，开了好几瓶高级白兰地，杯盘狼藉，已接近终席。

王玉人逢喜事三分爽，很是高兴，见到我们她立刻迎上来。她很漂亮，穿一件丝旗袍，年轻美好的身型在薄薄料子下全部表露出来，怪不得馆子的侍役在百忙中犹自腾出一双眼睛来偷看。

她忙着张罗，特别叫小菜再招待我们。

因为别人又回到麻将桌子上，她索性过来陪我们说话。

“什么时候过去？”

“下星期。”

“这么快？”

“很厌倦，反正手头上也有点钱，嫁了算数。”

“不再恨石奇？”我的口直心快简直练到家了。

“他是谁？”王玉给我抛过来一个甜蜜的笑容。

编姐说：“那很好，都太好了。”

反正他不值得她记住。

“你也不打算再威逼他？”我问。

“把所有东西都当着他一把火烧掉，免得还给他，他将来用来威胁我。”

哗，三十年风水轮流转，谁还敢小觑女人，此刻王玉身价百倍，她脱了苦海，修成正果。

真羡慕她。没有什么事令人困惑如一段不如意的感情，拿不起放不下，蛀蚀心灵，使呼吸不得畅顺，仅好过生癌一点点。此刻王玉复元，真替她高兴。

她陪我们吃了一碗蠔仔粥。

“我一直以为你们不喜欢我，”她笑说，“因为你们站在姚晶那一边。”

编姐说：“小姐，我们都是成年人，是非倒还辨得清，事情哪里就只分黑白两党那么简单？忠就忠，奸就奸？那倒好。可惜天下每一件事至少有两面呢。”

“我是好人还是坏人？”她忽然问。

“有些事情上是好人，有些事上是坏人，每个人都一样。”

王玉放心了，呼出一口气，胸脯起伏，端的十分迷人。

王玉问：“你们同姚晶那么熟，倒说一说，她漂亮还是我漂亮？”

我放下匙羹，“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

她解嘲地说：“那还不就等于说我不如她。”

“也不是，”我说，“你有你的好处。”

“哪他为什么不爱我？”王玉坦率得很。

“他当然爱过你，不然怎么同你一起住那么久？”

“后来呢？”王玉问我。

“后来？后来他认为得不到的是最好的。”我说得很幽默。

王玉并不笨，她大眼睛眨了眨，“但姚晶确是有韵味的女人，”她低下头，“而我，我太粗糙。”

我说：“你有青春。”

“她也有过青春，我老了之后，未必有她那股味道。”王玉还是耿耿于怀。

“她已经去世。”

“但她得到那么多。”王玉怎么都不肯放过姚晶。

“她付出更多，不是你可以想象的，”我说，“而且你还活着，大有作为。”

她用手托着头，仍然不甘心。这女子的毛发极浓，眉睫与鬓脚都美，唇上的汗毛细细密密，尤其性感。

她有她的好处，自然，何止一点点。

我说：“你就要开始新生活，请忘记这里的一切。”

她忽然轻轻哼起歌来，那是改编自“卡门”的一首旧歌中之一句：“男人，不过是消遣的玩意儿，有什么了不起！”唱定之后很寂寥地笑。

过很久很久，在隔桌摔牌声中，她又哼：“什么叫情，什么叫爱，还不是男男女女在做戏……”

然后她站起来，旗袍角一扬，到别处去招呼客人去了。

编姐顺着那调子不能自已，问我：“那时是什么人填的词？那么好。”

“如果你开始怀旧，那就证明你已经老了，”我说，“我们走吧。”

王玉坐在一个男人身后，在叮嘱：“打九筒，打嘛。”

那男人迷迷糊糊，几乎把一颗心掏出来打出去。

我看得乐透。美丽的女人往往有九命。

编姐说：“我们要走了，保重。”

“谢谢你们来。”她站起来送客。

我也说：“祝福。”

“你们还在找姚晶的女儿？”

“你能帮我们？”编姐连忙问。

“我只知道她名字。”

我有心要试王玉，“姓什么？”

“瞿，瞿马利。”

王玉没有说谎。

“她住在什么地方？”

“她今年十八岁。我不知她住在什么地方，但是不难找到她呀，为什么那么久你还没有她的讯息？”

我啼笑皆非，“你倒是会说风凉话。”

她讪笑，“咦，你们读书人有时倒是很蠢的，那女孩子是名校女生，你想想，本市有几间名校？又有多少人姓瞿？”

我“呀”地一声，立刻握住编姐的手臂，我们脑筋太不灵光。

真的，本市有几间学校？

我们立刻开始这项地毯式搜索。

别以为是简单的事，校方多数不愿透露学生私人资料，并且怀疑我们的身份。

几经艰苦，四处托熟人，我们才查遍了本地数十间名校。

没有瞿马利。

两星期后，我们开始追查次一等的学校，已经有点气馁。

直觉上我们认为瞿马利冰雪聪明，容貌秀丽，学业优秀，故此不似念普通中学的人。

这项工程那么琐碎，做得我与编姐精疲力尽。

在这当儿，王玉已经顺利嫁到美利坚合众国去，这里少了一颗闪亮的明星。石奇真正开始寂寞，他生命中两个比较重要的女性都离他而去，没有灵魂的他，双眼中为此添增一层深度。

石奇时常伏在桌子上，下巴枕住双臂沉思，同时也听说他身边的女孩子换了一个又一个。

寿林大方地打过电话来，称我们为“女坐家”——“两位女坐家坐在家中作些什么文章？”

越是客气越显得这段感情没有希望。

而张煦早已随着他母亲及新爱人返回老家。

只有我与编姐小梁，像两个呆瓜似的，仍为这件过气的事心烦。

我们没有收获。

连少数国际学校都找遍，但仍然不见瞿马利小姐。

编姐咕哝，“又不能此刻放手，但我快要见底，一文不名。”

我难道又没有同等样的烦恼？

编姐忽然问：“……姚晶的钱？”

“不！”

“现在是你的钱了。”

“这笔钱每一分每一毫都要用到女童院去。”

“这并不是她的本意，她原来是把钱交给你的。”

我很震惊，“我知道人穷会志短，但是你是读书人，怎么会动这种歪脑筋？”

“读书人又如何？有马赛普斯特肚子就不饿了？衣食足而后知荣辱，你知道吗？”

“你还没有到那个地步呀。”我说。

编姐说：“也差不多矣。”

难怪无论什么样的报章杂志的空白都有人去填满，大抵都是为着肚子。

生活是大前提，为着生活，凌辱不计。

我说：“到山穷水尽之时，我们再作打算。”

编姐透露心声：“杨寿林叫我复工。”

我说：“你回去吧，你不比我，你在工作岗位上很有表现，辞工是可惜点。”

“你不怪我？”

“我怎么会怪你？”

“寿林不原谅我。”

这话越说越奇。

“他说我不该陪你疯，如果我甩了这件事，也许你孤掌难鸣，从此罢休，便恢复正常。”编姐说。

我听了这话一则以忧一则以喜，忧的是寿林至今还根本不了解我性格，喜的是从头到尾，他还没有放弃我。

我说：“你想想，咱们做新闻，无论性质软硬，一直处于被动状态，发生什么，写什么，像是事主拿着匙羹喂我们，所以我一定要把这件事查个水落石出。”

“查谁是凶手？查姚晶的死因？”

“众人皆知她死于心脏病。不，我要知道的是，她因何寂寞至斯。”

“你已经追得七七八八。”

“我还要寻找最后答案，”我说，“你不必陪我。”

“佐子，你固执如牛。”

“是吗？”

“我得搬回家去了。”

“请把笔记及照片留下来。”

“你看你，像在做一篇论文似的紧张专注。”

假使是论文，这篇文章的题目比起“十八世纪英国人对于诗人勃朗宁的看法”之类要有意义得多。

“你真的要把它写成一本书？”

“我不知道。”充分的资料并不能使一本小说成为好看的小说，所谓“小说”，根本是一种笔记，性感散漫，要追究小说中的真实性，是很愚蠢的一件事，那种古板的人根本不配看小说，只宜读科学报道。

“你可能会因此失去杨寿林。”

我自尊心很强，“你是指杨寿林可能会失去我。”

“嘴巴太硬了，为一本只有很微机会写成的作品而失去他？”

我笑，“你也知道我不是为了这个。你回去上班吧，别以为你欠我什么。”

“找到瞿马利的时候通知我。”

我说：“我该不该把她的身世告诉这女孩子？”

“二十世纪末期，谁还会有谜般的身世，事无不可告人者，恐怕她早已知道。”编姐说。

“别煞风景。”我说。

既然知道，为什么不在葬礼上出现？

编姐忽然说：“你这么想念姚晶，要不要找一个灵媒来试一试？”

我打个寒颤，“不！”

“不信？”

“不是。

“不想知道更多？”

我忽然反问：“问什么？”

“问到什么地方去找瞿马利。”

“她会告诉我们？”

“据说可以。”

“我不问。”

做这种事的人，要不愚昧迷信到极点，要不就智慧超乎常人，勘破生死，我不包括在两者之间，没有这个勇气。

“不敢就算了。”

“夫子说的，敬鬼神而远之。”

“那么正气的一个人，”编姐嘲笑，“做给谁看呢？”

“自己看。”

“孤芳自赏过头，当心像姚晶。”

“姚晶就是太重视别人想什么。”

“假使你去召她，她一定来。”编姐说。

“不要再说了。”我用双手抹抹疲倦的面孔。

编姐到厨房去做咖啡。

我躺在沙发上看编姐做的笔记，写得实在好，尤其是细节方面，详尽而生动。报道忠实，但可读性又这么高的文字毕竟不多。

我说："你应当在这方面多多发展，免得糟蹋天才。"

她不出声。

我夸张地称赞她："每一段都是一篇短篇小说。"

编姐把咖啡递给我："小姐，一篇短篇小说只可以在一种情形之下成其为短篇小说，那就是，当你提起笔来努力地把它写成一个短篇小说的时候。"

编姐说："你阁下手上拿的是笔记，再像短篇小说，也不过得个像字，镜花水月，别瞎捧人不负责任，活脱脱江湖客。"

我涨红面孔，"可以发展成小说嘛。"

"你去发展吧，别干巴巴坐在那里啧啧称奇，那么容易的事，肥水不要落到别人田里去。"

"说说也不可以？"我讪讪的。

"当然可以，不但可以说，下次有机会，还能做小说评选专家。教你一个秘诀：此刻谁人最受欢迎，你就选个新人出来，说他写得比那个最受欢迎的人好。为什么？发泄呀，你不如他，不要紧，你没有天才，但你有的是慧眼，你知道谁会得胜过前人。"

"喂喂喂，"我跳起来，"我是你的拥护者呀。"

"没有诚意与乱讲乱吹的拥护者同没有诚意与乱讲乱吹的批评者一样可恶。"

"太难了。"

"是的，要一个人有诚意，太难了。"

我没好气，"你什么时候去复工？"

"下星期。"

门铃在这时候，震天价响起来。

我说："这准是石奇，大明星不同凡响。"

门一开，果然是他。

有什么是意外的呢？太阳底下无新事，什么样的人做什么样的事。"

远在我们没有同石奇交往之前，便晓得他今日的所作所为，不需要铁板神算来施展他的才华，一切尽在意料之中。

但今日他气色阴暗不定。一跤坐在沙发上，一叠声叫我们取出酒来。

“什么事？”我问。

他沉吟着，开不了口。

这上下他已把我们当姐姐，无论什么都同我们说，更重要的，关于男女之间，听了使人脸红的事都说过，此刻又为什么吞吞吐吐，并且看他样子，仿佛是受了惊吓来着，这个胆生毛的家伙，有谁敢吓唬他？

石奇呷两口加冰威士忌，开口说：“我刚才，去找扶乩的人来着。”

我与编姐作声不得，没想到他先去了。

我俩静静坐在他面前，听他透露更多。

他说下去：“本来我不相信，光天白日之下，一个老妇，说得出什么来？”

“后来呢？”我战栗地问。

“我说我要问瞿马利的下落。”

“怎么样？”

“她的手在灰上写字……”

“什么字？”

“大学。”

“什么？”

“大学。”

“我不懂。”

石奇跌足，“怎么不懂，她是叫我们到大学去找瞿马利，我们一直在中学找，难怪一无所获！”

我但觉得浑身的毛孔一下子张开竖立，起鸡皮疙瘩。

那边厢编姐嚷：“唉呀。”一言惊醒梦中人。

“怎么可能？”我毛骨悚然，“怎么会有人知道我们在中学里找瞿马利呢？”

“姚晶知道。”石奇用手掩住面孔。

我竭力恢复正常，“不准胡说八道，还有什么消息？”

“她说她没有话说。”

我镇静下来，“这就是了，以后不许你去那种地方。”

石奇面色奇差，倒卧在地毯上，“我思念她。”

这四个原始简单的字是那么荡气回肠，还需要什么解释。

“你已经有过很多新女伴。”

“那是不一样。”

“事情总会过去，石奇。”

“我似乎不能忘记，”他扯着头发，“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我要求她帮我忘记。”

我身不由主地问：“她怎么说？”

“她什么都没说。”

“不要再追问，”我说，“石奇，不要再追问。”

他忽然抱住我，头枕在我肩膀上，似一个孩子般呜咽起来。

看着他这么伤心，真令我苍老。

杨寿林见到此情此景，又不知会想到什么地方去。

我拍着石奇的背部，有节奏，不徐不疾，轻重一致，上古至今，母亲们便以这个方法来安慰婴儿。

“我要忘记她，我必须忘记她。”石奇痛苦地说。

已经是黄昏了，窗外渐渐落起雨来。

编姐自房内出来，“啪”一记开了灯。

她说：“找到了。”

“找到谁？”我问道。

“瞿马利，”她说：“在大学念英国文学，功课非常好的一年生，并且有很多男生追求她。”

石奇抬起头来，“原来真的在大学，那个老妇竟那么灵验。”

他狂热地说：“我要去见她！”

我不服气地说：“找遍中学不见，我何尝不打算去找大学。”

“胡说，你打算放弃才真。”石奇跟我争。

编姐说："喂喂喂，别吵别吵，我们明天去接她放学。"

"我也去。"石奇固执地说道。

编姐说："不准你去，你的样子吓死人。"

"对，无论如何，不准你去。"

石奇说："我坐车上，不露脸也不可以？"

我不去理他，问编姐："你是哪儿来的消息？"

"大学里我有人在注册部工作，一说出名字，立刻有反应，由此可见她是个不平凡的女孩子。"

这才是我担心的。不平凡，一切烦恼便来自与众不同。

明天一见便知分晓。

"慢着，先练一下台词，看见她又该说什么？"

"你访问过那么多人，难道都得准备了剧本才上场？"

"大家都是成年人无所谓，谁还会吃了亏去不行？但这是一个纯洁的小孩子，我真不知如何开口。"

编姐与石奇都默然。

过半晌我问："能不能放过这小孩？说，我们不去骚扰她？"

石奇说："不，我非得见她不可。"

"你不觉残忍？"我反问，"她显然过得很好，人长得漂亮，功课又上等，无端端去破坏她日常的生活节奏，太过分了，为采访新闻而丧失天良，是否值得？"

"对一个专业记者来说，为采访而丧失生命的人也多着，不过如果你只为满足好奇心，那未免太自私一点。"石奇看着我狡狯地说。

我涨红面孔。好奇心？我倘若有这种好奇心，叫我变为一只小白兔。

我不由得恼怒起来。

"既然一定要见她，还是把愧意收起来吧。"编姐说。

第二天我与编姐约好石奇在门口等，故意失约，我们实在不想有一张那么显著的面孔跟在身后张扬。

到大学时还很早，我们两个似吸血僵尸甫见日光，几乎化为一堆灰烬，晨曦使我们难以睁开双目，什么美丽的早晨，小岛与花朵都歌

颂的早上，都不再属于我们这种夜鬼。

我揉揉酸涩的眼皮，问编姐：“再叫你读四年书你吃不吃得消？”

“别开玩笑。”

“让你回到十八岁你要不要？”

“挨足半辈子才挨过那该死以及一无所有的青春期，又再叫我回去？我情愿生癌。虽然现在我不算富足，但至少杨总经理在等候我回到《新文日报》去。”

有三两少年经过我们的身边，笑着拍打对方的身子，似乎很乐的样子，也许每个人的青春是不一样的，我们不要太悲观才好。

走进校务室，查清楚瞿马利在什么地方上课，我们到课室门口去等。

我看看腕表，上午十时整，这一节课不知要上到什么时候。

我坐在石阶上，与编姐背对背靠着坐。

“紧张吗？”她问我。

“有一点。”我仍然在阳光下眯着眼。

“这应是最后一个环节了吧？”

“这只是有机可查的最后一环。”

“不过差十年，你看这些学生的精力。”编姐羡慕地说。

“有什么稀奇，你也年轻过，那时候力气全花在不值得的地方，爱不应爱的人，做不该做的事，那时候又没有人请你写五百元一千字的稿。”

“谁告诉你我拿那种稿酬？”编姐扬起一条眉毛。

“杨寿林。”

“是的，熬出来了。”编姐点点头。

“在这方面我是很看得开的，青春，你也有过，但这班年轻人到这种年纪，未必有你今日的成就，他们为什么不调转头来羡慕你？一个人不能得陇望蜀，希望既有这个又有那个。拿你的成就去换他们的青春，你肯定不愿意，那就不必呻吟。”

“哗，听听这论调。”编姐摇头。

“大小姐，五百元一千字才厉害呢。”我笑。

“你仿佛很轻松。”

“是的，我有种感觉，一切都快告一段落。”

“我没有你这么乐观，你凭什么这样想？”

话说到此地，课室门一开，一大群学生涌出来。

我与编姐不得不站起来认人。

也不是个个大学生都神采飞扬的，大多数可替面疱治疗素做广告，要不就需要强力补剂调理那青绿色的面孔。

编姐皱起眉头，这间大学的水准同她就读时的水准是大不相同了。

我拉住其中一个年轻人：“请问瞿马利在哪里。”

那猥琐的年轻男人立刻很警惕地注视我：“你是谁？”

“我是她阿姨，家里有事要找她。”

“不关我事。”他掉头不顾而去。

我开玩笑地问编姐：“她干么？搞政治学运搞出事来，怕我抓她？”

编姐瞪我一眼，“别乱扣帽子。”

“两位找瞿马利？”

“是。”我转过头来。

这个才像大学生，英伟，朝气十足，彬彬有礼，热诚。他约莫二十一二年纪。

“瞿马利在图书馆。”

“可以带我们去吗？”

“我有课要赶，很容易找，向右一直走，在主要大楼。”

“来，我们自己去。”我说。

不远也需要走十分钟，这个时候就希望有一辆脚踏车，那时候读书，我也有一辆脚踏车……回忆总是温馨的，虽然是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因为年期久远，也像事不关己。

那时有一个女同学，什么都是借回来的，书簿笔记、制服用具，不到一个月便搭上洋小子接送她上学放学。那时只觉得她讨厌，老跟在旁人身边拣便宜，至今才发觉这是一种本事，年纪大了往往能够欣

赏到别人的优点，即使价值观不同，但这种女孩子无异有她的能耐，身为女人应当如此，否则怎么样，房子汽车钻石都自己买才算能干不成。

编姐问："你在想什么？"

我微笑："在想女人的命是这么的多姿采。"

我们推开图书馆的玻璃门，里面坐满学生。

谁是瞿马利?

我们逐张长台找过去，略见面目姣好的女孩便问："瞿马利？"

心情越来越沉着，终于在一张近窗的桌子前，我们看见一个穿雪白衣服的女孩子的背影。那件白衬衫白得透明，窄窄的肩膀，乌黑的长发用一条丝束住。

"是她了。"

"又是直觉。"

我趋向前说："瞿马利。"

她转过头来。

我惊叹造物主的神奇。因为那女孩子，长得与姚晶一模一样，如一只模子里倒出来的，若要认人，根本不必验血，这样的面孔，若还不能算是姚晶的女儿，那是谁呢!

"瞿小姐。"我坐在她对面。

"是哪一位？"她很奇怪，"我不认识你。"

连声音都一模一样。呵，那熟悉的，如丝一样的皮肤，晶莹的黑眼睛，尖下巴，嘴角像是含孕着倾诉不尽的故事，我的目光紧留在她脸上不放。

她是一个很懂事很有涵养的女孩子，见到我们神情唐突，并没有不耐烦，亦没有大惊小怪，她微笑，等待我们解释。

我开口："我是……你母亲的朋友，我姓徐。"

"呵，原来是徐阿姨。"她很客气。

徐阿姨，呵不得不由人慨叹，不知不觉间，我的身份已经升了一级。

我说："图书馆可不方便说话，或许我们换个地方？"

女孩再好涵养，也不得不疑惑起来，她秀丽的面孔上打着问号。

我真不知道怎么说下去才好，怎么办呢，难道开口就说：不，不是你家中的母亲，是你另外一个母亲

我几次三番张口，又合拢，嘴唇像有千斤重似的。

在这个时候，天空忽然乌云聚集，把适才的阳光遮得一丝不透，天骤然暗下来。

这倒救了我，瞿马利抬头看天色，给我透口气的机会。

等到我准备开口的时候，我发觉瞿马利背后已经站着一个男人。

我愕然。这人是什么时候进来的？怎么这样神不知鬼不觉？他有紫姜色面皮，头发稀疏，身材颇为瘦小，佝偻着背部，这个人是我在什么地方见过的。

呵，想起来了，他是马东生，我们踏破铁鞋要找的人。

这时瞿马利也转过头唤一声“爹爹”。

她是知道的，这孩子是知道的。她虽然姓瞿，但她知道她生父是马东生。

只听得马东生很安详地说：“马利，这两位阿姨要采访你呢。”

瞿马利很天真地问：“徐阿姨是办报纸的？”

“我与梁阿姨是记者。”我连忙说。

“访问我什么？”马利很天真。

编姐到这个时候喉咙才解冻，“当然是有关一个大学生的资料。”

瞿马利松一口气，“刚才两位阿姨的神情，令我吃惊，还以为发生什么大事。”

她说着先笑了，半仰起头，室内虽然幽暗，但是她的皮肤借着些微的亮光，还是闪出晶莹的光辉，脸皮是紧绷着的，没有多余的一颗斑点，也没有不受欢迎的纹路。她的嘴唇饱满润滑，珊瑚般颜色，半透明。还有她的头发，那么随便的发式，毫不经意挽在脑后，但每一根都似发出青春的弹力，漆黑光亮，充满生命力。她托着下巴的手纤细嫩滑，手指如春笋，指甲修得很整齐，颜色粉红。

呵，这个不使脂粉污颜色的少年美女令我自惭形秽。

试问坐三望四的女性日间起床要在脸上搽多少东西才敢出门？真令人唏嘘。

我正在失神，忽听到马东生说："马利，等会儿一块午餐吧，我先与这两位阿姨出去谈谈。"

马利很乖巧地点点头。

马东生同我们说道："徐小姐，梁小姐。"示意我们跟他出去。

这时天落下滂沱大雨。

我们在图书馆外走廊站着。大雨落在地上飞溅上来，一片水花。

马东生凝视着廊外烟雨，很沉着地问："你们要什么？"

编姐嗫嚅地说："马先生……"大家都觉得惭愧。

马东生叹口气，"人已经去了，何必深究？"

我说："我们……也不是乱写的人。"

"这我知道，我也已经打听过。"马东生说。

我发觉他是一个很精密的人。

编姐说："马利是一个美丽的女孩子。"

马东生苦涩的面孔一松，露出一丝温情，"是的，她多么可爱，她是我生活中之光辉。"

"她为什么被送往瞿家？"

"还不是安娟的主意，分手后她一定要这么做，为的是要掩人耳目。"马东生说道。

他的双手在背后相握，瘦小的背影承受着某一程度的痛苦。他是爱姚晶的，但再深切的溺爱也满足不了她的需要，她要的到底是什么？

或许我更应当问自己，我需要的又是什么？人的需求欲望为什么那么复杂？

我问："马利知道她母亲是姚晶吗？"

"她当然知道。"

"你已告诉她么？"我很讶异。

"有些事情是应该说的，有些则不该说。你们既然已经找了来，等下一块儿吃顿饭，你可以观察更多。"

我忽然问："你认识赵安娟的时候，她如马利这般大？"

马东生点点头，"刚刚是十八岁半。"

那一刹间他沉湎在回忆中，表情闪烁过七情六欲，悲欢离合。

原来姚晶在她的天地中，一直颠倒众生，直至她碰到张煦，或是正确地说，张煦的母亲，她不吃她那一套，姚晶一败涂地。

不过也够了，一个女人能够征服那么多男人的心，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事。

一代不如一代，咱们连男人的一条胳膊也抓不住。

雨一点儿没有暂停的意思。

我说："我没有带伞。"

除了这种设相干的话，谁也不知说什么才好。

"我去接马利出来。"马东生说。

瞿马利长得很高，但是没有一般高女脖子长腰长的陋弊，她似乎集人间精华于一身。

马家的司机撑着大大的黑洋伞来接我们上车。

马东生很有他一套，他不炫耀，但是他懂得享受。

车子把我们载到私家会所，他长期有一张桌子在那里。我们坐下，侍者来不及地殷勤招待，可见他是一个消费得起的客人。

马利很愉快地介绍我们吃新鲜蛤蜊，"味道很好，肉质没有蚝那么呆。"这么小就懂得美食之道。

她再选了腌三文鱼及沙拉，很明显地不爱吃熟食，不知张老太太看见会不会说她不羁，也许她有浪漫的潜质。

马东生一切迁就这个女儿，对女儿是可以这样的，对妻子则不可，是以马东生失去姚晶。

马利并未把我们当作外人，与她生父絮絮话家常。

她的话题范围很广，少女心态既可爱又活泼，虽然牵涉的题材很琐碎，但我们不介意细听，她的声音似音乐般，幼稚又何妨。

"妈妈还是要我出去，"这妈妈当然不是姚晶，"但是我想来想去，也没有什么是爱去的，剑桥也许，但是我那乙加的功课，唉。我不要去美国，也不打算学法文。罗伦斯也不想我现在走。"这罗伦斯想必是

她的小男朋友，“我想了很久，有时觉得留在本市也不是办法，日久变成井蛙，徐阿姨，你说是不是？”

那种娇嗲不是做作出来的，如婴儿般纯真。姚晶的这颗种子落在不同的土壤及生长环境中，形态与性格都不一样，但是一朵玫瑰，无论你叫她什么，她还是一朵玫瑰。

我问：“罗伦斯是否一个短头发英俊的男生，今日穿白衣白裤？”

“是的，是他，”马利问，“你怎么知道？”

马东生一边笑，“你忘了徐阿姨干的是哪一行？”

马利拍拍手，“是记者。”

我把这一对金童玉女的外表与内在量度一下，但觉妙得不得了，全配得绝顶。

“他是你男朋友？”我问。

马利皱起小鼻子，嗡着声音说：“类似，我还没有作实。”

我看看编姐，意思是说：“你瞧年轻多好，这么多选择，像你我，有人肯同咱们结婚，还再拒绝的话，简直是自作孽，不可活。”

“罗伦斯要到两年后才考硕士，”马利说，“但是爹爹，两年后我已经二十岁了。”

哗，二十岁，对她们来说，二十一岁也已经活够了，像我与编姐，三十左右的女人，面孔上如凿着一个“完”字，不是老妖精是什么？

我与编姐面面相觑。

对马利来说，连三十岁都是不存在的，更不用说是上一代的恩怨了，她没有时间去爱也没有时间去恨，她活在自来的幸福中，不必兼顾别人的错误。

我与编姐都不是不幸的人，但比起马利这一代，那就显得忧虑重重。

吃完主菜，马利叫了一大客冰淇淋，水晶碟子上嫣红姹紫，好比她的青春，她连着新鲜草莓与奶油一齐递进嘴里，我与编姐呆呆地看着，苦笑。

我们哪敢这样吃，还想穿略为紧身的衣服不穿。

我们叹息了。

等到马利取起细麻布擦嘴的时候，我们觉得她已经跟我们相当熟稔了，趁着马东生到隔壁桌子打招呼小坐时，我与马利闲闲带起这一笔。

我说："有两个母亲其实也是一种福气。"

马利捧着薄薄的雕花玻璃杯。"我妈妈待我特别好。"

"你见生母机会多吗？"我问。

"真正小的时候是见得比较多，念预科开始便少之又少，她提出来的时间全不是周末，我抽不出空，我放假的时候她又要工作。"

"可想念她？"我说。

马利抬头想了一想，"并不，"她又说，"她在盛年去世确是不幸，我觉得她既高贵又美丽，有时在电视上可以看到她的演出。"

马利对姚晶的感情，不会比普通一个影迷更热。

她自己也觉察得到，是以略带歉意地说："我不是她带大的，我见爹爹比较多些。"

"你一直都知道？"

"嗯，"她点点头，"自小就知道，但我老觉得我更像养父母的亲生女儿，你要不要见见他们，明天来吃晚饭好吗？"

"发丧的时候，你为什么没有出现？"

"爹爹说一切不过是仪式……"

有人接下去，"……既然安娟一直不想公开马利，"是马东生回来了，"我决定尊重她的意思。"

我对马东生越发敬佩。他爱人真是爱到底，不难理解当年姚晶在困苦中于他荫蔽下可以获得安息。

此刻我再也不觉得马东生是一个糟老头子，外型有什么重要？尤其是一个男人的外型。当年的姚晶实在是一个肤浅任性的女人，恃着美丽的外表而亏欠马东生。

只听得编姐缓缓地说："在那个时候，女人的感情生活的确还没有那么开放。"

马东生淡淡地答：“目前也好不了多少，照样有人儿子都会走路了，仍然论说没结婚无密友，永远只有一个比较谈得来的女朋友在美国念书之类，”他停一停，“我是很原谅安娟的，她要事业，便得付出代价。”

“你不恼她？”

“怎么会，”他只带一点点苦涩，“她已经给我这么多。”多么伟大正直的男人。

“缘份虽然只有三年，一千多个日子，但是马利是我生命中的光辉。”他又重复女儿在他心目中的地位。

马利靠在她父亲的肩膀上。

还用说什么呢?

等到姚晶发觉她需要他们，已经太迟，他们已经习惯生活中没有她。

他伸手召来传者签单子，要送我们回去。

马利问：“明天来吃饭，呵？”

我看看马东生，他没有表示反对，事实我也想到瞿家走一趟，于是我说：“明天你介绍罗伦斯给我认识。”

小女孩子见有人尊重她的男朋友，比什么都高兴，当下便把地址告诉我们。

我问马东生，“不反对我们同马利来往吧？”

“当然不，我是个很开通的人。”

我连忙赞美他：“这个我们早已知道。马先生，前些时候不断骚扰你，真是抱歉。”

他微笑。

雨已停止，植物上挂满水珠，马利伸手摇摇枝桠，也似落下阵急雨。

司机把他们两父女接走，我们则安步当车。

我问编姐是不是不够刺激。

“可以说是意料中事，现代人的感情……是这个样子的了，谁还会心肝肉的狂态大露。”

我点点头。“你希不希望有瞿马利那样子的女儿？我好喜欢她。”

“你的女儿将由你的细胞繁殖而成，怎么会像瞿马利，”她停一停，说道：“像你也不错哇。”

我说：“马利较为理智，她多么会思想，多么懂得选择。”

“他们这一代是比较现实，我们那时又不同，越是不实际越是浪漫，同自己开玩笑。”

可不是。无端端买部欧洲跑车，一下雨就漏水，整部车子似水塘，大雨天开出去，趁红灯停下来用毛布吸水，打开车门绞干毛巾再吸……整件事还可以当笑话来讲。多么大的浪费，懵然不觉，现在？啥人同你白相，一部车子不切实际，一二三推落海算数。

只差十年。那时还讲究从一而终。

跟情不投意不合的男人分手都分三年才成功，这不是开玩笑是什么，一个人有多少三年？这一代的年青人真正有福，社会风气转得这样开放活泼，弹性大得多，选择也广泛。我深深地妒忌了。

编姐说：“……不要说我不提醒你。”

“什么？”我没听到。

“寿头同别人在约会。”

“女人？”

“当然是女人。”

愚蠢的我完全没有料到有这一招，心中顿时倒翻五味架一样，酸甜苦辣咸全部涌上来，眼前忽然金星乱舞，耳朵嗡嗡作响，我闭上双目深呼吸。

我强笑道：“你不该把是非做人情。”

编姐看我一眼，“本来做朋友不应多管闲事，但你我交情不比泛泛，这一阵子我在你家吃喝睡，有事发生我就不该明哲保身。有些人自以为清高，声明不管任何闲事，那是不对的，每一个人，每一宗事，都应分开来说，以你这件事来说，第一：你应当警觉。第二：没有什么了不起。”

我眼睛发涩，紧紧握住她的手。

“要哭了？是你自己的选择，活该，有什么好怨的？他也以为你在同石奇这等人混。”

“要不要解释一下？”我清清喉咙。

“如果你在乎，去抱住他的腿哭吧，否则就这样静静过去，沉寂，有何不可？是你先冷落他。”

我喃喃说：“我生命中之两年零八个月。”

她拍拍我脊背。

本想回到公寓好好悲伤一下，把整件事揪出来，当一个病人般细验，看看还有救没有，病菌蔓延在什么地方，该落什么药之类。

但是石奇这小子躺在我们门口，打横睡着在剥花生米。

编姐一见之下，大惊失色。

“大明星，你不要这样子好不好？”

石奇笑嘻嘻地用花生壳扔我们，“想甩掉我？那么容易？”令人笑不是恼不是。

“猢狲。”编姐咬牙骂他。

他一个鲤鱼打挺自地上跃起，抱住编姐，吻她的面颊，跟着两手垂过膝，荡来荡去，把下唇遮住上唇，跃来跃去，嘴里发出“伊伊”叫声，活脱脱一只黑猩猩模样。

我的天，我笑到腰都直不起来，苦中作乐。

编姐没命地拍打他，他打横抱住她的腰。

编姐叫：“再不停手，我叫非礼，把你抓到派出所去。”

石奇终于“适可”而止。

我用锁匙开门。怕只怕到了派出所，石奇的影迷反告编姐非礼，他那边人多势众。

我有点落寞，石奇这个聪明的小子趋向前来讨我欢喜，“怎么，把我丢在一角，两人玩了回来，还不高兴？”

我强笑，“什么玩？我们可不是去玩。”

“见到瞿马利没有？”他狂热，“看你们满足的样子，必然是找到了，对不对？”

我点点头。

“她长得可美？”

“美，美得不能形容，是我们见过的少女中最美的一个。”我说。

石奇侧侧头，“你们是真心还是讽刺？好看的女孩子，你们俩可见过不少，不准胡说。”

“不相信拉倒。”

“带我去见她。”

“不可能，人家好好的大学生，快考试了，还要出国深造，你别扰乱人家的生活。”编姐说。

石奇冷笑一声，“始终看不起戏子是不是？平时无论多么开放，一到紧要关头，读书人生意人都是人，做戏的人就好比街边卖艺的猢狲，我不配认识她是不是？你们同张煦一家有什么不同？”

编姐分辩：“我不是那个意思……”

但石奇已经被伤害了，他铁青着面孔，双目闪着晶莹而愤怒的光，我真怕他从此把我们的交情一笔勾销。

我没想到他的自卑感那么深。我抢着说：“石奇，你以什么身份去见人家呢？你是一个浪荡子，又是她母亲的情人，我们怕她受不了这种刺激。你又想到什么地方去了？脸皮这么厚，就不配同我们做朋友。”唏，我还安慰他，我自己也等人来安慰我呢。

他转过面孔，看他肩膊，已经松下来平放，可能已原谅我俩。

编姐得理不饶人，“瞎缠！干么非见她不可？想在她身上找到她母亲的影子？同你说，她不像姚晶，她是个时代少女，价值观全不同。”

“至少让我见她一面，我答应你坐在一角不出声就是。”

我仍不信他，因为他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

我看编姐一眼，我说：“这不关我事，石奇，你去求她。”我努努嘴。

石奇也不响，蹲到编姐足下，头靠着她的膝头，不发一言。这是他的杀手锏，毫无疑问，当年他就是靠这个样子打动姚晶的吧，女人都吃这一套。

虽然大家都觉得他肉麻，但是如送花一样，真送起来，天天一束玫瑰，效果还真的很大，叫女人抵受不住。

“好了好了，”编姐说，“我们明天去瞿家吃饭，你打扮斯文一点，带你去也罢。”

石奇欣喜地离去。在情在理，我们都没有理由对付不了这个小子，他一走我们就清醒，但是他蹲在门角落时，我们就糊里糊涂，什么都答应他。事后却又后悔答应过，他这就是魅力，我们至深夜还没有休息。

她写稿，我抽烟。

“叫什么回目？”

“回目将来再想。”她埋头苦写。此刻我们所写成的手稿，恐怕有十来万字，但文字非常松散，每一节都有可观的情节，不过不能连贯在一起。这十万字可以充作新派剧本，一场一场跳过去，靠摄影与演技补足，但作为一本小说，因单靠白纸黑字，就欠可读性，还得经过严谨的整理。

最惨的是，据有经验的人说：文字不行，别以为改了之后会变好，越改越不妥，越改越死，终于丢到字纸篓去。

如何处置这十万字，真令人伤脑筋，写了当然希望发表，拿到什么地方去登？是否可以把原稿影印送到各报馆编辑那里去？我们怎知道哪个是当权的编辑？抑或索性交给《新文报》的杨伯伯？这么厚叠叠的稿子，他有没有察看？看样子还得托寿林。

想到托寿林，心都寒了，他此刻不再属于我，我如何再叫他为我服务？想到一段缘分就此无端端散掉。好不伤感。咎由自取，谁都不同情我。

我拿垫子压着面孔。

编姐说：“终于伤心了，是吗，出去争取呀，怕还来得及，不必为一点点自尊而招致无法弥补的损失。在金钱与爱情之前卖弄自尊，是最愚蠢的事。”

我不出声。

“心如炸开来一般是不是？”编姐笑问。一副过来人之姿势，无所不晓。

“不写了？”我顾左右，“把我们见瞿马利之过程全部纪录下来了？有没有遗漏小节？”

“没有，一点也没有，我把马东生的皮鞋款式都写下来。”

“他穿什么皮鞋？”

“一双纤尘不染的黑色缚带皮鞋。”

很适合他。他就是这么一个高贵诚实的人。

编姐打着阿欠，收拾桌子上的文具，打算结束这一天。

“睡觉没有？”她问。

我问她：“我是否应该找一份工作？”

“早就应该，在年轻时，不务正业叫潇洒，年老之后，没有工作便是潦倒，佐子，你很快要三十岁了。”

“我可以嫁人。”

她不答我。

我自己都颓丧地说：“大概嫁了人更加要做。”

编姐笑毕回房间去。

我在床上翻腾了一夜，第二天喉咙痛。

清晨，编姐来推我，“醒醒，张律师找你。”

我自梦中惊醒，一时间不知身在何处，睁大眼睛，发了一会儿呆，才接过电话筒。

“徐小姐，我们还有东西要交给你。”

“还有什么？”

“徐小姐生前的衣饰，房东通知我们，叫我们去清理，我们商量过，觉得叫你去看看最好，有用，你就留下来，无用的，你负责丢弃。”

我完全醒了，这么大的责任落在我身上。

“那宅子已租出去，两个月内要交房子给新房客，一切东西要腾出去装修。”

“好的，我立刻去。”

我套上牛仔裤。

编姐说：“我也去，姚晶出了名的会得穿衣服，我要去开眼界。”

我们到了老宅子，张律师把锁匙交给我们，他叫我们在十二点之前办妥此事。

我们找到卧室，家具已经搬空。在套房中间，连接着浴间，我们找到衣帽间，地方足足有卧室那么大。

一排一排的衣架子上挂着款色特别得匪夷所思的服装，色彩淡雅美丽得如童话世界中仙子之装束，有些是轻纱，有些钉满珠片，有些镶羽毛，吹一口气过去，衣料与装饰品轻轻碰动，仿佛有灵性似的，以为它们的女主人回来了。

女明星与美服有不可分割的关系，可以在这大堆大蓬的衣服中找到姚晶的影子。

我们一件一件拨着看，有中式有西式，春夏秋冬，外衣里衣，有些不知是怎么挂着的，裙子的绫罗绸缎足有七八层，金碧辉煌，搭着的皮肩，有些是皮裘，有些是鸵鸟毛，有些是亮片，看得我眼花缭乱，几乎没一头栽倒在地。

编姐拎出一件长裙说："看！"

唉呀，这是一件肉色的薄纱衣，完全透明，只有在要紧部位钉着米色的长管珠，高远看去，但见它些微地闪着亮光，性感得不可形容。

姚晶怎么会穿这样的衣裳？我冲口而出，"这是我梦想的衣裳，我要它。"

"配这个披肩。"编姐取出一件白貂皮镂空的披肩，一格一格，做得剔透玲珑。

姚晶的毕生精力就在这里了。

我们又看到姚晶的鞋架，足足有百多两百双鞋子搁在那里，都抹得干干净净，什么质地都有，从九公分高之黑缎鞋到粉红色球鞋，大多数属于同一个牌子。鞋子的名贵不在话下，最难得的还是鞋子的洁净度极高。

再过去便是手袋，晚装的都有一只只盒子装着。

我们如进入仙宫的小孩子，把盒盖打开细看，有好几只是 K金丝织成，我惊叹："现在我知道姚晶的钱花到什么地方去了。"

价值连城、虚无缥缈、根本不实际的东西，用来装扮她自己，使她看上去犹如一个神仙妃子，更加流星般灿烂，明亮耀目，使人一见难忘，烙在心头。

我们在她的皮裘中巡回。

“给谁？”我说，“这些衣物给谁？应该如何处置？”

我们两人都目为之眩。

“但我们必须在中午之前搬走它们。”

“同马东生商量，我们家哪里放得下。”

呵是。马东生。

大宅的电话线已经切断。我奔出空洞的屋子，到管理处借，马东生说他会在三十分钟内赶到。

我坐在更衣室内，对牢镶满水银缨络的镜子，仿佛看到姚晶隐隐杳杳地出现，脸带微笑，嘴角生风，如与我们颔首。

我多么希望她可以再与我见一面。姚晶，因为我终于了解你明白你，在你去世之后，我触摸到你生前的一切。

我拣起那件豹皮的大衣，将之放在面孔边，我最后一次见姚晶，她便穿着这件衣裳，洒脱地，随便地，不当它是一回事。

他们说，越是穿惯吃惯，有气派，见过世面的人，越能做到这样。编姐说：“我早听一位阿姨说过，皮大衣根本不用冷藏，随便挂在家中，只要不过分潮湿，二十年、三十年都不会坏。”

我笑一笑，女明星与皮大衣的关系……犹如学生与功课，作者与书籍。

马东生来了。

他精神非常地紧张，只向我们点点头，我们领他进去看那彩色缤纷的一屋霓裳。他很震惊，错愕的程度不在我们之下，他带来许多巨型空纸箱，我们七手八脚地把那些根本不可能折叠的衣服，全部折起放下去。

三个人默默地装了七、八个箱子，马家的司机亦过来帮忙，两只手挽住十多件大衣出去，把他人都遮住了，来回七八次才搬清。

马东生的神情渐渐松弛，额角冒着汗，他忽然温柔地向我们说："你看安娟玩物丧志，你瞧瞧这些衣架子。"

衣架全用缎子包扎，多数还吊着干的花瓣布包。

我深深叹口气，有什么用呢，这样贵族有什么用呢，生活得无往而不利的人——并不是姚晶类。

我们再向马东生看去的时候，发觉他在流眼泪。他有多久没见姚晶了！在她的衣冢中，他回忆到什么？

我一向尊重他，拍拍他的肩膊，把一方干净的手帕递过去。

他静静问："你们会不会笑一个老男人无故流泪？"

"别开玩笑，马先生，眼泪还分老嫩？"我说。

编姐白我一眼，像是怪我在这种错误的时刻卖弄幽默。

但我那句话效果倒还好，马先生吁一口气说："人不伤心不流泪。"

他是这样地爱她。不一定要英明神武的小生才可以有资格恋爱，感情面前，人人平等。我们从开头就觉得马东生是个最懂得感情的男人。我说："我在想，这些衣服，或许可以给马利？"

马东生点点头。

他吩咐公司的人开了三辆十四座位车来，才把衣物全部搬走。

"徐小姐，我很感激你。把她的遗物转交给我，你不会后悔，我会好好保存它们。"

他走了以后，我们也回家。

编姐与我身上都沾了衣帽间香薰的味道，挥之不去，整个经验如幻如真。

"他会把那些衣服怎么样？"编姐问。

我不假思索地说："他会回家做一间一模一样的房间，把这些衣服全部挂上去，然后天天在房间中坐着，回忆他与姚晶共度的日子。"

"他真的会那么做？"

"绝对会。"我非常肯定。

"他这样爱她，怎么还留她不住？"编姐问。

“你父母也爱你，为什么你还是搬出来住？他不能满足她，什么都是假的。”

“你这话说得好不暧昧。”

我苦笑，不再回答。

我们在晚上有个很重要的约会。

在赴瞿家途中，编姐犹自说：“其实那些东西都是你的。”

“我穿到什么地方去？我完全没有用。”没有一件样子是安分守己的，务必要把全人类的目光都勾过来，而且跟着还要叹一句：多么高雅美丽有品味。

我是个普通人，用不着这类盔甲来装扮。做人做得这么触目突出，成为众矢之的，多么危险。

一开始就骑虎难下了，然而我不必担心这一点，我还没有资格享受这种痛苦。

我们拐个弯，去接石奇。

他在门外等我们，看见我们后大大松口气。

答应我们穿得最普通，结果还是忍不住要露一手，全身白，加上白球鞋。他那张注过册的面孔使途人频频回头向他张望。

他静静地上车来，缩在后座。黝黑的肌肤使他双目更加明亮，牙齿更加洁白。

不知他这一次出马要用天赋的本钱吸引何方神圣。

我们到得比较早，马利亲自来应门，她仍然是女学生家常打扮，轻便秀丽，头发束条马尾巴，穿条紧上身的洒裙，平底鞋。

编姐立刻说：“这身打扮，记不记得？”

我马上想到旧画报中看过的，姚晶初入影坛时，最流行的这种装扮。马利长得真像她母亲，石奇在一边发呆。

我们为她介绍石奇，马利对我们很亲热熟络，对石奇就很普通，她竟没有把他认出来。

石奇枉费心机了，我百忙中朝他眨眨眼睛。

“爸妈很快下来，我们先到露台坐坐。”马利招呼我们。

瞿家一看就知道是好家庭，客厅素净大方，悬着，小小的酸枝木镜框，上面写着：基督是我家之主。气氛柔和慈祥，使客人心头一宽。

露台极大，放几张旧的中国式藤椅，已经洗刷得红熟，非常舒服，臀位处松凹进去一点，我老实不客气坐下。

我们三人把石奇撇在客厅。

“徐阿姨，”马利同我说，“你知道爹爹刚才叫我去看什么？”她一面孔不可思议的神情。

“我知道，衣裳。”

“哎！他说是我生母留下的，问我喜不喜欢。”

我问：“你可喜欢？”

“咦……”她缩紧鼻子，这个反应使我们大大意外。

“怎么，有什么意见？”我大吃一惊。

“那些衣裳都不是人穿的！”马利说，“穿上仿佛天天置身化妆舞会中，要不就似豪华马戏班的制服，真奇怪她会有一屋子那样的衣裳。”我与编姐呆住。

这就是代沟了。相差十多年，我们之熊掌，竟变了马利的砒霜。这是我们事先做梦都没想到过的。

“徐阿姨，你有没有注意，那些衣料如太妃糖纸，红红绿绿，窸窸索索发脆，全部不能洗。”

马利说：“衣服怎可以不洗？多脏！是以件件都染有不同的香水味。”

我与编姐看着马利发呆，百分之一百语塞。

“怎么，”马利略略不安，“我说错了？我做错了？”

“没有没有。”

马利等我把话说下去，我又辞穷。

不同的环境培育不同的人种，我想姚晶早发现马利尽管外型跟她长得一样，性格上却与她没有半丝相近，她女儿根本不稀罕她所追求之一切。

所以她不能够把任何东西交给马利。

马利不会接受。

我完全明白了。

我明白她怎么会把一切交给陌生人。

马利试探地说："我不可能用得着那些衣裳，是不是？"

"你很对，"编姐说道，"不要紧，你爹爹会得保存它们。"

马利听了如释重负。

她一转头，扬声说："爸妈已经下来。"

瞿氏夫妇是一等良民，温文尔雅，文质彬彬，结缡十载没有生养，欣然领养马利，瞿夫人根本是马利的亲姑母。

马利在养父母家如鱼得水，一点遗憾都没有。

马利替我们介绍，我们又忙着介绍石奇。

瞿太太很客气，一直说："马利，你不认得这位大明星？天天在电视上都可以看到的。"

马利礼貌地微笑，但是双眼中茫然神色证明她根本不知道谁是大明星，认不认得出石奇的身份不要紧，弊在她压根儿没发觉石奇有什么过人之处。

呵石奇碰到克星，魅力无法施展。我暗暗庆幸，否则这小子不知要搞出多少事来。

石奇身受的错愕使他活泼闪烁的性格大大逊色，他真的遵守了他的诺言，他只坐在一角，不发一言。

我们刚要坐拢吃饭，门铃一响，马利立刻去开门，马尾巴抖动着，无限娇嗔。

"是罗伦斯。"马利欢呼。

这个才是真命天子呢，她挽着他的手臂进来。

一比就比下去了。

罗伦斯与石奇一般的年纪，一般的浓眉大眼，但是人家多了一份书卷气，一股清秀腼腆拘束的天真，一比就把石奇贬成江湖客，人家的灰色卡其裤沉实美观，人家较为老土的白衬衫配合身份，石奇这时候看上去像……也就是像个电视明星，随时上台接过麦克风就可以张口唱歌。

一个人的时间用在什么地方是看得见的。

这边厢罗伦斯与马利匆匆喝了碗汤就到书房去谈心。

瞿太太摇头，“这孩子，没礼貌。”

“少女情怀总如诗。”我微笑说。

石奇低头喝汤，不出声。

其实他不必难过，影迷还是有的，那种十三四岁，还在念初中的小女生。上了大学打算攻硕士的马利自然不是其中一分子，即使有偶像，也是作家画家类。

我们把清淡美味的菜吃完，佣人端上水果。

马利才把罗伦斯送走。

她拍拍手过来，净在碟子上挑草莓吃。

瞿太太笑说：“把她宠坏了，见不得人。”

马利只是笑。

这个女孩子一脸的幸福满足像是要滴出来似的。

编姐轻轻说：“谁说世上没有快乐的人？哪个诗人或哲学家再发牢骚的话，就介绍瞿马利给他。”

“真漂亮，”我说，“马利真好看。”

瞿太太说：“哪里哪里。”

因为在马利身上找不到意犹未足的怨怼，她眉梢眼角是开朗的、快乐的。

所以马利是我们见过最美的女孩子。

饭后我们要告辞，被马利留住。

她把我们拉到房内，可怜的石奇一整个晚上变为陪伯母谈话的配角。

马利问我们：“那个人是谁？”

我微笑：“你说石奇吗？”难道终于对他有兴趣了？

“好奇怪的一个人，头发故意梳几绺下来，垂在额角上，剪个时髦的式样，但只具形式，没有神髓，还有那身白衣白裤，哗，就差一顶水手帽……”她笑得弯下腰去。

我与编姐再一次面面相觑。

我有点气馁，觉得凄凉，怎么搞的，现在时代究竟进步到什么地步了？为什么我们颇认为新奇美观的事物，马利这女孩子会觉得老土与可笑之至？

我们的生活是否太舒适，因循之极，已与时代脱节？

我真得好好投入社会，做一点事才行，否则这样春花秋月，怎生得老？

我默默无话可说。

马利反问："你不觉他滑稽？"

我连忙说："别在他面前说。"否则他真会服毒。

马利微笑："梁阿姨徐阿姨，你们说，罗伦斯是否比他好得多？"

恋爱中人都是这样，希望别人赞他的爱人，比听人赞他自己还高兴呢。

我很识相，立刻说："当然，马利，罗伦斯很配你。"

她很得意，仰仰精致的下巴。

马利运气好，爱上她应当爱的人，只为这一次，我原谅了月下老人，他终于做了件好事。他所办的其他个案，惨不忍睹。

我取笑马利，"真看不得你这么快乐，照情理说，你应当凄惨地寄人篱下，悲苦地做一个失去母爱的小孩才是。"

马利笑着耸耸肩。

如果弄得不好，她爱的不是罗伦斯而是石奇，也有得苦头吃。偏偏她能够趋吉避凶，不可思议。

我们还有什么话说呢。

"马利，我们祝你幸福。"

马利有信心地笑："那是一定的。"

编姐说："好极了，别忘记保持联络。"

我们三双手握在一起，马利喜欢我们，正如我们喜欢她一样。

她送我们出客厅。

瞿太太倒是很欣赏石奇，频频说："原来越是大明星，越没有架子，现在我懂得了。"

我们告辞。

归途中我与编姐大大地抒发了感叹，包括：“在那样的青春之下，怎能不低头”、“马利这一生大概还没有伤过心”、“姚晶让女儿住在瞿家，再正确没有”、“幸福没有标准，当事人觉得好就是好”……

石奇没了声音。

我转头看看他，他正在低目沉思，不知想什么。

我问他：“闷？”

他不回答。

“老闹着要见马利，见过之后，印象如何？”

他“哼”一声。

我觉得好笑。我说：“跟姚晶是一个模子倒出来的，还不满意？”

“有什么用？根本没有灵魂，如一个照姚晶外型做的塑胶娃娃。”他闷闷不乐。

我冲口而出，“不！马利不是那样的，你不欣赏她就算了。”

他们两个年轻人都把对方贬得一文不值。

“我永远不会爱上像她那样的女孩子。”

“感谢主，你不会。”是我们的答案。

石奇说：“对人太不客气。”

我们暗暗好笑，他一向被女人宠坏，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神仙妃子如姚晶都与他有过一段，这口气叫他怎么吞得下。

我说：“别太狂了，将来年老色衰，你才知道。”

“踩我吧，趁兴头里尽情糟蹋我吧，”他没好气，“难道我不会为自己打算？你放心，我不会问你们借。”

石奇早已被证实是个小气鬼。

编姐说：“谁对下半生有把握？你别听佐子胡诌，她又有什么万年的基业？”

编姐说：“佐子一向无隔宿之粮，又自鸣风流，不肯坐写字楼，将来有得苦吃。”

我气道：“你这个小人，你又比我好多少？”

“我有固定的工作，明天我要回《新文报》去。”

我冤屈地说：“石奇，我同你联合起来，赶她下车。”

大家乱笑一阵。

我们在半途把石奇放下。

在他公寓楼下，照规矩有一班小影迷在徘徊恭候，见到偶像的影子，连忙围上来。

平时石奇未必有这么好的耐心，但他今夜刚刚惨遭空前的冷落，需要群众的力量来恢复他的自信及自尊，于是出乎意料之外地和蔼可亲，一个个替他们签名，甚至回答问题。

我叹口气，人是犯贱的，不失去一样东西，不知道那件东西之可贵，平日还嫌影迷啰嗦呢，多要命。

就像写作人嫌读者庸俗，活得不耐烦了。

也不是不像我一直觉得与寿林难以沟通，以致今日心如刀割。

我忽然抓住驾驶盘。

编姐大惊失色，“你发神经。”

“驶到杨宅去。”

“干么？”

“我要去见他。”

“来不及了，说不定等到的是两个人，他与他的新女友。”

“我不管，我要亲眼看到。”

编姐无奈，将车转弯。

我又羞愧，“不不，还是回家吧。”

“小姐，你怎么了？”

我又说：“去，去杨宅。”

编姐叹口气。

车子停在杨宅门口。寿林家住两层楼的小洋房。自街上可以看到他卧室的窗户，我们抬头，他房间可没亮着灯。这么晚还没回家，由此可知他的日常交际生活丝毫不受影响，我不过是个可有可无的人物，他略为我动气，规劝过几句，是无可救药，也就算数。

“叫他呀，”编姐说，“他可以听得见。”

“他人不在。”

“也许只是不开灯，”她讽嘲地说，“在黑暗中思念你的倩影。”

“算了，明天你上班，说我问候他，我们走吧。”

“怎么，欲与姚晶比寂寞？”她推开车门，忽然扬声叫道：“杨寿林出来玩！杨寿林，出来玩！”

我大吃一惊。

她索性下车去按门铃。

这一带多么幽静，被她一闹，屋里顿时骚动起来，我看到杨伯伯、伯母在露台探出头来，又听得杨伯母问丈夫，“什么地方来的小阿飞？”

又有一把声音说：“爹，我都那么老了，还有什么小阿飞朋友？”

“是我们。”编姐叫出来。

“哎呀。”杨氏三口失声。

寿林来开门给我们，一迎面就喝问我道，“喝醉了是不是？”

我不出声，傻笑。

编姐同寿林说：“这就是你的不是了，女朋友好好地来看你，你老是没好声好气，人倒不是坏人，吃相难看，怪不得佐子要生气。”

寿林不响，他穿着家常便服。

在街灯下，我问：“没有出去？”

寿林瞪我一眼，“出去你还看得到我？”

编姐在一旁指点，“寿林，别像赌气的孩子。”

我说：“我们走了，你早点休息吧。”

编姐又发言：“你专程来找他，何故又怕难为情？两人都口不对心。”

有人做旁白，我们两人之间的气氛缓和起来。

我由衷感激编姐，有谁肯充当这种默片角色？只有吾友梁编辑。

“进来坐。”寿林说。

“我也跟进来，免得一句话说僵了，两人又宣布再见珍重。”

寿林与我对望着，不知什么滋味。

在书房坐下，寿林又忍不住发话：“公事完毕了？‘姚晶的一生’可以脱稿了？”

编姐问：“你为什么老不饶她？”

“没有呀，我只不过问候她而已。”

编姐安慰我，“不要紧，他口气这么讽刺，表示仍然在乎，要是真对你客气，那就是陌路人了。”

我点点头。

幸好寿林并没有赶编姐走。

我问：“你有女朋友了？”我们像在上演滑稽楼台会。

“你来盘问我？不，我没有女朋友。”

“怎么，”编姐问，“那日人家在餐厅吃饭看见的是谁？”

“那是我弟弟的女朋友，自纽约来——喂，我有什么必要向你们解释？”

我忽然觉得事情尚有三分希望。

“佐子，”寿林恼怒，“你不能对我呼之来，挥之去，我有没有其他女人是另外一件事，你不可以把我当一个闲人，专陪你徐小姐在无聊时消遣。”

“她也应有自己的事业。寿林，你该体谅她，多年来她一直陪你进进出出，她好不容易有机会追一段有价值的新闻，你就勃然大怒。寿林，也许你认为微不足道的事物，对她来说却是非常重要，你难道不能用她的目光来衡量这件事？”

我一直点着头，我巴不得可以向她叩头。

“算了吧，难道还要佐子重新追求你不行？况且当年追人的明明是你，《新文报》百多双眼睛都是目击证人。”

寿林像是被掴了一巴掌，做不得声。

“男人不要小气，将来她要为你十月怀胎生孩子的，多么辛苦。”

寿林仍是喜欢我的，从他眼睛可以看得出来。否则生一打孩子都没用，人头落地也没有分数。

寿林鼓着气，不发一言。

“怎么，打算对坐到天明？”编姐瞪着我。

我只得说：“我的气也太大了一点……”

寿林不接受这种道歉。

我只得再进一步说下去：“不是不后悔……”

他仿佛在听了。

“……姚晶这样美这样出名，然而她爱的人不爱她，爱她的人她又不爱，一点用也没有，”我自己都觉得这话说得没头没脑，但还是觉得有必要说下去，“寿林，至少我与你是一同发光发热，我们不要错过这一段感情。”

编姐怪叫起来，“你饶了我吧，我浑身起鸡皮疙瘩，隔夜饭都要呕出来了，这种不是人讲的话，你说来作啥？”

我尴尬地笑，但不知恁地，鼻子一酸，眼泪缓缓流下来，气氛对白环境完全像上演苦情戏。

寿林双目亦发红，他说：“我们都太刚强，现代人以强为荣，宁死不屈，佐子，我很高兴你说出心中的话，我明白了。”

我哽咽地说：“当我死的时候，我希望丈夫子女都在我身边，我希望有人争我的遗产。我希望我的芝麻绿豆宝石戒指都有孙女儿爱不释手，号称是祖母留给她的。我希望孙儿在结婚时与我商量。我希望我与夫家所有人不和，吵不停嘴。我希望做一个幸福的女人，请你帮助我。”

寿林忽然握紧我的手。

不知是爱他还是内心恐惧发作，我之泪水如江河决堤。

在这之前，不要说是寿林，连我自己，都以为自己可以游戏人间一辈子。哭？

这大概是我一生中最最真情流露的一次。

露得多会死的。

寿林与我拥抱。

过很久很久，我俩抬头，看到梁编辑眼睁睁地看着我们，仿佛不相信有如此缠绵、肉麻的此情此景。

我解嘲地说："我不打算做现代人了，连生孩子都不能叫痛。我希望能够坐月子，吃桂圆汤。我不要面子，任你们怎么看我，认为我老土，我要做一个新潮女性眼中庸俗平凡的女人。"至紧要是实惠，背着虚名，苦也苦煞脱。

编姐笑说："但凡在事业上不得意的女人，因为该路不通，都嚷着要返朴归真。这同女明星没戏拍时去读书是一模一样的情意结。"

也许她说得是对的。

那夜由编姐送我回家。

她说："同你这么熟才不怕你厌恶，没有爱情虽然也可以白头偕老，但我看你忍功没有那么到家。到底你爱不爱寿林，抑或看见姚晶的例子，害怕到呕，所以才匆匆去抱住他的大腿？"

我不能回答。

除了像瞿马利这么年轻的女孩子，谁也不能一是一，二是二地回答这个问题。

我把最后的两章书留给编姐写。

她问："有没有两人合著的小说？排名是否照笔划？"

我觉得没有事比联名著书更可笑的了，做艺术，志向要高，名作家单独出书还来不及，怎么会把作品送去与人共着一条裤。

于是我说："用你的名字吧。"

"什么，你为这本书差点丢掉一头好婚事……"

"是'差点'。你别再客气了，你的功劳最大，用你的名字是很应该的，你可以在扉页提我一下。"

"那我也不客气了。"

很好，不虚伪就是好。

她开始上班，百忙中还筹备书的封面等。这本书对她来说，比对我重要得多。

我与寿林则在考虑结婚。

父母一听得我要成家，立刻赶来。

见到寿林，他们很满意，在杨伯伯面前把寿林赞得天上有地下无，然后大大糟蹋我一番，把我形容得似吃人之生番，还盼杨家多多

管教之类。

我第一次发觉父母这样滑头，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这一招又得手。

编姐在一角听完这一场对白，很是感慨。

她说："越是古老的手段越有用。你一用女人原始本钱的软功，寿林就服帖了。"

编姐说："此刻徐伯母一顶顶高帽子丢过去，杨伯母便马上迷失方向。你说，靠真本事有什么用？做死了老板也不知道。"

我笑说："别眼红，赶明儿我教你这套功夫。"

"你妈妈送什么给你陪嫁？"编姐问。

"我希望是首饰。"我说。

"现钞好。"

"宝石也保值。"

"兵荒马乱时卖给谁？"

"戴着漂亮，逃难也值得。我可不要她们老派的，镶得凸出来那种，我要蒲昔拉蒂。哗，穿白衬衫配件牛仔裤，梳条马尾巴，但是戴一副蒲氏的大蓝宝镶钻白金耳环，你想，多么够格。"

编姐微笑道："姚晶有伴了。"

我寂然，"我要到姚晶处去扫墓。"

"与马利约着去吧。"

"马利？你应当知道，她同她生母没有感情，勉强她反而不美。"

声音或许略高，母亲听见了，便说："佐子，我们这次来，在飞机上还碰见张煦呢，就坐我们前一排。"

"母亲，你可认识他？"

"在华人团契见过面，我们晓得他，他大约只觉我们面熟，人家可是鼎鼎大名的张公子。"

"他一个人？"

"一个人。"

"张老太太不陪着？女朋友？"

“只一个人。”

我马上想他为什么回来。

只听得父亲问我：“佐子，姚晶到底同你什么关系？”

“没有关系，我只见过她两次。”

“报章上娱乐版所说的，都是真的吗？”妈妈问道。

“我不知道，我可没有看过。”

“你自己的事，怎么不知道？”爸爸问。

自己的事，才不容易下论断，是人家的事，肯定是黑的错的脏的，想也不用想。

“寿林看到没有？寿林介不介意？”妈妈又去讨好未来女婿。

我说：“寿林不看中文。”

“胡说，寿林是《新文报》总经理。”

“寿林不看娱乐版，亦不看副刊，更不理电视节目，寿林是个高贵的人。”

寿林笑说：“我即时宣布放弃我的贵族身份。”

“看过也忘了，谁会记得隔夜报上的一段新闻？姚晶事件早已沉寂，没有人记得，”我转头问编姐，“最新之新闻是什么？”

“有人替有人偿还百多万赌债。”

“谁那么嗜赌？”杨伯母问道。

我又问：“谁是有人？第一个‘有人’是男是女？第二个‘有人’又是男是女？速速回答，我爱煞了这种游戏。”

大家都笑了。

活着的人总有借口找到笑的资料，这是喜剧片部部卖座的原因。

第二天，我去扫墓。

坟场在市区，抬眼间全是高楼大厦，一点也不见萧杀，与川梭维尼亚之时古拉伯爵出没之墓地毫无相同之处。

我一向胆大，那时在外国念书，所租的老房子隔壁就是坟场，清晨大雾坠在膝头以下的一截空间，看不见双脚，是人是鬼根本弄不清楚，我也不见得害怕。

我找很久才找到姚晶的墓碑。

我不打算问管理员“喂，姚晶在哪里”。太粗鲁。

我买了花。

我记得她喜欢白色的香花。花不香是没有用的。我买了许多玉簪，包销整个花档。芬芳扑鼻。

我把半边面孔埋在花堆中很久很久。

我希望我还可以打电话给她：“姚晶，出来吃杯咖啡，告诉我你最喜爱之电影，还有，姬斯亚的设计有什么好处。”

我想念她想得心痛。

有一个温柔的声音传过来：“徐小姐。”

我抬起头，“马先生。”

马东生轻声说：“你真是安娟的好朋友。”

我说：“不，你才是。”

他必然是天天来的，这个沉寂伟大的男人。

我并不舍得放下这大束香花，把脸在柔软的花瓣上轻轻晃动，一时间想不出有什么话对马东生说。

“听说徐小姐已把款子全捐给女童院？”他问。

“嗯，那女孩这个月就要动小手术，款子将用来栽培她的一生。”

“谢谢你，”马东生说，“我想安娟会满意你的安排。”

我微微颔首。

“我先走一步，我想你有话对她说。”

他走了，瘦小的身型在树叶映影间消失。

我想不出有什么话要同姚晶说，我把花插在石瓶中。

正在叹息，有一只手搭在我的肩膀上，“佐子。”

我吓一跳，停下神来，认出是石奇的声音。

他这个人手不停，扯着树枝，把细枝攀成半月形，一直拉动，将树叶抖落。这个人，无论什么人遇见他，都保管遭殃。

“你也每天来？”我问。

“我要来同她说话，”石奇说，“我想尽办法同她联络，我找遍这座城市的灵媒，我想她快想疯了。”

“有无成绩？”

他不回答我，蹲到墓碑背面，用额角支撑住石碑，那种情形，看起来令人心酸。

“嘘嘘，”我哄他，“起来，叫人看见多是非，你不想这样吧，”我轻轻拉起他，“过一阵子就好了，你不会一辈子如此。”

他把头靠在我肩膀上，我轻轻推开他。

“让开让开，”我说，“我快要结婚，得避嫌疑，你不能害我。”

石奇说道：“谁也不属于我。”

“要人属于你，你先要属于人，你肯不肯放弃自己，去属于一个女孩子？”

他不敢回答我。

“好好拍戏，石奇，珍重前途。”我说。

石奇自草地拾起带来的花束，密密地放在墓前。

石奇拥抱我一下，“再见朋友。”他说。

我向他眨眨眼，“我们总是你的朋友。”

“一起走吧。”他说。

“我还要等人。”

“等人？在这里等人？”

“是，我有灵感有一个人会来。”

“谁？”

我不说，我希望是张煦。他人在香港，应当来。

今天，是姚晶的生日。

话还没有说完，看到小径上拖男带女来了一大堆人。

看清楚些，是赵怡芬与赵月娥，还拖着大宝小宝。我有点惭愧，一直看低她们，不认为她们是姚晶的同类，但是亲情到底有流露的一日。

她们似忘记我是谁，并无留神，我知己地把石奇拉到一旁，让大树挡住。

但见她们结结棍棍地鞠躬，然后献上鲜花，拉队走了。

“是谁？”石奇问，“不像影迷。”

“是姚晶的两个姐姐。”

“什么？她们？”石奇讶异，“真没想到。”

石奇根本不晓得姚晶的真面目，亦无此必要。我温和地再次向他道别。

远远传来汽车喇叭声，石奇惊觉地抬抬头。

我即时明白，他有朋友在车上等他。

是谁？男抑或女？

呵忘不了姚晶是一回事，叫他不风流快活又是另外一件事。

我还没有机会运用我的想像力，小径尽头已经出现一个穿鲜红大领口裙子的女孩子，身材玲珑浮凸，用双手插着腰，似笑非笑地看着石奇。

离远都可以看得出那是个美女，眼睛黑白分明，太阳棕皮肤使她更加健美。

石奇连忙赶过去，转头向我挥挥手。

我苦笑。

石奇一走天就转阴，天渐渐落起雨来，我打开伞。

看看表，也到中饭时间，我想张煦大概是要缺席了。

伞上的水珠如满天星。

我慢慢离开，在微雨中花益发香。

走到路边，有人下车叫我：“徐小姐。”

我一怔，张煦！

“张先生，原来你早已来了。”我惊喜。

他戴着副黑眼镜，穿黑西装，文质彬彬，老样子。

“你几时来的？”

“十点多，我看着你进去。”

“你专程等我？”

“是，有话要同你说。”

“呵”

“我们去喝杯咖啡好吗？”

我上他的车子，他吩咐司机驶往郊区。

张家的人似乎对黑色有莫大的好感，也正配合他们家人的性格：冷漠、高贵、遥远。

我们到目的地，雨仍然下。在咖啡室找到一张近窗的座位坐下。

他点起一支烟，半晌不说话。

张煦这个人绝对不易相处，怎么做夫妻？一块冰似，半日不说一句话，内心世界神秘如金字塔，再费劲也摸不到边际来。

张煦终于开口了，他说：“晶去世前一日，我们也说过话。”

原来说话是大节目。

原来平时他们是不说话的。

我等他说下去。

“我们谈到分手的问题。”

呵！

“我的意见是……我的意见是……这样的夫妻关系，不如分开。”

咖啡室内本来只有我们一桌人，死寂一片。这个时候多一双年轻的男女进来，坐在不远处。

他们在打情骂俏——

“如果你爱我，就该跪着正式向我求婚。”

“好，我先去买只垫子。”

女的推男的一下，男的趁势搂住她。

张煦说下去：“她一直在哭。”

我呆着一张脸听下去。

年轻的女郎说：“唔，人家看见了。”

“理他们呢。”男的把她拉得更近一些，上下其手。

张煦说：“她哭个不停。”

热恋中的男女明目张胆地嘻嘻哈哈拍打对方。

张煦忽然忍无可忍，转头对他们大喝一声：“闭嘴！”

骂得好。

趁他们震惊的时候，我走过去，自口袋里取出一百元，“去，叫计程车到最近的旅馆去，迟者自误，欲火焚身。”

那男的还要出声，那个女的拉一拉他袖子，两个人总算离去。

领班赶过来道歉。

我回到原来的座位上。

张煦用手掩着脸说下去。“我求她不要哭，她叫我出去走走，不用理她。我只得自己去吃酒。”

“我想了很久，认为离婚对她有好处。”

“我在清晨才回家。她不在床上。我在书房找到她，她整个上身伏在书桌上。她停止哭泣。我收拾行李的时候，她还帮我忙。当天我飞往纽约。”

“三天之后，律师通知我，她死于心脏病。”

我问：“她是不是自杀？”

“不，”他说，“绝对不是。”

那么她死于心碎。

“她与我结婚时，寄望太大，她是个天真的女人，认为我可以给她一切。事后我令她失望，她失落甚多，又不肯向世人承认，一直不愉快。我原以为分手能够帮助她。”

“她不能失去你，有你在那里，她至少有个盼望。”

他不响，头垂得很低，始终没有除下太阳眼镜。

我转变话题：“你几时结婚？”

他低低说：“我已结了婚了。”

“什么？”

他不回答。

我有点万念俱灰，他们太会得节哀顺变了，那简直不能置信。

“是那个芭蕾舞娘？”

他点点头。

“你会快乐？”

他茫然。

我反而不忍，“只要你母亲开心，你就会高兴，男人夹在恶劣的婆媳关系中最痛苦。”他又无法离开家庭独自生存。

“但是我会一生想念晶，她待我好到并无一句怨言。”

“我想她大概是欠你的，你可信前生吗？”

他亦没有回答。

我叹口气，召来侍者结帐。

车子一直驶出市区。张煦懊悔的出血。如果此刻姚晶在生，也许他会有勇气脱离张老太太来跟姚晶过活，但是姚晶已近年老色衰，能否再支撑一个开销如此庞大的爱巢，实属疑问。

我苦笑，或许她去得及时呢，再下去更加不堪，她是一个那么在乎姿势的女人。

张煦轻轻说：“她看人，一向不准，独独对你，徐小姐，你真的不负她所托。”

他真的这么想？其实姚晶根本没有经过选择，只不过当时我恰巧在她身边出现过，她顺手一捞，就把我这个名字抓住，放在遗嘱之内，完全是万念俱灰，全不经意的一种举止，反正除了她的亲人男人，任何人都可以成为她的承继人。

我抬起头，“我到了。”

他让我下车。

我与他握手道别。

寿头在家中等我。

见我回来，也不以为意，只说：“看来我真得对你这种间歇性失踪要习以为常才行。”

我过去坐下，微笑。

“今夜一起吃饭，已订好房间，你父母明天就要回纽约。”

“什么地方，吃什么菜？”

“你不用管，总而言之跟着来，”他笑，“爸爸的意思是，将来或者你可以帮新文周刊负责两页软性资料如时装化妆之类。”

我笑意很浓，“是的，而女人所能够做，不过是那些。”

寿林不理我，他自管自说下去，“不过爸爸说你千万别以教育家的姿态出现，教读者如何穿如何吃，人家现在很精明的，看到小家气自是的‘专家文章’是要讪笑的。”

我问：“今晚吃什么菜？”

寿林转过头来，“你看你，又不耐烦了，你以为我不知道？”

我问：“我应该穿什么衣服？”

“旗袍。旗袍可以应付任何场合。”

我开始换衣服，化妆，梳头。寿林第一次坐在床沿看着我做这些事，好像我们已经成为夫妻。

他一边闲闲地道：“你倒说说看，姚晶是个怎么样的女人。”

“寂寞的女人。”

“谁相信！”寿林讪笑，“生命中那么多男人，那么浓的戏剧性，那么七彩缤纷。”

“不不，其实她是套黑白片。”

“佐子，你真是怪，对事物总有与众不同的一套看法。”

“但那是事实。”

“每个人都认为他看到的是事实。”寿林笑。

我不再与他分辩。

我换了一件旗袍又一件旗袍，不知怎么，老是拿不定主意。

也许是因为寿林全不介意，非常享受的样子，他索性躺在床上，吃巧克力看报纸。

巧克力屑全撒在被褥上，一翻身，又被他压在衬衫上，被体温融化，一点一点棕色，邋遢得诙谐。

结了婚就是这样子的人，不能计较，还是早些熟悉得好。

父母终于来了电话来催。

我才匆匆穿袜子鞋子。

寿林打个呵欠放下报纸，老夫老妻格，我拉他起床。

我们叫车子赶去。以后，以后会有许多类似的应酬及宴会得双双出席，我们要尽力装扮成一对璧人模样，无论在打扮以及气质方面都要衬到绝顶，好使观者悦目。

难怪人家说夫妻的相貌会得越来越相似。

寿林在车内伸出手来，紧紧握住我的手。

我们俩算是经过了一番患难的。

赶到现场，父母满面笑容地责备我们几句，问我们为什么迟到。

杨伯伯说："来，快看烟花。"

只看见贵宾厅的落地玻璃窗外突然爆出一阵七彩的雨，如滴滴金丝爆炸起来，形成庞大的一朵伞形的花，向我们迎面扑过来，几乎一伸手就可以抓住它的璀璨。

这朵烟雨包含了孔雀蓝、艳红、鲜黄、银、金，以及电光紫好几种耀眼的色彩，使人眼睛都睁不开来。

然而只一刹间，金属粉便纷纷坠落，如星尘般，洒往海面，化为乌有。

天空归于黑暗寂静。

我等了数秒钟，"咦，还有呢？"忍不住问。

杨伯母笑说："就这么多，没有啦。"

"什么？才数秒钟就完了？"

"自然，放完了当然就没了。"

"怎么一片漆黑？"

"烟花放完，当然一片黑暗。"

"但是，但是刚才明明气象万千，美得令人窒息。"

"烟花就是那样子的，傻子。"

我打一个寒颤，我应该比谁都明白。

"……来来来，各位起筷，这只冷盘还不错，醺蹄更是一流的，各位不要客气……"

我是早该知道的。

她比烟花寂寞。

（完）